HUN'ANRENMINCHUBANSHE

〔美〕瓦·惠特曼著

张禹九 译

惠特曼散文选





HUITEMAN
SANWENXUAN

〔美〕瓦·惠特曼
张禹九 译



惠特曼散文选

湖 南 人 民 出 版 社

WALT WHITMAN

Selected prose and letters

根据 London: THE NONESUCH PRESS
1938年第一版译出

惠特曼散文选

〔美〕瓦·惠特曼
张禹九 译
责任编辑：李全安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8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106,000 印张：6.75 印数：1—5,250
统一书号：10109·2070 定价：1.30元

新书目：86—11

目　录

序　　言

惠特曼幼年没有上过多少学(大约四、五年)，十一岁时就当了律师事务所的勤杂工，还一边学排字和印刷业。从十七岁开始，他当过将近两年教师，随即转为报刊编辑(见选文《和各种报纸打交道》)——可以说惠特曼是从写报刊文章起家的。《写自一教师案前的日暮杂文》就是于1840年开始发表的他的较早的一组散文，说教倾向非常浓厚。这里选的第八篇写一个梦，作者在梦中周游世界，寻找"真理"，文字乏味，内容幼稚。不过作者初次使用了类似《草叶集》中常见的"列举法"，表示他胸中可容纳整个大千世界，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他还写过许多短篇小说，其中说教倾向特别浓厚的是劝人戒酒的一篇，1842年出版的《富兰克林·埃文斯》，据说畅销了二万册。

本书在选文中收了几篇反映惠特曼文艺观点的文章，有一定的代表性。惠特曼推崇英国的狄更斯(小说家)和彭斯(诗人)，他们都是进步作家，作品有强烈的人民性。但是他规劝国人不要盲目崇拜外国作家，应该尊重本国的优秀文学成

就，这一点很重要。当时的美国文坛普遍摹仿欧洲，虽有提倡民族文学的有识之士，如爱默生和朗费罗等，但却是惠特曼第一个写出了真正美国派头的伟大诗歌。《草叶集》无论在内容或形式上都是革新的，地道美国式的。爱默生在他著名的"致敬信"中提到了这一点。当时美国文人纷纷到欧洲去朝圣，但惠特曼却没有去过。他曾接到过丁尼生的邀请信，他的《草叶集》很早就在英国受到了一些著名作家的肯定，但是他一心做他的美国人，除短期到加拿大访友外，未出过国门一步，平生所写也都是美国人和美国生活。

惠特曼从来没有任何系统的文艺理论，也未曾深入研究过哪一个作家，但他有强烈的爱憎，对当代美国诗人有他自己的看法，并倾向于特别重视作品的思想性。他最尊重的美国文人当然是爱默生，也是爱默生最早发现了他，并热烈祝贺《草叶集》初版的问世。有一个时期惠特曼目他为"恩师"，并曾不很恰当地利用爱默生的声望、地位进行自我宣传。虽然后来爱默生对他冷淡了，他对这位笃实的大文豪，却始终衷心尊敬。他承认他自己的"超验主义思想"是受了爱默生的影响，充分肯定爱默生诗歌的丰富而深刻的哲理内涵。他们之间曾多次互访。《草叶集》初版问世后是爱默生主动首先访问了他。爱默生曾劝他删去《草

叶集》中露骨地描写"性"的诗篇(从第三版开始),但是惠特曼断然拒绝了。他拒绝接受默生那种保守、生硬的清教徒偏见。他不喜欢爱伦·坡的诗歌,说它们缺乏思想性;没有道德意识,不崇尚英雄主义。他尤其不喜欢诗人那种暮气沉沉的阴暗心理,但他同意说作者在诗歌艺术方面有一定成就。英国文豪卡莱尔是他熟读的作家,并曾发表过有关他的许多议论。对于这位蔑视美国民主的权威文人,他曾反对过,并曾写过文章《论民主》(1867),驳斥卡莱尔的某些观点。他们之间的主要争论是卡莱尔认为人民是群氓,只能接受英雄们的领导;而惠特曼则是毕生歌颂人民,认为广大的普通人才是社会的基石。但是他也称颂卡莱尔要求改进,要求变革,说他这个人本身就有着一场法国大革命的分量。他说卡莱尔犹如一门重炮,而"拜伦、丁尼生、雪莱、沃兹沃斯等人却只是些步兵、骑兵、轻武器"。他认为卡莱尔归根结蒂还是一个民主主义者中的民主主义者,不过他的民主主义带着十分刺耳的声音。

惠特曼公开声明他不喜欢封建主义,支持民主制度,他的政治态度非常鲜明。他不只在文章中如此写,在《草叶集》中也有不少反映这种观点的政治诗。但他决不是一个盲目的沙文主义者,一味崇拜美国式的民主。他反对美国制度中的封

建成分，他认为不是封建制度也可能有暴君；他痛恨那些丝毫不尊重民主的美国政客，主张普通老百姓，特别是灵魂干净的劳动者进入美国政治（《民主展望》，《第18届总统选举》）。对于民主进步的林肯，他是十分推崇的（《亚伯拉罕·林肯》、《林肯总统之死》）。他那首哀悼林肯之死的长诗《最近紫丁香在前院开放的时候》是公认的诗人的最佳篇什之一。那首通俗的押韵的短诗《啊船长！我的船长！》曾多次被选入课本。惠特曼热情支持林肯的维持联邦的统一、解放奴隶的行动。他参加了南北战争，不是作为战士而是作为护士。《草叶集》中《鼓声哒哒》组诗就是写他在这一时期的感受的（同时参看《葛底斯堡之战役》、《骑兵营地》、《军中好男儿》、《伤病员大军》）。南北战争在他生活中是一件大事，他的护理工作持续了三、四年，终于影响了他的健康，1873年他患了严重的瘫痪症。

选文中有好多篇是写典型的美国风光的：大草原、广阔的田野、密西西比河谷等。当然大海和海边在惠特曼生活中有特殊的地位。一位著名的西方学者曾经指出诗人不但在海边生长，是汹涌的大海给予了诗人那奔放的、自由诗体的节奏。《海边幻想》一文更加提出了作者某些惯用的哲学概念。他把海岸当作一道分界线，大陆代表固体

的、生硬的、暂短的物质世界，而大海则是代表液体的、流动的、永恒的精神世界：生是暂时的，死是永恒的；前者是客观形式，后者是主观精神；前者是现实，后者是理想。这样的设想出现在惠特曼的许多优秀作品中，最突出的例子如《从不停摆动着的摇篮里》。音乐也在诗人生活中，占有地位。在他当报刊编辑的那些年头里，他常有机会去听音乐，特别是歌剧。那时从欧洲来了许多第一流的歌剧演唱家，男高音，女高音，女低音，特别是前两者。他甚至说，没有歌剧就没有《草叶集》。最有代表性的、采用了歌剧形式的著名诗篇莫过于《从不停摆动着的摇篮里》。

惠特曼所写的重要文章，除1867年的《论民主》，1868年的《论个性神圣》，1871年的《民主展望》和1882年的散文集《典型的日子》(本书的许多选文出自该集)外，谈到他自己文学创作的最重要论文当为《草叶集》1855年初版的序论，1872版的短序，1876版的序和1888年的《堪回首》。《堪回首》是总结性文章，从初版于1855年问世以来，作者已经历了差不多三十多年的风风雨雨。在文中作者首先说明他那个时代还不能接受或理解《草叶集》，他寄希望于未来。他认为过去的历代诗歌诚然伟大，值得一再重读并学习，但是他认为一个真正负责的诗人必须面对的是当代与未来。他

提出了几个极为重要的论点，他要求作品必须有它的民族性，时代精神和作家的个性特点。不遵守这些原则，过去的文学再好，也是不值得摹仿的。他完全认识到美国民主的不足之处，但是他充分肯定了民主制度，普通人（包括工人、妇女）在民主国家的重要地位，人与人之间的平等、同志关系，和这一制度的巨大生命力。他认为整个人类是在进步，物质在逐渐丰富，人类的认识在前进，科学在前进，决不是在停滞或倒退。如果说惠特曼有什么宗教信仰的话，这就是他的信仰。他歌颂个性，相信人们的个性会越来越完善，人类的前途是光明的，必须继续向前。惠特曼在他的晚年（不多几年他就要和世界告别了），仍然说了这样的话，说明这种坚韧不拔的信心是贯彻始终的。他也谈到了"性"和"情爱"，他坚持要求描写一个完整的人，既包括他的灵魂也包括他的肉体。他曾经说过，" 赤裸的身体是下流的吗？不是，确实不是，下流的是你的思想，你的复杂头脑，你的恐惧，你怕丢了脸……也许他或她从来不配享受大自然赤裸的自由驰骋，从来不懂得什么叫纯洁——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忠诚，艺术，健康……"（《裸身日光浴》）他决不容许任何人从《草叶集》中删去这些描写性关系的诗篇。他认为任何有创造性的文学，决不能接受外部事物的干

扰，决定因素是诗人自己血管里流着的血——诗人的个性是神圣不可侵犯的。

赵萝蕤

1986年1月23日于北京

作者小传

瓦特·惠特曼于1819年5月31日诞生在纽约长岛附近的亨廷顿村的西山。他的父亲很穷，他自己也可以说是穷了一辈子。他求学几年，也是时学时辍。他四岁左右（1823年），随家迁到了布鲁克林，算是从小镇来到了大城市。年仅十一、二岁，他便替一个律师当勤杂，后又替一个医生当勤杂，继而学印刷、排字。1836年，他开始在长岛各地靠教书生活。1842年左右，二十三岁的惠特曼又去到纽约市。在这之后的九年间，他一直干编辑工作和印刷工作。1848年，他去新奥尔良当了三个月的编辑后又回到纽约。从1851年到1854年，他帮助父亲干木工活，盖房子，同时开始创作他的《草叶集》。1852年，他自己筹钱出版了《草叶集》第一版，作品受到冷遇，但两位有识之士给予了好评。一位是爱默生。他称《草叶集》是在美国出现的“最有才智的卓绝之作”。另一位是亨利·梭罗。他说《草叶集》是“响彻美国营地

的小号声”。《草叶集》第二版在1856年问世；第三版于1860年出版；第四版于1867年出版；在1871年和1872年分别出版了第五版和第六版；第七版是在1876年问世的；第八版在1881年出版；次年出了第九版，亦称“作者版”。

内战后期，惠特曼到首都华盛顿，自愿去医院里照料伤病员，一直干到1872年。他曾两次去政府部门当小职员。1873年1月23日，五十四岁的惠特曼不幸中风，去新泽西养病，同其兄弟乔治·惠特曼住在一起，住到1884年。1879年4月19日，他在纽约作了他的第一篇关于林肯总统的演说。1880年以后，随着他作为诗人的地位逐渐得到承认，他才略有收入，但仍很贫困。到了1885年，惠特曼已经行走不便。人们提出要替他买一辆二轮轻便马车，并且捐助他；马克·吐温，奥立佛·霍姆斯，惠梯埃等作家都作了捐助。次年年底，人们提出，惠特曼在医院义务工作多年，理应发给他一笔生活津贴，但是没有争取到。1887年4月15日，惠特曼又在纽约作关于林肯总统的演说，听他演说的人当中有马克·吐温以及其它一些著名的人物。1888年4月，惠特曼再次中风。1889年5月31日，坎登市民为他七十岁祝寿。1890年12月，他患急性肺炎；1892年3月26日，这位最富于美国情趣、写出了最有美国特色的作品的大诗人在坎

登与世长辞。

张禹九

一九八五年冬

于武昌

译者的话

一位朋友问我，惠特曼是诗人，我却选译他的散文，我是怎么想的。其实，我的想法也很简单——做一点“补缺”的工作。诗人写散文，小说家也写诗，这在世界文坛上是并不少见的。惠特曼的诗已为读者所熟知，惠特曼的散文却向读者介绍得极少，这对于从多方面了解和研究惠特曼来说是个“缺”，总觉得应当给“补”上点什么。当然，要看具体情况。惠特曼的散文不如他的诗歌为人们所熟悉，固然是因为《草叶集》太重要了，但与长期以来没有介绍他的散文不无关系。对于我国读者来说，介绍毕竟是了解的前提。如果我们过去没有、现在也不介绍《草叶集》，那么，读者恐怕也不会象今天这样熟悉并且喜爱惠特曼的吧。

假如说惠特曼的诗是一束“草叶”(这是他自己取的名字)，那么他的散文也是一束“草叶”。诗与文是相通的。诗人惠特曼也出现在散文里，散文家惠特曼也出现在诗歌中；我们可以以诗见文，也可以以文见诗。惠特曼早在1840年左右，当他

在《长岛民主党人》杂志社当排字工人时便已开始在报刊上发表他早期写的散文。到1888年写《堪回首》，这当中过去了将近五十个春秋；在这漫长的岁月里，惠特曼对这一束散文“草叶”也是辛勤浇灌的。惠特曼的散文大致也同他的诗歌一样，无精雕细刻之迹，却有洒脱无拘之貌。但作为散文，毕竟跟诗歌不同，有它本身的特点。大致说来，惠特曼的散文的特点是有叙有议，文笔比较豪放。

从题材看，政治的、社会的、文艺的、哲理的文章，他都写。从类别看，他也写杂感、议论、评论、回忆、抒情等方面的文章。据埃莫利·哈罗威（Emory Holloway）说，惠特曼的散文数量甚多，“散见于一些报刊和书籍中”，而且“印数是极为有限的”。言下之意，他亦感到要把惠特曼的散文收全，实属不易。对于我来说，从手头极为有限的惠特曼散文中选译若干，也非易事，所以不敢求“全”，只求过得去——起到一点“补缺”的作用。我选的篇目稍多一些（三十九篇），这样反映的点（不是面）便稍广泛一些。不是名篇佳作，也不一定不选，这样所反映的情况也许较真实。我也选译了不少短文（千字短文），这样可以腾出篇幅来多选一些，目的仍在尽可能扩大介绍的范围。著名的《民主展望》太长，这次就没有收进来。至于《草叶集》1855年版序言，过去曾有过

译文，这里也没有收进来。总之，选篇目时难免顾此失彼，很可能是该选的没有选，不该选的反而选了，希望得到专家和读者的指正。

我在翻译过程中遇到一些疑难，得到北京大学英文系赵萝蕤教授的指教。未经指教之处，恐怕仍有谬误，欢迎批评。赵先生是我上大学时的老师（我是她的一个成绩很差的学生），现在她仍然是我的老师（我仍然是她的成绩很差的学生）。这里谨向赵先生志谢。更要感谢赵先生为拙译写序。

一九八六年冬

于武昌

日暮杂文（之八）

——写自一教师案前

〔惠特曼从1840年开始，写过十篇杂文，总名为《日暮杂文》，这里选的是其中第八篇。惠特曼年轻时（大约二十二岁）当过乡村教师，此杂文的副标题是：写自一教师案前。此文最初发表在1840年10月20日《长岛民主党人》上。据对惠特曼素有研究的埃莫利·哈罗威说，这篇文章有些模仿十八世纪散文的风格，并反映出奎克教（基督教的一个教派，亦称公谊会）对青年时代的惠特曼的影响。译者认为，这些文章具有明显的说教味道。

惠特曼于1856年写的著名诗篇《过布鲁克林渡口》(《芦笛集》)，因为是写日落以前的情景，所以原名也叫《日暮诗》——译者〕

幽静宜人的夏天傍晚，我散步到我们村子边上的一条小巷。明月当空，斑烂绚丽。我举头凝望这光辉的神的形迹；当我凝望时，我心中产生奇怪而不定的想法。我想到大多数人一生为物质忙碌是干了傻事--场空，到头来又是畏来又是惧。我想起为暂时的无足轻重的名望而奋斗——追求无用而拖累之财，任患病的内心经常成为忧郁和不满足的牺牲品；这一切在与世人交往时便天天可以见到。但我想得最多的是人们熟知的真理和宗教所造成的纠纷——对立的教义之间引起的争论——即使现在，人们为一点小小的不同看法在这方面便争吵不休。这些想法占据了我的头脑，我不知不觉坐在长满青草的岸边，白天的劳累使我疲乏不已，我静静入睡了，梦神将它雾一般的幕纱罩住了我的心灵。

我漫游世上，寻找真理。我的进取之心探索了许多城市。翻出闲置多年、已经发霉的书卷细读细看，想 发 现 我 的工作的目的；在苍白瘦弱的献身于科学的人们当中，我与同宗人交往；最自豪的学者成了我的熟友。我锐利的目光探入知识的矿藏，要探寻到比尘世的宝石更加美丽、更加明亮、更加珍贵的宝石；但是徒然，因为我并没有找到。我穿过涌向人口密集地区的人群，向

前走去，无声无息，无人注意，但是始终注意着引导我去实现我的心愿的线索。我走进华丽的圣殿，骄傲穿着艳丽的长袍在那里宣讲基督教徒的神圣教义；我等在有权有势的王子的宫中，那里又是浮华、又是宏伟、又是敬慕，使一个虚弱的凡人自以为了不起；我站在年青浪漫的人们面前——容光焕发的美貌——洋洋得意的活力——有狂欢的，起舞的，赴宴的。但这些使我的心得不到安慰，因为未能遂愿；我失望之至，心情沉重。然后我又去到远方没有开化的地区。在遥远的北方，我在雪山和冰河寻觅唯一能使我满意的东西。我同野蛮的鞑靼人一起住在帐篷里，生活在西藏的喇嘛们熟知的神奇世界里。我游历到更南的地带，同婆罗门教徒争辩。他们信仰的宗教比任何一种宗教存在的时间都更长，长几个世纪。皮肤黝黑的火的崇拜者使我了解了他们的信仰；麦加① 的赶骆驼的信徒力图要我皈依他们的信仰。我的一切辛劳都没有用，我获得的渊博知识也都没有价值。我的一切企图都遭到了挫折，只有重新开始，再作打算，结果也同前次一样，一事无成。

厌倦了，气馁了，远离尘嚣，独自一人生活在一个荒野多山的地方。我整日回顾，求索各方

①在今沙特阿拉伯，是伊斯兰教朝圣之地。——译者

的学问，靠邻近地里的粗食为生。一日，我出外，离我的住地已有相当一段路程，不知不觉继续向前走去，忽见一大片山岩，我立即止步。那岩石在我面前简直是直耸而上，左右两边远远伸延，挡住了我的去路。这大石之巅藏在云中，山极陡，想登恐怕不行。好奇驱使我去探明它到底有多高，然而远虑又警告我应回到自己的小屋去。我正站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却听见低沉而清晰的声音，说了以下几句话，好象从我头顶的云端传来似地：

“凡人，汝现有机会看看你生活之所求了。汝由此山顶望去，便可看见对面的真理的圣坛。登上去，让周围的美景开扩你的视野。”

这话使我惊喜交集，立即朝绝崖攀去。攀登万分艰难，但是坚持不懈的努力，使我克服了道道难关。我往上登，气喘吁吁，汗流浃背，往多石的沙地上一倒，稍作歇息。劳累过去之后，我便继续向山上前进。这山都是贫瘠的黑石和沙土，不见一点青绿葱翠盖住它那灰蒙蒙的外表。我终于到了崖顶。这一边山势更陡，要到崖边显然危险更大。我到了崖边，我昏眩的眼前出现的景色比凡人见过的景色更加美好。山下的一片土地是探求欢乐者所难以想象的，比心地宽厚者有时在青春与天真的床塌上编织的梦境更为纯洁。遍地是嫩嫩的青草，树木宜人，香花馥郁，比我们这

个世界的花草树木鲜艳得多，美丽得多。潺潺溪流，如美德眼里流出的伤心泪一般甘甜，似落在秀发里的雪片一般洁白。小溪偶而汇成小瀑布，欢快喷涌，淙淙作响，好不幸福，好似在向天国表示感激之情。

但是引我注意的不是这花草，不是这葱翠，也不是这潺潺水声。地势起伏，山丘连绵，那景色变化多姣。我见最高处有一白色大理石石基，石基上立着几根柱子，柱上有一屋顶，也是大理石的；这屋宇十分奇特，但装饰得精巧高雅之至。我一时说不出它有多大，因为其它地方都清晰明亮，而它周围似有一层薄雾，这一点十分奇特。我虽然十分警觉，当我第一眼望见这庙宇时，它并没有引起我的注意，可是再仔细一看，便能大致不差地看出个究竟了。我正在思量如何下山去到那里，深入其内探明一番，这时周围的寂静突然被打破，我听到刚才我在山脚时听到过的声音。这话声象长笛奏出的音符穿过芬芳的花丛：

“凡夫俗子，”话声说，“不要再以凡人的知识去探求全知的上帝所隐藏的一切了。汝纵然想达到目的，亦无能力，因为你的眼睛蒙上了人世的黑网，大自然遮住了你的心灵，使你无法理解大自然那可畏的奥秘。汝向左边看，到立着庙宇的小山之下去接受指教，当可补偿你的这一番劳

累。”

话声停了，我的畏惧非小，朝它说的方向望去，跟我刚才所述之处全然不同，几乎同我们生活的世界完全一样。离真理的圣殿不远，从该处可以看见真理的圣殿，但两处被太虚隔开，不能相通。在与我们自己的星球相似的这块小地上，我看见所有阶级、一切国家、操各种语言、穿各式服装的人群川流不息，都朝圣殿打量。人人都非常仔细的注视着它，都想透视使其模糊不清的那层薄雾纱罩。有一事使我惊讶，开始时使我有些迷惑。我看见这些寻求真理的人每人手里拿着一个光学望远镜，不是用肉眼而是通过此媒介观察圣殿。我仔细一看，才见这些望远镜的式样各不相同，通过它去看东西，作用也是千奇百怪的。有的小而窄，使圣殿显得小里小气，微不足道。有的是这种颜色，有的是那种颜色。许多望远镜的质地粗劣，用它根本看不见圣殿。有的望远镜又把圣殿歪曲成奇形怪状；有的又使圣殿显得象一座普通的屋宇；有的则十分真实，大致能正确反映出圣殿的原貌。不论这些望远镜的正确性如何，反正人人都是借助它去观察各自感兴趣的目标。用大自然赋予的清晰而未被歪曲的器官去观察圣殿的人，我未见一个，至少是少而又少。我发现这为数极少的人遭到别人的嘲笑和非难。这

些人自己观察真理的方式虽然五花八门，却联合一致去指责那些力图不借助这种或那种不真实的望远镜去尽量观察圣殿的人。

我站着，观望这一切，迷惑茫然，不知如何看待这些才是。我又听见我已经听过两次的话声。声音虽然不乏亲切之意，但已带有几分训戒，铭刻在我心中。如同丰富的学识的宝库，使人心明眼亮：

“看啦！”声音又说道，“今日汝已看见奇观，要从中学得智慧。汝已看见自然的圣坛，已明白要洞察里面的知识是何等之难。要抛弃汝心中的傲慢，要让一切现世的才识自惭形秽，规规矩矩拜倒在万能的创造万世之主的面前。汝已看见，展现在世人面前的真理之光不论多么伟大，能为纯朴的肉眼所见，而且非常真实，非常有益，不存在使大多数人的目光模糊的障碍和见解——汝亦不胜惊奇地看见，众人如何依然以己之偏见和固执，用歪曲的媒介去观察最高尚的愿望之目标。真理圣坛永恒不变，稳固，光芒永远来自上帝，永远与圣坛的创造者保持一致。纵然万物湮沉——纵然众星暗淡，变革，这强大的征服者，将全部宇宙毁灭——合为一体的自然与真理仍将挺立，永远青春焕发，充满生机和力量。汝会看见盛行于众人之中的各种教义与信条是何等可悲，

人们表示要打倒这一切威严的奥秘，如同他们能够探明的事物一样。啊！跪下，生命短促的小生物，每一结构都受到无穷奇迹的支配——命运被变化无常的阴沉气氛所笼罩——汝在此苦苦追求易于败坏的荣誉——汝在此为幸福施尽小计——此处有你的罪过——跪下，面朝沙地，伸开你的傲慢的用来获取无限荣光的小胳臂——以无声的惊恐崇拜那不可知的力量，关于他的所在、威力、形成、意图的最起码的想法，汝实难理解，难于汝一拳将无数太阳和星系打出轨道，而这无数太阳和星系仅显示了他的力量的分毫。"

我无言，颤抖，静听着这可怕的话声。当这不可见的人说话时，我已胆怯地倒在地上，因为我浑身充满奇怪的恐惧。最后我站起来，我要表达我内心的感激之情，因为这珍贵的财富浇灌了我的心田。

心绪一阵激动，打断了我的熟睡。我醒了，只见月亮早已露出她光辉的面庞，月光洒在大地把大地照亮。夜晚寒冷的轻雾把我的四肢冻僵，也笼罩着潮湿的青草。我慢慢走回家，我的心灵的知识长进了，决心终生珍惜当晚的幻觉使我获得的教导。

“本土”文学

〔本文最先发表于1846年7月11日，载布鲁克林的《鹰日报》(Daily Eagle)——译者〕

愿意看到这高尚的共和国不仅在名义上而且在实际上不受一切外国的有害影响的人，必须记住欧洲文学对我们的影响——有不少的利，也有很大的害，我们希望对这害不再“容忍下去”。常有对英国作品的华而不实的斥责，这我们无意否认——不过危害却往往在另外一方：凡盖了外国评论家认可的印章的，我们都盲目崇拜，一律接受——仅仅是因为盖了这种印章。我们自己没有足够的判断之见；我们忘记了，上帝赋予美国人的分析与精明的能力，为世界上其它任何国家的人的能力所不及①。

对欧洲巨匠们的优秀创作——对莎士比亚、歌德、以及某些意大利诗人的美妙与高贵——拜

①此话有言过其实之嫌。——译注

伦那赤热坦诚的精神，卢梭那感人肺腑的忧郁，休谟和吉本①的雅致与直率——以及其它——我们西方世界表示钦佩和尊敬。对他们那光辉的功绩，欲自以为是加以贬低，也是枉然。但也不可忘记，有不少英国大文学家所提倡的学说在我们这样的国土上是最肮脏最下流的毒害——考帕②教人盲目忠于"国王的神圣权力"——约翰森③是一个大块头贵族——那时代还有许多人都轻视普通老百姓，向"托利主义"④的神龛大事谄媚。瓦特·斯柯特⑤，克劳利⑥，艾里森⑦，骚塞⑧，以及其它许多在美国很有名望的人，通过他们的作品在不止一个方面向我们施加有害的影响；他们嘲笑、蔑视共和制自由与共和制优越的主张。

如今，大批从国外涌来的，全然是些拙劣的文学作品。布尔沃⑨也不过是以华而不实的伤感

①大卫·休谟（1711—1776），英国经验主义哲学家、美学家。爱德华·吉本（1737—1794），英国大散文家。——译注
②威廉·考帕（1731—1800），英国诗人。——译注
③塞缪尔·约翰森（1709—1784），英国大学者。——译注
④即保守党的主义。——译注
⑤英国的历史小说家，（1771—1832）。——译注
⑥乔治·克劳利（1780—1860），爱尔兰诗人、牧师。——译注
⑦似指阿契博尔·艾里森爵士（1792—1867），苏格兰史学家。——译注
⑧罗伯特·骚塞（1774—1843），英国"湖畔派"诗人。——译注
⑨爱德华·布尔沃·里顿（1803—1873），英国作家。——译注。

情调取代了哈利森·埃因斯沃斯[1]的那种夸张而不自然、专讲密室艳史的“历史”浪漫小说。至于马拉特[2]的粗俗，布莱辛顿夫人[3]的老掉了牙、味同嚼蜡的洗碗水，一大批文学假行家的货色（再无更恰当的字眼了），直至法国人保罗·柯克[4]（其实，他的天资比所有这些人加在一起也许还要略胜一筹——尽管他的英译本不堪入目）的淫猥——竟然在大西洋此岸广为流传，他们又有什么质量可言呢？对我们自己、对我们的良好的鉴赏力，我们都应当更加公正一些才是。英格拉姆“教授”[5]以及那些替各月刊写故事（有人真正看完过吗？）的姓氏众多的先生们和夫人们，颇有真正的才能，毫不比国外那些有害作品的炮制者差啊！

那么，好询问的读者问，补救办法何在呢？要我们自己去补救。既然国内有这么多有名望的作家，那就不要让读书的人（在我们这个国家，谁不读书？）再屈尊去将就低劣的外国作家了。霍桑写一部两卷本的作品只获得区区七十五元。真正的美国天才因遭到忽视而战慄，但公众却追求

---

①威廉·哈利森·埃因斯沃斯（1805—1852），英国作家。——译注

②弗雷德里克·马拉特（1792—1848），英国小说家。——译注

③英国女作家（1789—1849）。——译注

④法国小说家、戏剧家，（1793—1871）。——译注

⑤约瑟夫·H·英格拉姆（1809—1860），大学教授，写过作品。——译注

这类外国的垃圾，这行吗？我们希望，我们也信心十足地期待国人会醒悟过来，对此问题会进行“认真冷静的第二次思考”的，而且会很快。

过阿勒格尼山脉

〔本文为惠特曼描写新奥尔良之行的三篇见闻之一；最先发表在1848年5月的新奥尔良的《新月日报》(Daily Cresent)上——译者〕

我们在星期六上午七点钟离开巴尔的摩，乘火车去坎伯兰。坎伯兰在阿勒格尼山脉①的东边，大约有170英里之遥。值此五月季节，各地的景色自然并不十分迷人；这里的很长一段路，不是左边就是右边被高耸的阿尔卑斯山式的悬崖陡壁所拦断。我们至少有100英里是顺着一条无止境的小河而行；它蜿蜒而流，我们也蜿蜒而行，它弯曲

①位于宾夕法尼亚州至北卡罗来纳州一带。——译注

向前，我们也弯曲向前，实在奇妙。即便绕了这许多路，沿途仍要经过许多道路很差的地方。这也许是造价最高的铁路之一吧。但它赢利甚多。人们认认真真地“谈”到要把它修到俄亥俄州的某地，说不定是惠林。既然“谈”过了，很可能会兑现的；不过需要足够的钱——当然，也要占用大片土地罗！

到了哈帕渡口，给我们二十分钟的时间吃饭。这里显然又是另一番景色了。房屋耸立在我们的头顶，房子的后部在地底下；在这些房子的上端又耸立着别的房子，一层又一层。不过，这里最妙的景色（如果这不算胡说）却是在大约半英里之外的地方。火车一停，我们周围钟声大作，一片叫嚷声；这样的突然袭击几乎把我们吓得毛骨悚然！这般致意是不曾料想到的。当我们心神甫定，才发现有几家旅社，竞相招徕顾客去就餐。其中有一家的“对手”竞争尤为激烈，简直到了无所不用其极的程度——于是许多旅客只好乖乖地就范，而一顿美餐，却只花了25美分。

大约日落时分，我们到达坎伯兰。镇子倒也繁荣，有几栋公用大楼；有一两家报社；一些在西部和南方各种公众场合总能见到的机构；还有几家大旅馆。这里是个大码头，宾夕法尼亚州的大批货车在此集散，牛贩子从几百英里的西边

来到这里，形成了这里的特色。你会看见周围车场上的车辆和赶车的人成群结队，很象是鞑靼人的车队；马匹松了缰，看上去很象是大草原①的车队。到了旺季，成百上千的货车，拱形车顶，盖着白帆布，从各地来到坎伯兰，将货物东运，再把从铁路运来的货物装走。形状很象以前在纽约展出过的"中国民船"——两头翘，当中凹。一部车套四匹到六匹马。装"货"的量几乎是难计其数。如果有人无意在可怕的车轮前面掉进车辙里，那就会成为轮下鬼②，十分灵验，驾车的人和赶牛赶马赶猪的贩子在这个地方是构成"社会"的一个主要部分。夜色象一件黑细棉布大衣在我们四周笼罩下来（这一形象，我想至少还没有被诗人们用尽），阿勒格尼山脉"淘气地"③（这是当地的说法）耸立在我们这群发出鼻音的伙伴④前面，我们坐进"服务周到"公用马车公司的一辆套着四匹马的马车里，就坐这辆车去翻山越岭。不管怎么说，他们办事很有条理。所有乘客的姓名都写在名册上（我们是在费城买的票，到惠林是每张十三美元），旁边站着一个工作人

①多指西伯利亚的大草原。——译注

②典出印度教。教徒因虔诚而盲目死于印度教主神毗瑟拿的巨大车轮之下。——译注

③即"令人赞叹"的意思。——译注

④指马匹。——译注

员，由两三个人管理专用的衡器。工作人员叫到你的名字，便将你的行李扔到衡器上称；如果超过55磅，另外加钱。然后把你塞进车里（真是名符其实地把你塞进去的，象塞行李一样，除非你的动作快）。行李就堆在你身后，然后再叫下一个名字——称行李——照此办理，直到最后。若有六人要车，或者不满六人却愿意付六人的车费，可以等。第二天派车送，是在早晨；愿意另定时间也可以。这个公司有一花招，那就是不给行李牌也不给收据，对此它佯装不知，概不负责。若有可能，各乘客最好有一人作证，证明自己的行李和行李的总数，万一丢失，公司必须赔偿——不管公司怎样作弊。

于是，他们将我们九名乘客装进车里。车子过镇，上山，一路疾驶；从全面考虑，大家希望这一夜过得尽可能舒服一点才好，这是明摆着的。有一两位乘客想聊天，借以娱乐。有位老先生果然聊了起来。他住在俄亥俄州内地的一个农场上。他是去华盛顿（行车一夜，第二天一天，此事他至少提了二十五次之多）向政府索取五千元的，因为他战争期间[1]在缅因州海岸外俘获了一艘英国双桅商船。这艘船大概是因为风停了而不能行

①指独立战争。——译注

驶，或者诸如此类的情况，他正好指挥一只小渔船驶到那里，靠上去将该美国船俘获，并将它押回港内，政府人员将其没收，把船上的货卖了三万元。我们这位老先生（当时当然并不老）没有巡航的证件，结果分文未得。他现在是去华盛顿打听打听，希望至少得到他自己该得的那一份。(可怜的老头！如果他能活到国会付钱给他，他就是长生不老了。)这位出名的老头还告诉我们说，他的妻子一共生了十三胎，按一年的十二个月命名，还多了一个——个个活蹦乱跳的。对于墨西哥战争①，老先生不知如何想才算恰当；不过他认为政府对在战争中致残的人，对阵亡官兵的寡妇，至少应发给相当的抚恤金。我们其余的人听了，也觉得这主张明智有理。这里，我要说一下，仅此一次，我这回去内地，过江过河，虽然估计到会发现知情达理的人，但是我毫无准备，竟会在这些人身上发现真正的理智气质——哪怕是穿的鞋子最毛糙，衣服最粗敝。一位讽刺家②在描写我们西部的风俗习惯这个大领域里施展了他的才能；他也可以在最上层社会这样做。但我完全相信，比较一下真正的男子气概和美国人所说的

①指美国对墨西哥的侵略战争（1846—1848）。——译注

②似指查尔斯·狄更斯的《美国札记》一书；惠特曼在《波兹与民主》一文中也有类似的看法。——译注

"精明能干"，那么，纽约、费城、波士顿、布鲁克林等地的小康公民（因为我不想多谈乡下），尤其是这些地方的青年人，有居住密集，学校众多等等有利条件，他们却比不上西部人。西部人更加注重生活的现实，养成为自己考虑的习惯；而在城市里占主导地位的却是装腔作势和人为的风气。

上坡吃力，下坡轻快（开头的五十英里几乎全是上坡），走过这大自然的巨大胸脯上的沟沟坎坎。天气非常冷，月亮时隐时现，不管何时停车，地上都是厚厚的一层白雪。调换马匹的地方（每走十英里调换一次）一般都是长长的一层楼的旧房子。这里的烟煤既多又便宜、炉火熊熊。入夜，群山环抱，大路险峻弯曲、光秃秃的大树在我们四周隐隐呈现，旅客挤满了半个屋子，裹着以前从未见到的奇特的衣服——再加上炉火很旺，火光摇晃，把许多东西照得通红，在另一些东西上投下阴影——我可以对你说，这些短暂的停歇不是没有趣味的。依我看，或许可以给一位美国画家提供第一流的场景。这画家不是无休无止地一味模仿，甘居第二、第三，而是抓住这新颖而真正富于色彩的场面来创作他的作品。尤其是有一家叫"阿勒格尼"的客栈，我们在那里停过一个钟头，是刚过半夜。（不管是去是回，驿车都在夜晚

过山，使这些客栈带有某种不可思议的特色——从日落到第二天日出是最忙的。）有十一、二个贩牲口的大汉躺在栈里的凳子上，还有一些在烧得旺旺的炉火前。屋梁很低，被烟熏得很黑。我走到这长长的走廊的另一头，从门口望去，虽然模糊不清，月光下的景色却十分壮观。我们刚从一个十分陡峭的大山下来，旁边是绝壁，显然有几百英尺高。墓地般的寂静笼罩着这一片肃穆的景色；山披银装——参天大树显得阴郁而可畏；只看见最大的星星，它们的光芒十倍地明亮。此时此刻，一个人的心不可抗拒地向着上帝，呈现出的这一庄严景象不过是上帝显示的最微小的力量而已。信仰啊！如果我要叫一个不信教者改变信仰，我就在晴朗美丽的夜晚，当群星灿烂时，把他带到这山上来。

这样旅行，时间和距离都悄然过去，直到我们迎接清晨的曙光。再过半个钟头就到尤尼恩敦；它在阿勒格尼山脉的西侧——“全体乘客”到达那里，真是再高兴不过了。

第十八届总统选举
——瓦特·惠特曼向全国东西南北青年发出的呼声

〔这是惠特曼的演讲稿，迟至1928年才以小册子出版。——**译者**〕

在美国纪元到来之前，一个国家的等级是这样分的：第一是国王，第二是贵族和绅士，第三是工匠、农夫、水手以及所有劳工大众。我们合众国政府的理论对第一、二两个等级一无所知，旧纲领上列的第三等级过去是现在仍然是指美国的国民、人民。

合众国人中大约有六百万人是工匠，农夫、水手等等；商人，律师，医生，教师，教士也多达五十万；奴隶主有三十五万。合众国总人口大约是三千万，十分之七是妇女和儿童。目前，这三千万人的政府在行政和其它方面的工作人员都来自口才虽好却全是空谈的律师，体弱的老人，职业政治家，花花公子，消化不良者；很少有来自扎实可靠的人民的。现在已经见到了结果，还会见到更多的结果。要说是过错，这过错自有原因，但是错在人民本身，到了该纠正的时候是要纠正过来的。

合众国的理论的成就大吗？很不错，但还有许多事要做。谁满意这理论呢？或者说，谁满意标榜这种理论呢？我看，要这样说，那就赶快举出最过硬的事实和证据来。我认为，没有任何一帮子人是适于当总统、法官、将军的，除非他们自己拿出当总统、法官、将军的实例来，除非只拿出一两个这样的实例就能为那整个一帮子人证明一千年。

我指望有那么一天，现在政府、联邦、州、市、陆军和海军各部门的工作人员将受到嘲笑；有那么一天，有才能的工匠和青年将进入国会和担任其它职务，穿的是工装，刚刚离开自己的工作台和工具而来，然后又穿着工装回去。年轻的小伙子必须准备为这样的命运增光，因为他们具备这种品质。振作起来，什么也不要相让，也不应当相让；让给完全高出一筹者自然又当别论。同合众国立法、行政、司法、陆军和海军各部门中所有公职人员相比较，美国的工匠和青年具有更多的鲁莽、不成熟的勇气、友情、更耿直，更聪明，更有办事的天赋，乃至办头等大事的能耐；同所有的文人相比，情况也是如此。我将非常高兴地看到某个英勇、机敏、健壮、一脸胡子、见多识广的中年美国铁匠，或是从西部跨过阿勒格尼河而来的船夫，他身穿洁净的工装，脸、胸、

胳膊晒得黑里透红，来就任总统；我当然选这样的人，他们具备了应有的资格，胜过别的候选人。我这想法一定会成为你们——不论你们在何处——和合众国的人民所熟悉的想法；这想法最终必定变成现实。

我们现在被胡言所包围，却美其名曰尊严。到处都罩下了室息的气氛，使美国几百万农夫和工匠变成少数政客的无用的傀儡。必须有人出来大胆地奋斗一番。人民是轻信、宽厚、恭顺的。对美国政府的执政，他们听之任之，这情形在许多方面是只有在国王和世袭贵族的统治之下才算是正常的；更确切地说，这情形是无论何处的任何正派人来管理都不能算是正常的。如果照此继续下去，我们便应当改换总统这一尊称而封以贵族的特权了。当然，这情形不应当继续下去；美国人不是傻瓜。同时我也懂得，言行不一和巧取豪夺是无法振兴一个国家的，也是无法为更好的未来作好准备的。

那么，美国当前的公职方面的情况有何不当之处呢？难道还不够完美吗？我看是不够好的。今天，一千个美国公职人员当中没有一个真正由人民自己挑选的，也不顾人民的利益，都是由政治家们的大小秘密会议指定通过的，或者予以任命也是为了酬谢某某人为竞选奔走，一切都是从

个人利益和党派利益出发。当总统的也好，当国会议员的也好，当外交使节的也好，当市参议员的也好，当州长州议员的也好，当市长市参议员的也好，当警察、法官的也好，我看就没有一个是勇敢健壮、见多识广、受人爱戴、年轻坚定的美国人。他摆脱一切党派，毅然蔑视一切党派而履行自己的职责。相反，人民的每一个受托人都是奸诈之徒，只顾自己的利益，吹捧自己的党派。包括总统职位在内的一切职位都可买可卖，可供竞选，可以视若娼妓而且到处是这种娼妓。在北部和东部，有大批大批的生面团似的人①，机关寄生虫，御用编辑，职员，一万名官员及其政党的随员。他们什么也不知道，只懂政治闲扯和猎政——对原则和对人的真正荣誉完全无知。在南方，狂暴之徒和吹牛大王多得不计其数。他们扯起假嗓子一个劲地拼命叫喊，煞有介事，空洞无物，对合众国，对他人都是一大祸害。从各国的历史来看，这些人最厚颜无耻，取得的成就最不可信。他们用枪用棒打美国，向美国大叫大嚷，威胁美国，使过去的二十年遇到了一长串怯懦的让步，还没有完结，而只是刚刚开始。他们心怀不可告

①"生面团似的人"是"窝囊废"的意思。惠特曼于1850年8月在纽约《晚邮报》上发表过一首诗，叫《某些国会议员之歌》，亦称《生面团似的人之歌》。——译注

人的阴谋，要瓦解合众国的“合众”。

还有什么呢？难道只有让代表这样一帮子又一帮子人的人去当总统吗？难道永远由各个政党把持政府吗？难道由律师，生面团似的人以及三十五万奴隶主榨干那三千万人吗？真正的美国在哪里呢？劳工大众，农夫，拿斧头、拿镰刀、拿连枷的人们又在哪里呢？木匠，石匠，机工，马夫，工厂的工人又在哪里呢？合众国的刚毅精神和理智又在哪里呢？政府里没有。当总统的更加没有。

美国第十六任总统和第十七任总统① 已经表明了统治者们之卑劣而浅薄②，那情况既符合美国，同样也符合任何外国的专制政府、王国或帝制之国——其间是一点区别也没有的。历史将把这两任总统作为我们迄今最大的训诫和耻辱记载下来。畸形，平庸，奸诈和假情假义、痛哭流涕，从来不曾表现得如此突出！合众国受到的侮辱和被人蓄意出卖，也不曾如此严重！设立政府

①第十六任总统（不是指第十六位总统；第十六位总统是林肯）是詹姆斯·波克，任期为1845年到1849年；第十七位总统是扎查利·泰勒，任期为1849年到1850年；第十八任总统就是文中提到的米拉德·菲尔莫，任期为1850年到1857年；第二十任总统就是文中提到的詹姆斯·布坎南，任期为1857年到1861年。第二十一任总统便是林肯。——译注

②詹姆斯·波克任总统时，主张扩张主义。这里惠特曼说的“卑劣”似指此而言。扎查利·泰勒办事鲁莽，故有“只图快，不顾好的老行家”的绰号。这里惠特曼说的“浅薄”似指此而言。——译注



所抱的一切宗旨都被公然摒弃。在北方，洋洋得意地鼓吹蓄奴制与主张自由完全一样，岂止是一样，简直比露骨地宣扬蓄奴制还有过之而无不及了。还打算恢复黑奴贩卖哩。到处是反感和隔阂——到处是愤恨和屈辱。总统一日三餐把烂泥和粪便当饭吃；他自己爱吃，也强迫各州的人吃。总统职位的软垫不过是污秽和鲜血。国会的车道上也是血迹斑斑。国家在过去为我们时代最卑鄙的喧嚷而脸红和惊异，现在却脸色发白，对于又一次为那些不过是部分加以拒绝的人所一致称赞的喧嚷抱着全然不同的感情了。我们这十几个州的根本大法，是先父们、总统们、老战士们以及早先各届国会所颁布的；全国的趋势是自由劳工向许多准州移居，这对于平民大众的生活与兴旺都是至关重要的。这种趋势现在却受到了蓄奴制的狂暴蹂躏，蓄奴主到处受到总统的淋淋血手的支持而同自由民作对。十五个州当中的三十五万蓄奴主镇压诚实的人民——几百万白人平民、工匠、农夫、船夫、厂主，并且把他们这些人排斥在政界和公职之外。凡议论蓄奴制的罪恶而涉及白人者，都遭到鞭打，被涂柏油沾羽毛①种种刑罚，有时是被处死；不给准州的人民组织州政府

①一种私刑。——译注

的权利，除非他们愿意戴上奴役的脚镣手铐和架在脖子上的尖钉。就因为拒不愿意，堪萨斯的州长和部分州议员遭到总统的走狗们的追击，抓捕，被关进牢房；今天仍然被关在监狱里。美国本土上还没有组织起政府的地区还有一大片，相当于现在已经组织起政府的全部地区；把"法"交给所有的人还是将来的事。在这大片土地上，有人发誓决不把这十几个州的全部行政、司法、军事和海军的权利交给真正的所有者——人民，却立誓帮助那三十五万奴隶主，让他们在本地区为所欲为，并且用武力维护他们的权利，以控制他们的男女奴隶，农夫奴隶，矿工奴隶，车夫奴隶，水手奴隶，等等，等等，并已经把蓄奴制本身作为美国的一种制度而采用，凌驾于一切之上，遍及于全国各地，合理合法，让它所得到的决不比自由得到的少。这还不算；今天，今夜，总统的警长和专员可以依法去这十几个州的任何地方，想找谁就找谁，批准哪一个男子或女子成为自由民，哪一个还得做奴隶，全由他们决定，任何陪审团也不得干涉。这专员的命令，由联邦军队和大炮加以推行，事实上也确实一直是这样推行的。

那么，这些州是不是就停滞不前了呢？不是。一方面是政府不得不忍受的沉没和无望；另一方面，政府以外的影响（这永远是最主要的）增长，

景象令人乐观。太阳在照耀，谷物在生长，人们快快活活地忙于自己的工作，房子在盖，船只来来往往。不论怎么说，共和国屹立着，而且还要屹立几个世纪，巍然屹立而不脱离自己的根基。不会。不会。可幸的是，过失能唤起勇敢而愤怒的人们去对付懦夫和耻辱，继而表现出一个国家的品质。

美国年轻一代的天才人物也正在向成年人的年龄过渡，他们不会被弄得没有男子气概，不会被扼杀的。他们将生存，并且将挫败政客和那三十五万奴隶主。

第十七任总统任期已在嘲骂和斥责声中结束，政客的代表已经为第十八任总统提名了宾夕法尼亚的布坎南和纽约的菲尔莫，分开选。不过，这两个人都照搬第十七任任期的那一套，并且有过之而无不及。这两个人都是分离主义者，老政客，都死抓住党派的理论不放，为所有阻碍和逆转美国奠基者的主要宗旨的理论效劳。这便是在政客的作用下所产生的被提名者。但是也出现了另外一股力量，一种新型的人大量涌现。他们步伐坚定，即将面对总统的选举、集会和党派，并且严峻地注视这一切，不容忍任何胡说八道。美国的年轻人，不论东、西，无分南、北，全皆各民族的后裔和明证。

美国及时地输送了这些年轻人，是因为需要他们。有待完成的工作多得很。首先，要了解谁在毒害美国的政见。

政客的代表是怎么产生的？推选布坎南和菲尔莫的代表大会又是怎么来的？不是来自刚毅的美国自由民；不是来自勤劳的家庭；不是来自勤俭的农场；不是来自生气勃勃的青年人的行列；不是来自教师、诗人、科学家、学者、受爱戴的人、稳健的人；不是来自造船技师、工程师、农学家、挥镰刀的人、锄玉米的人；不是来自工匠的队伍；不是来自在往昔供给了土地的强健的南方人；不是来自真正的西部，小木屋，开垦地，森林，草原，山坡；不是来自聪明、慷慨、粗野的加利福尼亚矿工；不是来自马萨诸塞、缅因、新泽西、宾夕法尼亚、俄亥俄、伊利诺斯、威斯康星、印第安纳的最优秀分子；不是来自清白的、非政治性的城市平民。

美国这些指定人选的独断专行者①，年复一年，又是哪里来的呢？来自律师的办事处，秘密寓所，后院，睡房，酒吧间；来自海关，执法官的办公室，邮局和赌场；来自总统官邸，监狱，性病医院和派出所；来自在半夜三更穷凶极恶地

①从已知的材料看，惠特曼的这篇文章虽然不曾发表过，但他在《意欲脱离联邦的由来》一文中也写了类似的内容。——译注

图谋分离联邦的没有名称的穷乡僻壤；来自政治灵车，来自灵车里的棺材，也来自棺材里的裹尸布；来自国土上的肿瘤和赘疣；来自联邦济贫院地窖里的骷髅和头骨；来自大城市中流脓的疮口；因此，无数手握大权的代表充斥全美国的、州的、市的、地区的提名代表大会。

他们本人是些什么人呢？身任官职的，谋求官职的，强盗，妓院老板，孤傲者，居心不良者，阴谋家，杀人犯，靠女人倒贴吃饭的，港口把头，海关人员，承包人，御用编辑，训练有素、摇头摆尾的走卒，零工，不信宗教的，分离主义者，恐怖分子，抢劫邮件者，捕捉黑奴者，推行蓄奴制者，总统的走卒，可能当总统的人的走卒，密探，吹牛家，搞竞选活动的，盗尸的，叫卖的，行贿的，泄密的，在逃的，说客，食客，堕落了的运动员，被赶走了的赌徒，政策的后台老板，玩纸牌坐庄的，决斗的，隐藏和偷运武器的，瞎子，聋子，满身脓疮的人——他们内心结满无耻病症之疤，戴着俗不可耐的金表链，这金表链是用老百姓的钱财和妓女的钱财制成的；象蛇一样爬行的阴险的家伙；是从头上梳下来的满是虱子的污物，是世上天生的出卖自由的家伙。

去掉布坎南和菲尔莫的头饰，抹去他们的油彩，他们是些什么人呢？我们这个时代同他们有

何相干吗？是两个被镀过锌的行将就木的老头；与他们同龄的一代人多已离世，只剩下他们两个；他们是过去年代的政治小交易、政治机会、政治合作、政治怨恨的遗老和明证，和我们这个时代毫无共同之处；他们代表着美国国土上的政治坟墓和墓碑，但根本不能代表美国欣欣向荣的现代。从他们两人的所说所为来看都很清楚，这大陆的博爱主义的熊熊之火，它的最大的光荣以及它胜过所有政府的掌握道义的力量，都丝毫不曾打动过他们二人的心。同样很清楚，这两个被政客提名的人迄今对当今竞争的真正场所与斗争的性质是一无所知；这种竞争或许现在还只是一个良好的开端，经过一些年头以后，总会有这种那种一时的成功与失败。不过，这两个老头照样住着相当气派的住所，有相当充裕的必需品。他们的眼睛照样盯着各种委员会和各种秘密会议室的桌旁，却不看外面的大千世界。我们这个时代同他们有何相干呢？

你们有些美国人跟着这种人走，或同他们一起被提了名，或在民众大会支持他们，在报上替他们写过文章，或者相信他们会做出什么好事。你们这些人同样不了解如今的时代，如今时代的素质，给另一批优秀的美国青年带来的无数思潮。这种激奋不会徒然；虽然更友好、更蓬勃、更有

活力的现代精神的力量目前还不大，它甚至还没有意识到自身的存在，但是终将占到上风。类似的激奋在文学、风俗、贸易以及其它领域的表现上也将占上风。

我要告诉你们——屠户，水手，搬运工人，马夫——农夫，伐木工，推销员，木匠，石匠，劳工们——工厂里的工人——美国所有靠天天做苦工而生活的人们，工匠们！北方的一伙说谎大王在向你们的耳朵里吹嘘两个说起来毫不费劲的字眼——“民主”和“民主党”；另外一些人则对“美国精神”这个庄严而伟大的词煞费苦心。现在立誓要实行的所谓民主，将玷污前几代美国普通人民的面貌，比最可怕的疾病对人体的毁坏还要严重。另外一些人也借助类似的办法，口头上使用“美国精神”这个伟大的字眼，却根本无志于此，正如另一个伟大的字眼“宗教”一样，某些人叫得最响，用得最多，却不分青红皂白在夜晚进行大屠杀，使世上充满了憎恨、恐惧、不公、排斥、血腥的仇恨、惩罚良心的法律和经不起考验的誓言。但是日子长了，作用就会大的；今天，美国精神就在起作用；也就是说，正可用此方法把起着这些作用而又不自觉其作用的人民大众出卖给那些既不起这种作用也不懂得这种作用的人。青年人疑虑什么呢？我且来告诉青年人，是什么使他们

疑虑的：那就是美国的手腕，它比意大利的手腕更加微妙；我看它是世上最微妙的手腕。

自由农民和劳工的前景又如何吗？几代人以前，象我们这样的一般农民和劳工还都是奴隶、农奴，法律剥夺了他们的自由，在如今欧洲大陆上的一部分地区依然是如此。今天，在美国，在英属各岛以及其它地方的人已经获得了自由；那自由是靠行动才来争取的，有些人是在一代人以前才获得自由的，有些人是在几代人以前就获得了自由的。今日的人及其行动也将决定未来的几代人的生活，正象过去的人及其行动决定了我们的生活一样。

辽阔肥沃的西部各州是美国农民和工匠留下的最大最好的遗产，本是早先的杰弗逊、华盛顿，早年的各届国会规定给平民百姓和工人的；同样，现在也应规定把更广阔的西部给他们。是规定给劳工还是规定给劳工的老板？将来的美国工匠会不会成为奴隶？劳动会不会被贬低、妇女会不会因为没有干完活在地里被鞭打？如果不象在开始时那样，不象原有的法令所准许的那样要求在全国范围禁止蓄奴；相反，如果让奴役在本大陆上横行无阻，那就会在未来的几个世纪里把我们联邦的州一一变成蓄奴州，全部土地就会归并由大领主所有，种植园大到几千英亩，再也看不见自由

农民和自由劳工，那情形同现在欧洲的任何专制政府和贵族统治的国家没有什么区别；我们现在的自由州就岌岌可危，因为非自由州的地区广阔，从那里出现的许多州足可以压倒所有的自由州的。

男工们，女工们！全美国的广阔土地是属于你们的，应当为你们所有，土地上孕育着你们后代的人口稠密的城市，无数的农场，畜群，粮食，园林，繁花似锦的庭院，还有不可剥夺的家园。北方的政治吹牛家和御用文人在你们周围放出推诿的烟雾。更大胆的南方分离主义者，三十五万奴隶主的总头头们，使论点所依据的原则就更其特别了。主张分离的州长麦克杜菲① 干脆直言不讳，说一个州的劳工是政治力量和权利的不安全所在；一个共和国也不能永久长存，除非当工匠的人和干农活的人都是奴隶，依照严格的法律，这些人是属于他们的主人的。主张分离的参议员卡尔洪②甘冒天下之大不韪，公然否认各州的根本大法中的主要条款——所有的人生来是自由的平等的；他要以此教唆他的信徒们——就是那三十五万奴隶主。这些所谓的民主的领路人，总统

①乔治·麦克杜菲(1790—1851)，也有记载说他生于1788年，美国政治官员和演说家。——译注

②约翰·考德威尔·卡尔洪(1782—1850)美国政治家。——译注

的法律顾问以及提名布坎南和菲尔莫的幕后人物——他用来反对主要条款的肆意指责，就是说主要条款是一切政治错误中最虚伪最危险的错误。此话是在合众国诞生第七十三周年的夏天①说的。果然，自那以后，这一指责始终贯穿于国会的立法、行政活动之中，也为各政党向人民推举的候选人所贯彻。

政党难道不是快要失去作用了吗？我认为它处处都失去了作用。国家的成长超过了各政党；放眼前途，美国会太大而各个政党会太小，因为它们一贯不替最好的事和人说话，而替最坏的事和人辩护倒很心切，也许过分心切。我不信赖任何老党，也不信赖任何新党。就算一个宗旨最高尚、目的最高尚的党掌了权，那高尚的宗旨和目的又能保持多久？能保持几年？能保持一年吗？它一旦得势而可以安插官职，政客们便离开那些不得势的党，纷纷向它拥去，它于是就成熟，而且同其它的党一起开始腐败。

不论是什么政党，到底谁给她权利支配美国政府的呢？绝对没有。所谓的民主党没有，主张废奴的没有，反对进口货物的也没有；也不应当允许其它任何党独占总统这一职位。每一个美国青

①似指菲尔莫任第十三任总统时期(1845—1853)。——译注

年应有足够的意识，认清这一点。我说过，老党已经不起作用，但是它们的空洞的肉身还在，它们的腐烂的嘴巴还在，咕咕噜噜，叽叽喳喳，唱着老一套的调子；政客们站在暗处，谎话连篇，妄图欺骗和恐吓人民，提出了菲尔莫和布坎南之类的候选人。

多么无耻啊！居然由任何一个党派，信条，政策宣言——不管是其中哪一种——使其余的一切屈从，统治着这酷爱自由平等、丰富多样的美国啊！政策宣言根本不重要。合适的人选才是关键。政党一垮台，那一提再提、一放再放、一涂再涂、一改再改的政策宣言也就随着垮台了。

美国的竞选总统的政策宣言不是别的，正是各个州的根本大法，独立宣言，美国宪法，前几届国会的活动，先父们和战士们的精神，华盛顿、杰弗逊、麦迪逊①的献身精神，以及现在已为人们充分理解并在精神上已准确定了的人的权利；哪里有阳光照耀，哪里有雨水滋润，哪里就有青草生长。

在美国常常听到对美国宪法的种种胡言，这这，那那，不一而足。美国宪法是一个完整的整体，是汇集起来的大厦，不是收容少数人的，而是为

---

①美国第四任总统(1809—1817)。——译注

了容纳全体人民；不是一日一年之计而是长远之计，也许一千年，也许几千年。它的结构不是一块砖，一根梁，一套房，而是整个大厦。它是人间最宏伟的精神大厦。我相信建造它的人是了不起的预言家和受人崇敬的人。了解它的人极少，不仅在美国极少，在别国也极少。正如一切理想的著作和人物一样，只有时间才能公正地说出它究竟有多大。过五、六个世纪之后，它将因作出了成绩和取得了发展而为人们更好地了解。

联邦宪法是美国第二个根本大法。联邦宪法的基础，其外围建筑，守卫，防御和入口处是合众国的首要大法，有时又称之为“独立宣言”，它的基石，底座、底层是为了国家的利益而设计允当、考虑周全地规定的公民义务，考虑到所有的人生而自由、平等，人人对自己的生活与自由都有不可剥夺的权利（即，任何政府通过的任何法律都不能转让或剥夺这种权利；惩办罪犯当然正是为了维护这种权利）。从一开始，这就是美国的最高准则，现在是，永远是。美国宪法不单纯是一种见解，而是一种正式的神圣的诺言，举行过各种仪式，由长官签署，得到国家的批准，并由华盛顿站在他的军队前面一只手放在圣经上，宣过誓的。它高于一切其他法律，比总统、国会、选举等等更加重要，因为这些都是昙花一现而美

国宪法却永存。最重要的是，凡是大陆的准州，都应得到慎重对待。一旦把这些准州建制为州，就应当诚恳地将美国宪法同时交托给这些州。

美国的政府理论有一两个部分是非常重要的。人不能把别人当作自己的财产。一旦有了头脑清楚、富于创造性的美国法官，而法官的裁决将使“人不能把人当作财产”这话变得简单易行了，全联邦中就不会有哪一个州不认可、赞同法官的这一裁决的。

一个州就是它自身的主人；增补的各个州也是一样。各州的政府组织起来了，联邦政府便引退，丧失其功能，只是在美国宪法的指导之下才能行使某些特定的职权；联邦政府也只有代表各个州的利益，才能干涉各个州的事务。

正当的政府比想象的要简单得多，可以不过问的事也比预计的多得多。每年冬季在联邦首府和各州首府通过的法令，十宗当中有九宗不仅多余，而且全是累赘，不过是因神设庙而已，好给特殊阶层或特殊人物安排差事。

每一个有理性的、不曾违法的人，年满二十一岁，都有选举权；以现有的定居情况为准，不需要具备其它条件。这一规定通行无阻的那一天终将到来。

整个美国政府本身只是一个大法，它与现在

居住在美国的三千万人当中的每一个人相关，展望未来，也与将来会成为居民的几亿乃至五亿人当中的每一个人相关；要保护他们每一个人的生命、自由、产业和私人财产，无一例外，一视同仁。这才是崇高的政府，这才是公平的政府；否则就是世袭的等级政府，所依据的原则同欧洲那些王国的原则没有丝毫不同。

我说过，联邦的职权交给各个州，如果各个州阳奉阴违，欺骗某些人，那么联邦政府能不能干涉呢？不能。无论如何也不能。我们只好等待，不论等待多久。除了靠本州之外，别无补救办法。美国的根本大法的柱石是：一个州全然是它自身的主人，如果把这一点抛弃了，也就把别的一切抛弃了。把这一点抛弃了，我们的联邦也就瓦解了。

奴隶逃走了，抓住了一定要送回来吗？一定要送回①。许多事情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是对宪法的真诚是决不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

根据美国宪法第四条款，各州互有约定，依照法律凡在一州被人雇用或当帮工的人逃到另一个州，不得根据那另一个州的任何法律替他开脱，而应将他送交他理应为之干活或帮工的雇用者。

①惠特曼的这一态度并不能证明他不同情黑奴，而只能证明他主张按宪法办事。——译注

已有的各州本身应当按通常的方式不折不扣地执行美国宪法的这一条款。对此，国会不能通过任何相违的法令；对各州之间其它几百种约法也不能通过任何相违的法令，只能由各州本身依法行事。国会为什么偏要在这一点上做文章呢？我宁愿依靠各州的自治也不愿依靠国会和总统的法令。忠于法治在人们当中具有非常的力量，友谊也是如此。这一点，律师们无法理解；他们什么也不去考虑，以为只有强制能解决问题。

如果提出借口，甚至借口说这第四条款不公正，难道不能避开第四条款的要求？不可以。我认为，即使有任何借口，甚至借口说它不公正，也是不能加以回避的。对于美国来说，愉快也好不愉快也好，必须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这一法律，要把其余的各项看得跟本条款一样重要，一一贯彻而不跟其余各项相抵触。至于由国会和总统横蛮通过的所谓的逃亡黑奴法，则是违背全部既有的协议的，不分南方北方，无论何时何地，理应受到言论、文章的反对，如果必要，也应受到刀枪的反抗。

这些事由我们下决心去办而不交给那些大法官和有学问的人吗？是的，这些事最好是由我们下决心来办。

什么时候有人能够最全面地认识个人的权利

——它是联邦的根基，也就是美国的不可动摇的权利——什么时候就有了一位能挽救一切的总统①。这个能挽救一切的美国总统决不会是一个唯我主义者，而会是一个善于容人的人。美国在物质上和政治上为全体人民提供了充裕的机会，即使目前不够充裕，也还可以增加。

美国的青年们，工匠们，农夫们，你们对那三十五万奴隶主的监视和恐怖还打算忍耐多久呢？难道你们也是他们的奴隶——他们的顺从的奴隶？因为是白人的缘故，你们当中难道没有一个人敢理直气壮地开口说自己是反对蓄奴制的，并且也为了白人而主张废除蓄奴制？只让那些舐三十五万奴隶主的嘴里吐出来的涎水的人活，就不准一个作家、演说家、教师活？我们这土地辽阔而人口稠密的十五个州里难道就没有一个自由而勇敢的人？那些奴隶主当中难道就没有人对于比在监工的监视之下在甘蔗地和玉米地干苦活更苦的差使，感到厌倦？难道那三十五万人打算永远阻挠所有的讲道者，诗人，哲学家——这些人创造了美国的智慧，自由文学，自由思想，伟大自由事业？难道他们是瞎子，看不见那攫住人类毫不放松的死亡也正一小时一小时地向他们自身

①林肯的出现终于实现了惠特曼的预言。——译注

包围拢来。

你们，南方各州的青年们，难道你们就那样讨厌“废奴”这个词？你们可知道，华盛顿、杰弗逊、麦迪逊以及所有伟大的总统、最早的战士和贤人都是公开的废奴派？

你们青年们！工匠们，农夫们，船工们，厂主们，南方的劳工们和北方的劳工们！或者是你们废除蓄奴制或者是蓄奴制废除你们。

你们三十五万奴隶主，就算你们赢得了堪萨斯州，你们以为就万事大吉啦？就算你们和政客们把布坎南推上了第十八任总统的宝座，或者把菲尔莫捧上宝座，你们以为就万事大吉啦？我看，同你斗争的人最关注的事莫过于你们竟想赢得堪萨斯州。各州的热情如果高涨起来，那么，不把堪萨斯州挽救出来，这种高涨的热情便不会冷下去。而堪萨斯州当然是要得到挽救的①。

啊，先生们，你们不知道自由在美国这十几个州养育了什么人，自由在紧急的时候又是依靠什么人的。你们没有接到过自由州的任何报告，却只收到了那些背叛了自由州的受托人的报告。难道你们以为，他们能背叛成千上万的人，要背叛你们这少数人反而会有什么顾忌？你们是在种

①当时奴隶主竭力要把堪萨斯和某些准州划为蓄奴州。——译注

植园，在充满奴仆似的男工和女工的市镇上受教育的。你们不如我那样了解他们这些残忍强横的人。他们充斥了美国的东北部、东部、西部、西北部、太平洋沿岸、大城市、曼哈顿岛、布鲁克林、纽瓦克、波士顿、伍斯特、哈特福德、纽黑芬、普罗维登斯、波特兰、班戈、奥古斯塔、奥尔巴尼、布法罗、罗切斯特、锡拉丘兹、洛克波特、克利夫兰、底特律、密尔沃基、雷辛、希博伊根、麦迪逊、加利纳、伯林顿、衣阿华城、芝加哥、圣路易斯、辛辛那提、哥伦布，匹兹堡，费城，旧金山，萨克拉门托，等等地方。从我的嘴里，将听到合众国的意愿正在各个大城市里形成的消息。哪里有蓄奴制，哪里就有这种意愿。美国人立下的契约、理智以及一切东西汇合在一起，使这种意愿成为患有蓄奴病症的美国的当务之急；美国应当珍惜这种意愿，必要时应当对症下药。但是今后一平方英里的大陆土地也不能给蓄奴制，不能给奴隶，也不能给奴隶主——连一平方英尺也不行。如果谁通过了放弃这些土地的法令，那么我们就应当废除这种法令。在安排土地的时候，对美国自由民有益的法令必然也对你们有益；如果你们服从上述法令参加进来，那非常之好；如果不，那就离开一个时期。事已定局，无可挽回；今后不再会有妥协了。这一切正造就

一种使美国民族的决心坚强起来的品质，每时每刻只会把这种决心锻炼得更加坚强。这可不是你们在国会、在总统直辖的政府机构所见到的那种擦金属用的去污粉；这是铁——那迅速导致死亡的原料。

你们——独立的新闻界的编辑们，你们——富人们，为了劳工们起见，请你们把我的呼吁印发出去。我这里也允许并请求不论什么地方的富人将我的呼吁制成铅版或者复制成任何形式，使之象洪水一样涌向美国东、西、南、北各个城市。你们需要的正是这几百万工匠；作家、思想家、博学而仁爱的人、商人几乎都被一个人所控制。但是广大的工匠大众和一大部分农夫还拿不定主意，动摇不定，不知道该投票拥护谁，也不知道该相信谁。我斗胆地说，我谋求在这些人当中正式介绍我的名字——瓦特·惠特曼——并且说我将来会有许多话对这些人讲。我发觉他们的最真实的想法还没有表达出来，急待成形；我也发觉还有待向世上其它地方证明美国的性格、力量、自豪、友谊和良心。

在美国和全世界，时代都充满了奇迹①。自由同奴役的抗争不单出现在美国，也在世界各地出

①可参阅惠特曼的长诗《离别之歌》中《现代的岁月》一首。——译注

现。我发觉地平线升起，为比以往任何戏剧都更加威严的戏剧划分了界线。老年人已经演完了他们的角色，适于他们的那一套已经完结，如果他们还不自愿退场，就应当以毫不含糊的声音叫他们退场。奴隶主、奴隶、国王、贵族的界标已经陈旧；世界上的各国人民正在竖立他们自己的巨大的界标。边界和疆界越来越无法把他们分开了。现代的发明，大批的战争工具，遍及全世界的和平工具，轮船，火车头，电报，通俗的报纸，低廉的书籍，远洋邮政，将世上的居民互相联系起来，成了一个大家庭的成员——美国作为主人也作为斗士屹立着，还要屹立许多年代，在各国之中呈现出引人注目的奇观。一切都象征着空前未有的种种革新。各个民族①，人数有几百万，几千万，迅速向前行进，也迅速反向行进。正义在非正义之中从来不曾如此强大；平等的思想从来不曾象今天这样在不平等之中挺立得如此崇高而毫无妥协。从来不曾提出过今天这样尖锐的问题。从来不曾有过如此渴求了解的热忱。典型的人物从来不曾象在今天这样精神饱满，好似偶像。他鼓励他面前的千万之众；他将他们挤向那旁，意气风发地向着北极和南极迈去；他在太平洋海岛、

①指美国国内的各个民族（或种族）；因为美国是个多民族的国家。——译注

亚洲的印度、语言和民族的诞生地、群岛和澳大利亚开拓殖民地；他勘探非洲；他挖掘亚西利亚[1]和埃及；他重新陈述历史；他扩充伦理学；他重新思考道义力量，重新思考固有的前提；事事都不平静，只有由你本人以论据去加以解决。流传于东方几个大陆和横越大西洋、太平洋的议论是什么？我们正走近的历史性结局是什么？四面八方的专制暴君们都在发抖，顶顶皇冠摇摇欲坠，人类已不听使唤，密切注视着一个更好的时代和一次神圣的战争。没有人知道以后会发生什么，但是都知道上述的这类事情将会发生从而标志着这世界的一次最伟大的精神上的动乱。在这场大赛中，谁来替美国尽心竭力呢？两具僵尸 在地面游荡，以其虚弱与遗骨来治理一个拥有三千万生气勃勃和带电[2]的人的自豪的、年轻的、友好的、崭新的和英勇的国家，真是够艰苦的。

①即亚述，亚洲西部一古国。——译注

②惠特曼在诗和文中常用"带电"这一带有强烈时代气息的说法。例如，《草叶集》里《亚当的子孙》中的一首诗就叫《我歌唱带电的身躯》。——译注

查尔斯·狄更斯

〔最先发表在1857年5月6日的布鲁克林《每日时报》(Daily Times)——译者〕

四月号的《布莱克伍德杂志》①登了几篇很有趣的文章。其中有一篇是《向狄更斯进一言》。该文的作者马古指责这位小说大家的晚期作品同他早期小说的高标准相比，显然是倒退了。

对狄更斯晚期作品的诸如此类的抱怨，这已不是第一次，至于我们，承认这是公正的，并希望一度非常幽默的作家诚恳地接受这一批评，按评论者提出的劝告去做。评论者劝他"把笔放一些时，在自己的领域内收集适合的素材，不要涉足自己不熟悉的地盘，等到完全成熟，再以他原来的自然、幽默、生动、感伤的风格把经过他卓越的观察能力所获致的结果描绘出来"。我们读狄更斯的晚期作品所得到的印象正是约翰逊博士①对约翰·威斯利②的讲道所得到的印象。当别人问

---

①一家英国刊物，创办人叫约翰·布莱克伍德。

②塞缪尔·约翰森，英国作家、辞典学家(1709——1784)。——译注

③英文散文家和神学家，卫理公会教派的创始人(1703——1791)。——译注

约翰逊博士有何看法时，这位词典学家回答说，“道讲得并不好，先生，然而不是一个好的讲道者也是讲不出来的。”对《董贝父子》，《凄凉院》，尤其是《小杜丽》的第一卷，我也可以作如是观。作为一个整体，这几部小说都谈不上好，但是都各有其长，尤其是前两部小说，不是一个优秀的小说家也是写不出来的。

月 夜 的 白 宫

〔这是一篇手稿，惠特曼曾打算以此为素材写一首诗。年份不详。——**译者**〕

2月24日　天气晴好。我到处漫步，有时是在月夜。今晚对总统官邸望了良久。白色的门廊——宫殿式的高大的圆柱，洁白如雪——墙也是一样——柔和的月光洒在白色的大理石上，映出奇特、淡淡、含情脉脉的影子，不是阴影——到处是月光织成的透明、朦胧、蓝色的薄网，悬在空中——明亮而特别浓的雾气在正门、圆柱、门廊周围缭

绕——一切都是那么白，象大理石那么纯洁而耀眼，然而柔和——这是未来诗歌中的白宫，是梦和戏剧中的白宫。它就在柔和而丰富的月光下——那华丽的正面在树丛里，在铺天盖地的明月下，充满现实也充满幻想——在星星和天空下，树影，没有树叶，安静，只见树干和无数的树枝——这是国家的白宫，也是美和夜的白宫——大门、门廊旁边都有守卫，身穿草绿色大衣，不声不响，在那里来回走动——根本不阻拦你，当你走动时，他们只以锐利的眼睛看着你。

伤 病 员 大 军

〔惠特曼在内战期间当过战地记者；他写的这篇报道洋溢着对他人的关怀。他曾将此报道从华盛顿发往纽约、布鲁克林等地的报刊。此文发表在1863年2月26日纽约的《时代》(Times)——**译者**〕

华盛顿及其邻近一带的军用医院和休养营地，收容的病人和伤员有时达五万人之多。各种各样的伤都有（有些人们熟知的伤，连相当大胆的人看上一眼也会昏倒）；各种各样的疾病好似一列长队，领头排在队首的是伤寒和腹泻。士兵的医院就是这样啊！有多少个不眠之夜，有多少妇女的眼泪，有多少漫长而使人警觉的时光和使人悬虑不安的白天，从美国中部、东部和西部各州集中到了这里啊！我们的纽约在考虑它的成千上万青年的健康状态——宾夕法尼亚，俄亥俄，印第安纳以及整个西部和西北部也在考虑——新英格兰各州也在考虑。

最近两个月，我自愿去过其中几家医院，几乎每天必去，很象一个传教士。我去鼓励和慰问最贫困的病人和生命垂危的人。想在这种地方做些有益的工作，必须懂得很多，要非常机智。这些医院跟别的医院不同。绝大部分（应当说有六分之五）病人是美国的青年人。他们聪明，富于自主精神，富有同情心，习惯于艰苦而健康的生活。所谓农民，指的主要是他们的儿辈——也就是说主要是城市的工匠和劳工，后来当了兵。凡此种种，都要心中有数。

我们北方城市的人，对于华盛顿和华盛顿附近一带的军用医院和休养营地所具有的突出特

点，所知甚少或者是一无所知。其实不止两三所，也不止十一、二所，而是大小不等的有五十来所。有的住了一千多病人。这里的报纸认为很有必要每天出一张医院指南——长长的一览表，就象纽约、费城或波士顿等地教堂的礼拜规则书那样。

政府方面（为了解决这可悲的困难，确实是想尽快地作出最大的努力）已安下心来，逐步采取办法，把医院设在几处兵营的一层楼的木屋里，再配备供做饭和其它用途的帐篷或小屋。从全盘考虑，这样做无疑最合乎需要，比用教堂和专利局之类的公用大楼要好得多。现已使用的小屋都是些一层楼的长形建筑，有时排列成行，一头朝大街，按字母顺序编号，如A病房，B病房，C病房，D病房；或者编为1病房，2病房，3病房，等等。当中的一座前面树着旗竿，是办公室所在，有房间供军医等人员使用。每一小屋或病房里放六十张帆布床，有时遇到紧急情况，便把这些床靠拢，一张挨一张，以便塞进更多的床位。有的兵营大些，病人当然也就多些。尽管是军用品，这里有些帐篷往往比人们想象的要舒适一些。

每一病房有一位主任，一般是由护士担任，要照看十个病人或十二个病人。病房军医一般是是负责两个病房，当然也因情况而异。有的病房有女护士；划给兵工厂用的几个病房的女护士相

当不错。E病房里有个女护士是最出色的女护士之一。

几个星期以前，华盛顿的大楼之中最漂亮的那两层楼的宽敞的专利局，挤满了士兵，有的生病，有的伤势很重，也有的生命垂危。他们被安置在三间很大的房间里。我去过好几次。虽说到处是病痛和死亡的迹象，不过那情景却显得奇特、庄严而具有某种魅力。我有时在晚上去安慰病情特别的病人。我发现，在当时有的病人需要得到一些快慰和友好的慰藉，因为在这之后他们便能好好入睡了。有两个大房间里放着一些又高又笨重的玻璃柜架，上面摆满了各种器具、机器和要人动脑子想一想的新发明的小模型，也摆满了珍奇物品和外国赠送的礼品。柜架与柜架之间是横向的空地，大概有八英尺宽，很深，许多病人便被安置在这里；另外，大厅中央是长长的两排病人。许多人病势很重，作过截肢手术。大厅楼上是陈列室，也放满了病床。晚上，亮起了灯，那确实是一幅奇异的景象。有玻璃柜架，有病床，有病人；楼上是陈列室，地面铺的是大理石；有病痛，也有顶住病痛的各不相同的毅力；偶然也听见一些病人忍受不住而发出呻吟；有时，一个可怜的病人奄奄一息、脸色憔悴，眼睛无神，护士在他旁边，医生也在他旁边，可是他身边就是

无亲无友——现在，在专利局已看不到这样一些情景，已把伤员从这里送走；现在这里又空了。

医院里这几千名精疲力竭的士兵各自的病情当然不同。回想起我的笔记本，我感到为难，不知道挑选哪些病人来说明这些年轻人的一般情况以及他们的种种经历。大体上可以这样说吧，我从他们受的折磨中看见了坦率和刚强，所以不能再有更多的希求了。

就谈谈坎贝尔医院6号病房的病人吧。他是个青年，老家在马萨诸塞州的普利茅斯县，农民的儿子，大约二十一、二岁；是个勇敢的美国小伙子，敏锐，富有同性心。在去年十二月和今年一月的大部分时间里，他一直卧床不起；有一阵子，我觉得他是好不了啦。顽固的腹泻已经把他拖垮。他的胃里不能有一点食物，有一半的时间是呕吐不止。但最糟糕的还不是这些。我来说说他的经历——仅仅是数千人当中的一例。

他上了前线，在团里的时候就已经病了一段时期，但他一直带病不下火线；参加了弗雷德里克斯堡的一仗，不久就被送进了团的医院。病情恶化——什么东西也不能吃；医生对他说团的医院是没有办法了。可怜的小伙子又发高烧，得不到什么好的照料，甚至完全得不到照料（这大概也是没有办法）；躺在地上，一天比一天糟。到了

十二月后半个月，更加衰弱，便把他从前线的法尔默恩车站送走，用的是敞篷平板货车（就是北方运猪的那种货车），在阿奎亚小港，又把他同其它病人一起噗噗嗵嗵卸在小船上，让他象一片瓦倒在那里。他已经虚弱得坐不起来，自己完全不能照顾自己了。没有人跟他说话，没有人帮助他，没有吃的，也没有喝的；（同那么大一群病人在一起）不是根本无人过问他，就是象有那么两三次那样，受到无情粗野的对待。

在小船上，到了夜晚，天很冷，他想取出背包里的毛毯，取了半天，但是身体实在太虚弱。甲板上有一个工作人员忙来忙去，他请这个工作人员帮帮他，把毯子拿出来。那个人却反问他，难道自己就不能拿。他说，拿不了，已经折腾了半个多钟头，身体太弱。那人回答说，那就不用毯子得了，说完扬长而去。于是他在甲板上躺了一宿，又冷又沮丧，上面没盖的，下面没垫的，而两床好端端的毛毯却近在咫尺。这对他身体的损害极大——几乎叫他送了命。

到了华盛顿，把他抬上岸，又放在码头上，充其量也是照样跟那一大群病人在一起，得不到一点食物——嘴巴发干，没有一口水喝；没有人用亲切的手遮住他的脸，免得正午的太阳晒着他，最后总算用救护车把他送到了医院，行程两英里，

给了他一个床位（坎贝尔医院，6病房，49床；1863年1月和2月）；他倒在床上，上气不接下气。病房主任（后来把他调走了）来到他跟前，恶声恶气地叫他站起来。主任说，这是规定，任何人不得穿着衣服躺下，一定要坐起来，一定要先去浴室洗干净，把衣服全部换掉（如果实行得当，这规定是很好的）。于是把他带到浴室，用冷水擦洗他。几个狠心的服务员，过不一会就被惊呆了，因为那半冻僵而无生气的躯体突然软弱无力地瘫在了他们的手上。他们赶紧把他放到床上，显然已经失去知觉，也许命在旦夕。

可怜的孩子！长时间的疲惫，受到冷漠和粗野的对待，没有食物，听不到亲切的话语，也看不到亲切的举止；只有小军官的（也有几个大军官的）傲慢嘴脸和无礼又无情的言行，象刀刃一样扎进了他那敏感的心，结果送了他半条性命。现在他躺着，有时精神错乱，但很平静，再也不向任何人要什么东西，一连好几天，死亡逼得更近，肯定要降临到他头上了。他无所谓了，还不如说他觉得死了更好呢。他的心碎了。他觉得，挣扎着多活些时候已经毫无用处。上帝，世界，人们都离弃了他。周围的事太无情，对他残酷，倒不如永远闭上眼睛好。就在这时，我碰巧找到了他。有一天（大概是1月4日）黄昏，我经过6

号病房，看到他那双没有神的眼睛，消瘦、蜡黄色的年轻的脸上露出悲观失望的表情。在医院里，要学会很快地察颜观色。我在他身边停下，跟他拉了几句家常（他没有回答）。我一边观察一边弄明白了，对这个病人首先要以爱相待，其次才是食物和药品。我一点也不大惊小怪，坐在他身边，聊了几句，引起他一点兴趣；我替他写了一封家信寄到马萨诸塞州去（普利茅斯L·H·坎贝尔收）；当我发现他有些过份激动，眼内有泪水，便叫他平静下来；送给他几件小礼物，并且告诉他，我不久还会再来的。（他后来告诉我，我这次去看他正是时候，救了他一命；要是再多拖一天，也许就太晚了）

我当然没有忘记他，因为他是个年轻小伙子，谁见了都会喜欢的。他的病情仍然很重——每天都吐得厉害，经常腹泻；医生说他还患支气管炎一类的病。有一阵子，我几乎天天都去看望他，叫他振作起来；给他带去一些小礼物，也给他一点钱（病房代售新鲜牛奶时，他喜欢喝一杯）。过了一两个星期，情形还是不见稳定——我不免有时觉得他是根本没有希望了。不过后来情况好转了——起了床，自己能穿衣服，每天的活动越来越多（2月21日）。他不会死，而会康复的。

一天晚上，我又从病房走过。他把我叫住——

有话对我说。我坐在他床边，挺长的病房里灯光很暗，四周都是卧床的伤员。他对我说，我救了他的命，态度非常诚挚。对士兵医院的传教士来说，这才是千倍的报答——也是传教士永远不会忘怀的时刻。一个厚道、有优点、机智的人，要在如今这大千世界的任何地方发挥自己的作用，最好是投身到这些军用医院去，投身到这几千名非常可爱的青年当中去。军队很年轻——所以比我设想的更富于美国特色。读者，当你慢慢走过病房时，许多张病床上的许多男子汉的眼里露出恳求、缄默的目光，那目光紧紧随着你，我该怎样来形容这目光呢？除少数情况（同全部病人相比，是非常之少的)外，目睹这恳求的目光却不能答应这种恳求，是够叫人伤心的。我的做法往往是劝他们振作起来；不时给他们一点钱——按时给他们一些信纸和信封、桔子、卷烟、果子冻，等等。

军用医院里有许多事，应当欢迎批评；有的应当欢迎非常尖锐的批评。我已说过，政府为病人办事是急切的，也是慷慨的，可是要把工作落实到病人身上，还有待医院几百名不同级别的军官去执行，而这些军官有时却完全缺乏优良的品质。每个部门都有暴君和不择手段的人，尤其是在那些有权势的部门。有时病房医生很马虎，粗野，任性，严格得不在道理。我发现有一个医生

不准病人参加任何娱乐活动；我还发现，病人稍有违反规定，他就把病人送进禁闭室。总的来说，军官们——尤其是佩戴肩章或领章的新军官——架子实在太大。世界上的地方这么多，其中，在住着美国青年和自愿为国家效劳而受伤的士兵医院里不应当讲部队派头和军衔礼节。不过，这一点却没有办到。

葛底斯堡战役

7月4日 〔1863年〕——今天的天气大体上是晴天，很热。不过头天晚上下了一场大雨，所以空气相当清新，没有尘土飞扬，这对这个城市真是一大好事。中午的时候，我在宾夕法尼亚大道观看了游行。队伍从第十五号街向州议会大会堂走去。有三个步兵团（我想大概是在这里执行巡逻任务的步兵团），有两三个秘密共济会的团体，四轮双马大马车里坐着许多儿童，还有一小队警察。

我顺着大道走去，看见一家报馆的布告牌上有一条花哨的标语，写着“联邦军队光荣大捷！”

昨天和前天，密德①在宾夕法尼亚的葛底斯堡同李②打了一仗，取得大胜，俘敌三千，等等。(我后来看到密德的急件，说得非常谦虚，也看了当天总统亲自发的一道命令，内容十分虔诚，感谢上帝，同时也号召人民大众感谢上帝)。

我继续往前走，到了兵工厂医院——随身带着几瓶黑莓糖浆和樱桃糖浆，味道美而浓，但无害。我去了几个病房，把密德大捷的消息告诉士兵们，请他们好好地喝了一顿糖浆加冰水，使人精神大振——这饮料都是我自己调制的，由我一一分配给大家。这时，华盛顿响了7月4日这一天的落日钟声，孩子们通常玩的哔哔啪啪的手枪声、爆竹声和部队的礼炮声，象连珠炮似地齐鸣。

骑兵营地

我写这篇小文章时，已近日落，却见一个骑兵连（担任通讯任务）刚刚冲出一场阵雨，准备

①乔治·密德（1815—1872）北军将领，于1863年7月1日至3日打败了南军的李将军。——译注

②罗伯特·李（1807—1870），南军将领。——译注

在一个宽敞的小坡地上宿营，正对着我的窗口，我一目了然。他们身穿黄条上衣，都下了马；马匹放了，站在那里，低着头，两肋湿淋淋；士兵们准备立即把它们一群一群地牵去饮水。很快撑起了墙式帐篷和双人帐篷。我看见火已生起，罐和壶架在了火上；有人在钉帐篷桩子，挥起战斧，一下一下缓慢而有力地打着。我看见一大群马匹，一捆捆草料，一队队士兵(有的还没有解下军刀)，几名军官，几堆木柴，火焰，马鞍，马具，等等。炊烟升起；又到了一批士兵；下了马——有的打木桩，将马栓在木桩上；有的提着水桶去打水；有的在劈柴，等等。

7月6日①——雨接连不断；阴霾，很热。一排用六匹骡子拖的货车过去了，上面装着浮舟、平头平底船，还有铺在船上用的大木板。我们听说波托马克河②上游发大水，不知道李能不能重新过河打回来，也不知道密德是不是真能把李打得落花流水。对我来说，小坡上的骑兵营地这地方是永远望不尽的。今天上午，马匹拴在一起站在那里，身上水淋淋，直冒热气，嚼着草料；士兵们从帐篷里出来，身上也是水淋淋的。火已熄了一半。

①此文写于1863年7月。——译注
②流经华盛顿。——译注

7月10日——还是对面的营地——已有五、六十帐篷。有人在擦军刀（今天很高兴），有的在擦靴子，有的在休息，在看书，在写什么——有的在做饭，也有的在睡觉。骑兵的装备都放在帐篷后面的一长排临时十字木棍上面——毯子和外衣晾着——几群马匹拴着，吃草，不时用蹄子跺跺地，摇动尾巴赶苍蝇。我在三楼的窗旁坐了很久，望着这情景——无数的平凡小事在进行——不好好地借助文字来描写和润色，便无法恰当地把这野营地上特有的人和物描绘出来；一样也是描绘不出来的。

阿伯拉罕·林肯

〔选自《典型的日子》。此文后来在别处转载过两次。转载的两文的内容与收进《典型的日子》的此文内容相差颇大——**译者**〕

1863年8月13日——我几乎天天看见总统，因

为正巧，他住在城外，来来往往必须经过我住的地方。到了盛夏，他从不在白宫过夜。但在城北大约三英里处一个健身区有他的住处，即士兵之家，是合众国的一个军事组织。我今天上午八点半钟看见他骑着马经过弗蒙特大道来上班。总有骑兵队相随，大约有骑兵25人到30人，军刀出鞘，笔直直地扛在肩上。有人说配备这样一个卫队是与他的意愿相违的，不过他的军师们作了如是的安排，他还是依从。这队人的服装和马匹并不炫耀。林肯先生的坐骑一般是一匹灰马，比较高大，缓缓而走。他一身是很旧的黑衣，上面有些尘土；头戴一顶黑色硬壳帽，这衣着同一般人一样平凡，是再普通不过了。一名尉官，佩带着黄色绶带，骑着马靠近他的左边；跟在后面的便是骑兵；两人一排，穿着有黄条子的外衣。他们一般是徐徐行进，跟在他们侍卫的那个人后面，按照他的速度行进。军刀和戎装哨哨作响，这支全然没有装饰的侍卫队朝拉菲耶特广场开去，并没有引起任何骚动，只有一两个好奇的生人驻足凝视。阿伯拉罕·林肯那张深褐色的脸，我看得十分清楚，脸上一道道很深的皱纹。我觉得他那双眼睛总是满含深深的忧郁神色。我们已经很面熟，弯腰互相致意，而且致意是十分恳切的。总统来来去去，有时是坐四轮马车，放下了车篷。骑兵队总是跟

随着，举着军刀。我常常注意到，他在夜间外出——有时上午回来得早——折道去K街国防部长的宽敞而漂亮的宅邸停歇，便在那里商讨大事。如果他是乘车，我从我的窗口便可看见；他不下车，坐在车内，斯坦顿①先生从宅里出来迎见他。有时，他的十一、二岁的儿子骑着一匹小马在他右边陪伴他。初夏的时候，我偶而看见总统和他的妻子乘着四轮马车在下午过后到城里逛一逛。林肯夫人一身黑衣，戴着黑绸面纱。那车子是最平常的车子，只套两匹马，马也是再平常不过的马。有一次，他们经过时，离我很近；他们走得很慢，我可是把总统的脸全看清楚了。他虽然好象在沉思，却正好一动不动地望着我。他弯弯身，微笑一下，但在那微笑的深处我却看清了我已经说过的那种神情。这个人脸上的深沉、蓄而不露的表情，还不曾有哪一个艺术家捕捉到过，也不曾有哪一张画像捕捉到过。那包含的内容还不止这些。两、三百年前就需要有一位伟大的肖像画家啊②。

---

①当时的国防部长。——译注

②惠特曼在家书中也常有类似的描述。如："我看见过总统好几次，站得离他很近，好好地端详了他。……他是个普通的人，中等身材，一身黑衣，不戴徽章也不佩装饰。"（1865年5月25日给他母亲的信；寄自华盛顿）"林肯先生貌似粗鲁，也常讲些从小县城的小酒馆里听来的故事（这是他的幽默之处），但是缢藏在这后面的是实际的智慧之源。"（1863年3月19日信，寄自华盛顿）"我昨天晚上6点半钟左右看到了他——他坐在四轮马车里，两匹马拉车，有大约30名骑兵保卫。马车开始慢慢行驶，只有车夫赶车，身边没有仆人也没有步兵……。"（1863年6月30日给他母亲的信，寄自华盛顿。）——译注

军中好男儿

〔此文写于1865年1月—2月——**译者**〕

夕阳西下，我漫步回家，这时我在第十四号街上看见一个非常年轻的士兵。他穿得很单薄，站在我正要进去的房子旁边。我在门口停了一会，把他叫了过来。我早已知道，有一个老田纳西团和一个印第安纳团都临时驻扎在第十四号街附近的新兵营里。我发现这个青年是田纳西团的，但我很难相信，他竟然背着一只滑膛枪。他年龄不过十五岁，却已当兵一年，参加过多次战役，有些甚至是具有历史意义的战役。我问他冻着没有，问他是不是没有大衣。不，他没冻着，也没有大衣，不过只要他想要，随时可以去领一件大衣的。他的爸爸已经去世，他的妈妈住在田纳西州某地；那个团的士兵都是田纳西州的。第二天上午，我看见田纳西团和印第安纳团上路了。我认识的那个小伙子在田纳西团里，与同伴们一起开拔。许

多小伙子的年龄也不比他大多少。我站着，看他们迈着缓慢、有力、沉重、有规律的步伐前进。没有一个是过了三十岁的，大部分是十五岁到二十二、三岁。完全象老兵，风尘仆仆，沉着冷静，步法有些松松垮垮，除了正规武器和背包之外，还带着煎锅和扫帚之类的东西。他们的相貌可爱，不高雅，也不是白面书生。但是，当他们一队列一队列向前进发时，我却没有看到他们当中有一张令人厌恶、蛮横或特别愚蠢的面孔。

林肯总统之死（一）

1865年4月16日——在我当时的札记中，我发现一段关于阿伯拉罕·林肯总统逝世的记载。迄今为止，他给美国的历史和传记留下的不仅是最富于戏剧性的回忆——我觉得他也留下了最伟大、最优秀、最典型、最艺术、最高尚的人格。他当然也有缺点，在他任总统期间，这些缺点就已表现出来了；但是诚实、善良、机智、良知，也是一种新的美德，是其它的国家所不了解的，

在美国也没有真正地为人们所了解，它却是万事的根本，承上启下，因为未来还将大大发展。联邦主义，就其最真实最全面的意义而言，形成了他那人格的坚实基础。他以生命保证了所有这些品质。他死了，那悲壮之光将一切清除，把一切照亮，在他的身上和头上绕着光环；只要历史继续，只要爱国心不湮，这光环便永世长存而且更加光耀夺目。这个联邦得到众多人的帮助；若要从中指出一个人的名字，那便是他——比所有的人更能把联邦保持到久远。他被刺死了——但是联邦没有被刺倒——它要继续下去！一个人倒下了，又一个人倒下了。士兵倒了，象海浪一般伏下去——但是大海一浪赶一浪，永远滚滚向前。死亡是有作用的，消灭成百上千的人——总统、将军、队长、士兵——但是国家却不朽。

林肯总统之死（二）

〔1879年4月14日在纽约，1880年在费城，1881年在波士顿所作的演讲——**译者**〕

十五年过去了，从那阴沉沉湿淋淋的一个星期六，那凉飕飕的四月的一天到现在，我心中常常怀着梦想和希望，要把阿伯拉罕·林肯的死，对他的死的特殊关怀和悼念仪式讲出来。现在有了这梦寐以求的机会；我却发现这是我的讲稿力所不及的。（要谈真正深邃的题目，为什么我的阐述是如此的不管用，为什么竟说不出适宜的措辞？）我梦想的恰当颂词仍然同以前一样没有准备好。我在这里讲话并不是为了讲话，完全是因为我感到有一种炽烈的希望，要详尽地说一说那一天和他的殉难。正是为了这，朋友们，我才请大家来聚集一起。岁月不留，又把这个时刻带了回来，那就让我们再纪念一次吧，哪管它是多么短暂。我本人希望而且打算每年4月14日或15日这一天，都邀集一些朋友，沉痛地回忆一下，直到我死去为止。这不是狭隘的宗派的纪念活动。它是属于美国各州的，既属于北方也属于南方；属于南方也许显得更加亲切和虔诚。因为他的真正本源在南方①，他的祖先当年在那里留下了迹印。我们为什么不可以说他那堂堂男子汉的品质，他的知识的多面性，他那谨慎的外表和平易的言谈，

①林肯出生在南方的肯塔基州，二十一岁时去到了西部的伊利诺斯州。——译注

他内在的毅力和勇气，也都是来自南方呢？虽然西部让林肯立住了脚，但是赋予他性格和品质的却基本上是南方，朋友们，这一点，难道你们不曾想到过？

今晚，我不准备重提脱离联邦的这次战争①，但是我要请你们简要地回忆战争前的社会情况。二十年来，尤其是战争真正打起来之前的那个四、五年里，合众国的国事虽然没有出现军事骚乱，但那情形已不单是概观自然界的变异而引起的一个战役、一场长期战争或一系列的战争。南方的情绪炽热；北方的情绪则是麻木迟钝，不以为然和自认强大三者兼而有之，这是十分奇怪的。废奴主义者的纵火行为，政客们的卑劣和专横都为其它任何国家任何时代所不及。另外，我也不应说漏的是各地人民当中的主体是诚实忠厚，然而胸中的愤怒狂涛与矛盾却比大西洋里最激荡的海浪更加汹涌。在政治方面的征兆还有什么比菲尔莫总统和布坎南总统②任职期间更为不祥（尽管人们在当时还没有认清这一点）、更加事关重大的呢？选举出来的统治者们的虚弱和邪恶同样会伤

① 指南方十一个州提出脱离联邦，酿成南北战争（1861—1865）亦称“内战”。——译注

②菲尔莫的任期为1850年到1857年；布坎南的任期为1857年到1861年。详见《第十八届总统选举》。——译注

害我们，正如旧世界①国家里的君主制度、皇帝和贵族，这已得到了充分的证明。在旧世界，地底下的隆隆震动声到处可闻，停息了肯定还会再响。而在美国呢？虽然表面上还算太平，震动却实际上越来越剧烈，越来越显得风雨欲来，具有威胁性。

一切激动和混乱正酣之时，出了一个奇怪笨拙的人物；他起初在一旁徘徊，继而投身进去，注定是要起领导的作用的。我第一次看见阿伯拉罕·林肯的情景，我是不会忘却的。那准是在1861年2月18日或19日。是个相当舒适的下午，在纽约城；他从西部来到这里逗留几个钟头，然后再去华盛顿准备就职。我是在百老汇看见他的，也就是现在的邮政局附近。我想他大概从运河街来，到阿斯特旅馆停歇。附近的广场，人行道和大街一带到处挤满了人群，严严实实，有成千上万。公共马车以及其它车辆一律都绕道了，城里最热闹的地方此刻静得出奇。不多一会，有两三部很破旧的四轮马车，好不容易才驶过来，穿过人群，停在阿斯特旅馆门口。一个高个子从当中的一部马车里出来，安闲地站在人行道上，抬头望着这家气派的老旅馆的花岗石墙壁和高耸的建筑物

①指欧洲。——译注

——然后舒展舒展胳膊和腿，转过头来，花了一分多钟，慢慢地、和气地朝这沉默的一大群人打量一番。没有演说，没有祝贺词，也没有欢迎——据我所听见的，一个字也没有说。然而，寂静中隐藏着极大的不安。谨慎者担心当选的总统受到了莫大的侮辱和无礼——因为他个人在纽约城并不受欢迎，这个城市在政治上对他也很不满。但是大家一致默许的显然是：林肯先生的少数支持者如果当场完全没有表示，那些不支持他的大多数人也就不会有什么表示。结果是憋着气，长久的沉默，纽约城里有这么多人聚在一起，却象这番景象，还从来没有过。

我记得很清楚，拉法埃特① 于1825年来美国访问，我就是在这一带看见他的。几年之后，我还亲眼见过、亲自听过安德鲁·杰克逊②、克莱③、威勃斯特④、匈牙利的柯素特⑤、威尔士的费利布斯·沃克亲王以及其它国内外名人在这里受到欢迎的热烈情形。人声之鼎沸，吸引力之大，都难以描述，它与世上任何别的声音不同。无数的

---

①马奎斯·德·拉法埃特(1757—1834)法国政治家、将军：曾率法军援助过美国的独立战争。——译注

②美国第七位总统(1767—1845)，于1829年—1837年任总统。一般认为他是美国普通平民的代言人。——译注

③亨利·克莱(1777—1852)美国政治家。——译注

④丹尼尔·威勃斯特(1782—1852)美国演说家、政治家。——译注

⑤拉约什·柯素特(1802—1894)匈牙利爱国者，政治家。——译注

人放开喉咙拼命欢叫，好似雷鸣！可是这一回既没有人的声音也没有别的声音。我从一辆马车顶上（因为人行道的拦石和人群挡了路，这辆马车就停在附近）把这全部情形好好地看了一番，尤其是林肯先生——他的外貌和步态，全然沉着冷静；不寻常的身高显得有些笨拙；全身是黑色服装，大礼帽往后仰着戴在头上；深褐的肤色。脸上有皱纹却很机智；一头蓬松的黑发，脖子很长有些不成比例；两手背在身后握着，站在那里观察人群。他好奇地望着象大海似的千万张脸，象大海似的千万张脸也好奇地望着他。双方都略带一点喜剧的甚至闹剧的情绪，正如莎士比亚在最阴郁的悲剧之中所流露的那种情绪。我看那前后周围总有三、四万人，里面没有一个是他认识的朋友，而且我相信（在那时，骚乱是非常猖狂的）许多刺客的裤子后面的口袋和胸兜里都藏着匕首和手枪，等到人群冲散，发生骚扰，他们便立即下手。

但是，人群没有冲散，也没有发生骚扰。这位高个子又舒展了一下胳膊和腿，由几个不知名的人陪着，步子不紧不慢地走上阿斯特旅馆大门前的台阶，消失在宽阔的大门里了——这场哑剧就此结束。

此后的四年里，我常常看见阿伯拉罕·林肯。他在任总统期间经历了许许多多急剧的变化。但

是以他为主的这幅图画却刻印在我的记忆里了，永远不会磨灭。当我坐在马车顶上仔仔细细地望着他时，我心中有一种模糊而不成熟、后来逐渐清楚的想法，那就是要把这个人未来的肖像画出来，必须有四种天才和四只坚强而有力量的手才能完成——需要在拉伯雷①的帮助下由普鲁塔克②、埃斯库罗斯③和米开朗基罗④等人的头脑和指触来完成。

现在——（林肯先生就这样去了华盛顿，处处在武装骑兵和好射手的布防下去就了职——这是我们历史上的第一例——我希望也是最后一例）现在是闻名的事件一桩接着一桩，十分急剧（我认为是闻名得不愿听到人们提起）——国旗在松特⑤遭到枪击——北方因惊怒而起义——看法分歧造成混乱——征调兵马——在布尔伦⑥的第一仗遭到惨败——以及北方的惊慌失措——脱离联邦的战争于是全面爆发。打了四年，战火纷飞，血流成河，日月无光，尸横遍野。谁来描绘这些岁月和这些情景？——鏖战——失利，计划和失

①法国大作家（1494？—1553）写过《巨人传》等名著。——译注
②希腊历史作家、传记作家（46？—120？）。——译注
③古希腊悲剧家（公元前525？—465）。——译注
④意大利画家、雕刻家、诗人（1475—1564）。——译注
⑤南卡罗来纳一地名；这里指南军向北军宣战，南北战争由此开始。——译注
⑥弗吉尼亚州一地名。——译注



败——阴惨的日子好象把我们的独立国地位笼罩在疑问乃至死亡之中——外国和外交官们的那魔鬼般[1]的嘲讽——欧洲的干预形同锡拉[2]一样可怕，各自由州处处是同情脱离联邦的各阶层人物，好似查瑞狄司[3]一样危险（其人数比想象的要多）——夏天的长途行军——比如1863年向葛底斯堡的突进，汗水烫手，中暑的极多——由胡克[4]率领在昌斯洛维尔[5]森林中进行夜战——冬日的扎营——军狱——医院——（啊！啊！这些医院啊）。

是脱离之战吗？不，让我们称它为联邦之战吧。不管称它什么，它离我们还是太近——范围太大，阴影太靠拢——它的分枝尚未长出来（但一定会长出来的），远远地伸向未来——其中最有说明意义的枝桠尚未长出来。从这些场面和这四个年头的时代中会出现伟大的文学——这个时代把当地人民的感情、第一流的描绘和生与死的风暴压缩了几个世纪——这些场面和这四个年头是人们将来在历史、戏剧、传奇乃至哲学等方面加以

---

①指德国民间故事《浮士德博士生平》里的魔鬼。浮士德将自己的躯体和灵魂都卖给了魔鬼，以满足自己的愿望。后来，德国大文豪歌德（1749—1832）也以此为题材写出了《浮士德》这一杰作。——译注

②意大利墨西拿海峡上的岩礁。——译注

③该岩礁对面著名的大漩涡。——译注

④北军将领（1814—1879）。——译注

⑤弗吉尼亚州一地名。——译注

利用时取之不尽的富源——是未来全美国的诗歌、艺术(也包括人的个性)的脊柱——我认为对于有才能的人来说，这比荷马笔下被围困的特洛伊，比法国战争，甚至比莎士比亚的作品还要宏伟得多①。

我应当打住，不讲这些，而说一说我给自己规定和限制的题目。关于林肯总统究竟是如何被害的，人们写得虽然很多，但是也许大多数人的头脑里都缺乏很具体的真相。我看了当时写下的笔记，后来多次加以修改，并作过最后的订正。

1865年4月14日这一天，在全国都是很愉快的一天——精神上的气氛也是很愉快的——这漫长的风暴，凄惨黯然，兄弟自相残杀，充满鲜血、疑虑和郁闷，终于随着绝对的民族大胜利，日出东方；随着脱离主义的完全破产而成为了过去，结束了——我们几乎不相信我们自己的感觉了！李将军在阿波马托克斯②的苹果树下投了降。南军的其它两翼部队也随之立即投降。不知当时这情形可是否真实。世界上本来有的是不幸，失败和混乱，难道从这些当中真地出现了可靠无误的计划，象上帝发射出来的纯洁之光一样的贤明领

①惠特曼在不少文章里提出过这个观点；其中最有代表性的一篇是《民主展望》。——译注

②弗吉尼亚州一地名；南军将领罗伯特·李(1807—1870)于1865年4月9日在此向北军投降。——译注

导真地出现了？所以我说这一天很吉利。出现了早吐芽的草和早开的花。（我记得我当时在那里停留，季节提前了，许多丁香花盛开着。这确实是出人意料的巧合，它无端地对发生的事件产生了作用，我看见绽开的丁香花，闻到这花的香味，我便由此想起那天发生的大悲剧①。没有一次不是这样。）

一些次要的内容，我不必多述。这桩大事正加快进行。华盛顿的小小午报《晚星》的销路很好，在第三版上足有一百多处显眼的广告中登着：**总统和他夫人将于今晚光临戏院**……（林肯喜欢看戏。我就看见过他好几次。他本人在几个世纪以来为真正的历史舞台所熟知的暴风骤雨般的话剧中一直担任主要角色，此刻却兴趣浓厚、全神贯注地坐在戏院里观赏这些稻草做的傀儡，跟着他们可笑的动作、不合时宜的气概和浮夸的台词去转，我记得我曾觉得这真是有趣。）

这一回，戏院里挤满了人。很多女士穿着艳丽花哨的衣装，军官们穿着制服，知名人士和年轻人也很多；象往常一样，点着一组一组的煤气灯；人多气氛又欢乐，自然有吸引力，有香气，

---

①参阅惠特曼的长诗《当近日紫丁香在庭院里盛开》第一节的三句：当近日紫丁香在庭院里盛开/那颗硕大的星星在西边的夜空陨落/我哀悼，并随一年一度的春花永远哀悼。"星星""陨落"即指林肯的殉难。——译注

有小提琴和笛子奏出的音乐——（胜过这一切的是到处充满着深远而不很明确的奇迹——胜利，国家的胜利，联邦的凯旋，都洋溢在空气之中；这种想法和这种感觉比音乐和香气更加使人振奋不已。）

总统按时来到剧院，同他的妻子一起坐在二楼一个大包厢里看戏。这个大包厢由两个包厢合并而成，挂着国旗，很是隆重。这出戏有几幕几场——写得十分离奇，也有几分可取，至少可以使白天操心或者做生意劳神的观众们轻松一下，因为它对观众的道德品性、感情品性、美学品性或精神品性都没有丝毫作用——这出戏(《我的美国表亲》)里也有所谓的人物，此外还有一个北方佬；在美国北方当然是从未见过这样的人，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剧本是写他在英国，用了各式各样的无聊的对白，情节，布景和魔术般的人物和场景，也算是一出现代的通俗戏。说它是喜剧也罢，叫它别的名称也好，或者说它什么都不是也行；演了大概两幕的时候，不知是为了衬托还是为了圆满了结——好象大自然和伟大的文艺之神在嘲笑这些可怜的戏子似的——加进了一幕，实在难以把这一幕说确切（因为戏院里的好些观众，这时感到眼前一片模糊，象在做梦，一团漆黑），所以我也只能这样描写得非常不全。戏中有

一幕里是个现代的客厅，那位不可能有的北方佬对两位前所未有的英国女子说他不是富翁，所以打跟他结婚的算盘是万万办不到的；后来话说完了，剧中的三个人都退了场，戏台上空了片刻。就在这时，刺杀阿伯拉罕·林肯的事件发生了。无论从哪一方面讲，其后果都是严重的；围绕这事件，这后果将把它对新世界的政治、历史、艺术等等的影响延续到未来的好多个世纪，但事实上，这重大事件，真正的谋害却是悄悄地、简简单单地发生了，跟最平常的事一样——好象植物生长时，一个花蕾打苞一样，一个豆荚开花一样。戏停了，撤景了，响起了嘈杂的声音；从这嘈杂的声音中响起了闷闷的枪声；当时观众当中没有几个人听见这枪声——但是顿时寂静了片刻——无疑出现了一种隐隐约约的惊恐情绪——然后在总统包厢里装饰着并隆重地挂着星条旗的空隙处突然冒出一个人；他爬上栏杆，在栏杆上站了一会，跳到戏台上（高度大概是14英尺或15英尺）；他着地不稳，鞋跟绞到了挂满戏台的幕布（是一面美国国旗）里，一只腿跪倒了，定定神，站起来，好象无事一样（其实他扭了踝骨，不过当时没有感觉到）——于是这个叫布斯①的凶手，身穿棉布黑

①约翰·布斯（1838—1865）美国演员。——译注

衣，没有戴帽子，一头乌亮的头发，眼睛象野兽的眼睛闪烁着光芒和决心；他镇静得出奇，一手举起刀——挨近舞台灯向前走——把他那张具有雕塑美的脸正朝着观众，壁虎似的眼里闪着光，象是绝望又象是疯狂——喊出了"这就是暴君的下场"，那声音坚定沉着——然后他不紧不慢地斜穿过戏台，到了后台不见了。（这可怕的场景——使戏台上的表演显得荒唐可笑——布斯事先是不是曾经一一排练过呢？）

片刻的寂静——一声尖叫——大叫一声"杀人啦"——林肯夫人把身子探出包厢，脸色惨白，嘴唇惨白，指着那个往后退去的人影，不由自主地喊，"他杀了总统"。片刻的奇怪而不可信的焦急——然后是洪水暴发——然后是恐怖、吵嚷、失措交织在一起（屋后有急快的马蹄声）——人们穿过椅子翻越栏杆，乱成一团——混乱，恐怖，不可收拾——妇女晕了——虚弱的人倒了，被人踩了——惨叫声四起——宽阔的戏台上突然满台是形形色色的人，密密麻麻，挤得透不过气，象在举行什么可怕的狂欢节——观众一涌而上，至少是身强力壮的男子涌上去了——男女演员穿着戏装，脸上化着装，那极大的惊恐透过脂粉显露了出来——尖叫声，吵嚷声，乱七八糟的说话声——成两倍成三倍的增大——有两三人总算是把水从

戏台送到总统包厢去了——有些人想爬到包厢去——等等，等等。

在这一片混乱之中，突然来了总统卫队的士兵和别的一些人。他们冲进来——（一共大约有两百人）——他们直捣戏院，走过层层看台，特别是上面的几层看台，他们火冒三丈，还真是用枪上的刺刀、步枪和手枪对准观众，嚷着："**出去！出去！妈的**——"……那天晚上戏院里的混乱情形就是这样，至少当时的气氛大致是这样的。

外面也一样，是震惊和疯狂的气氛，人群暴怒，随时要伺机发泄，多次几乎错杀了无辜者。有一件事特别使人激动：那狂怒的人群就是不放过某男子，不知是为什么，也许是因为那男子说了什么话，也可能是毫无理由，正要把那男子吊在附近的一个灯柱上，这时几名英勇的警察把他救了，把他围在当中，经历许多危险，一路推推搡搡，好不容易才慢慢地把他送到了警察局。这是全部事件中的一个恰当的插曲。人群涌来涌去——夜，喊叫，苍白的面孔，许多受惊的人想摆脱出去但又摆脱不了——那个受到袭击的男子尚未逃脱死亡的虎口，看上去象具死尸——坚定沉着的六名警察没有带任何武器，只拿着小警棍，严正而沉稳地挤过潮水般的人群——成了这场谋害大悲剧的一段适当的附加乐章。他们把被护送

的人交给了警方，让他在那里过一夜，第二天早上便放了他。

在这场大混乱中，在怒冲冲的士兵里，在观众和人群里，在戏和全体男女演员里，在胭脂瓶、亮晶晶的金属衣饰以及煤气灯里——国家最优秀最美好的生命之血慢慢从血管滴出来，唇上已开始出现死亡的小小的泡沫——死亡之液浆已开始在嘴唇上冒起了泡沫。

阿伯拉罕·林肯被杀害时肉眼所见的桩桩件件和四周之事，其真实情形就是这样的。脱离联邦的企图就此告吹；四年的战争就此结束。但是，主要的大事却在后来才微妙地、暗暗地发生，也许是在很久以后才发生——既不是军事的、政治的，也不是历史的(尽管重大)。我认为这一死亡之悲剧的某些次要和间接的后果才是最大的大事。刺杀事件本身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并不是说林肯先生象串珠子似地把这个时期的主要论点和人物都串在他事业的这根单线上了。也不是说他忽而乖僻忽而又不乖僻，给这共和国打上的记印比别人迄今打下的记印更加显著、更加经久(甚至胜过了华盛顿打下的记印)——依我之见，除这些原因之外，对于一个国家来说，这个悲剧的不可估量的价值和意义还蕴于再珍贵不过的感受之中(而且全然是我们的亲身感受)——想象的和艺术

的感受之中——文学的和戏剧的感受之中。指的不是一般的或浅薄的感受，而是说这种感受对于这个民族、这个时代都是非常珍贵的。事件众多，互相矛盾，却终于有了一个诗情最尚尚、独一、中心、图画似的结局。那使人迷惑、动乱而复杂的脱离联邦时期终于达到了顶点，好似一道闪电，在一瞬间便对它作了阐明——是一次简单而猛烈的行动。那么多的血腥和令人愤怒的问题达到了尖锐的极点并获得解决，这说明在无处没有的时间舞台上，一头是历史的文艺之神，另一头是悲剧的文艺之神，等到顶峰的时刻到来，二神便突然鸣钟落幕，就此结束作者笔下那漫长剧情中的最后一幕，让它放光发热，画面生动，比虚构还要离奇。这光和热发得适当——这结束适当！会想象的人，要进行研究的人该是何等地喜爱这些事啊！美国也会发生这样的事。所有的伟大之死，不论是远是近，罗马元老院里的凯撒也罢①，在暴风雨之夜死于圣海伦娜岛的拿破伦也罢，派里奥洛戈斯② 殊死战斗倒在希腊人的尸骨堆里也罢，安详年迈的苏格拉底③ 饮下毒药也罢，都超不过脱离联邦战争的最后结局。这一结局就在一

①凯撒死于元老院内。——译注
②希腊君主。——译注
③希腊哲学家（公元前469—399）。——译注

个人的一生①之中，就在我们之中，就在我们的这个时代，为三百万奴隶赢得解放的命运，终于分娩并诞生了我们这个真正自由的共和国。她的新生，从而使我们开始了同心缔结的联邦大业，并与之一同地久天长。

美国未来的爱国者和联邦支持者，不论是在美国的北方还是在南方，都受不到比这次更好的教诲。说到底，一个国家的最伟大人物的最终教益倒不在于他们的事业本身，也不在于事业对时代或国家的直接影响。英勇卓越的生——尤其是英勇卓越的死——的最终教益在于它间接地渗入了这个国家和这个民族，经历种种曲折，世世代代无误地给那一时代的青年人、成年人的个性、也给全体人民的个性添加色彩和增强质地。这样一来，全体人民就有了粘结性，更加精深，更加潜在，强过任何成文的宪法、法庭或军队——也就是说，这死同人民完全是血肉相连，是人民之首要，是人民之必需。真怪（难道不有一点怪？），战役，英烈，痛苦，鲜血乃至行刺竟然凝聚——也许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地持久地凝聚起来——成为了一个国家。

我重说一遍——一个民族的伟大之死，每一

①指林肯的一生。——译注

个国家的戏剧性之死——都是它最重要的继承下来的价值——有时还超过了它的文学与艺术——（正如英雄超过了他的最完美的肖像，正如战役本身超过了讴歌战争的最优秀的歌曲与史诗）。藏在一切悲剧——希腊大师们——一切大师们的名著的后面的要点岂不就在此？啊，如果古希腊人有林肯这样一个人，根据他又该写出何等的戏剧三部曲，何等的史诗来呀！那吟诵的诗篇又该怎样把他吟诵出来呀！这位有些古怪的高个子又将何等迅速地去到那个凡人使神精力充沛而神又使凡人立地成佛的地方呀！林肯，林肯的时代，林肯之死——与任何时代、任何死同样伟大——完全是属于我们自己的，土生土长的。（我有时确实感到我们美国的时代，我们自己的舞台——我们所认识并同我们握过手、谈过话的演员们——比埃斯库罗斯的任何作品都更具有命运色彩——比特洛伊城外的士兵更加英勇——为我们的民主政体提供了比阿加曼农① 更加自豪的卒中之帅——同尤利西斯② 一样有勇有谋的人中之楷模——比普莱姆③ 之死更加凄惨之死）。

过几个世纪之后（我认为，要把我们美国的

①攻打特洛伊城的希腊勇将。——译注
②即希腊神话中的奥德修斯。——译注
③特洛伊之王。——译注

生活，或者说要把民主政体的生活真正撰写出来，描绘出来，必须有几个世纪的时间），一些重要的史学家和戏剧家会寻找某个人物或某个事件，这个人物这个事件的含意足够深刻；他们还会想起我们这个动乱不安的十九世纪（不止在美国，也遍及整个政治的、社会的世界）；他们会寻找某种东西来了结欧洲封建主义的灿烂过程及其洋洋大观和等级偏见（我们美国也不免是这渊远年代留下的后代）；他们会寻找某样东西来彻底证明合众国历史上这变革最伟大的（也许是这世界、这纪元最伟大的）一步——全部、绝对地废除并消灭了美国的蓄奴制度——那时，他们这些史学家们将寻找不到什么东西；对他们这一目的稍有裨益者，莫过于阿伯拉罕·林肯之死。

对文艺之神可贵的，对这个国家，对全人类，则是三倍的可贵；对这个联邦是多么宝贵，对民主政体是多么宝贵——难以表述的宝贵，永远宝贵——便是他们的这第一位殉难的首领。

在海边的一个冬日

〔原来的题目叫《在海边的一个晴朗的冬日》，是《花甲之年不停笔》(How I Still Get Around at Sixty and Take Notes)中的一节；载1881年1月20日的《危机》(Crisis)第一期——**译者**〕

前不久，十二月的一天，天气晴朗，我坐上坎登至大西洋城这条老铁路线的火车，历时一个多钟头就到了新泽西的海边，在那里过了一个中午。我出发得很早，一杯美味的浓咖啡和一顿丰盛的早餐使我精力充沛（是我的好姐姐露亲手做的——食物可口之极，容易吸收，使人强壮，后来一整天都称心如意）。最后一段旅途，大约有五、六英里，火车开进了一片广阔的盐泽草地；那里咸水湖交错，小河道纵横。菅茅草的香味迎面扑来，使我想起了"麦芽浆"和我家乡① 南部的海湾。我本可以到了晚上再到这平展而芬芳的海边大草原尽情地游玩的。从十一点钟到下午两点钟，我几乎都在海边，或是在望得见大海的地方，听大海的沙哑的低语，吸入凉爽、使人愉快的清风。

①惠特曼生于长岛。——译注

先是坐车，车轮在坚硬的沙地上匆匆驶了五英里，却没有什么进展。后来，吃过饭（还有将近两个钟头的余暇），我朝着一个方向走去，（见不到一个人）占有了一间小屋，看样子是海滨浴场的客厅；周围的景色，任我独览——离奇有趣，使人心旷神怡，无遮无挡——我前后左右，都是一片菅茅草和磁麻草——空旷，简朴而毫无装饰的空旷。船在远方，再望远处，只能看见一艘向这儿驶来的轮船拖着一缕黑烟；海船，横帆双桅船和纵帆双桅船更是清晰可见，其中大多乘着强劲的风、鼓扬着船帆。

海上，岸上，都充满了魅力，令人神往！它们的简朴，甚至它们的空旷，多么令人思量不绝啊！它们或间接或直接地在我心中唤起了什么呢？那伸延开去的海浪，白灰色的海滩、海盐，都单调而无知觉——全然没有艺术，没有歌词，没有话语，也不风雅，这冬日却是无法形容地令人鼓舞，冷酷然而看上去却是如此柔美，如此超乎世俗，比我读过的所有的诗、看过的所有的画、听过的所有的音乐都更加深刻而难以捉摸地打动我的感情（但是，我要说句公道话，这也许正是因为我已经读过那些诗，也听过那种音乐吧）。

海边幻想

〔此文原来用的不是现在的题目，原是《花甲之年不停笔》中的一部分（见前一篇）。该文的最后一段题为《海的幻想》(A Sea Vision)；后来惠特曼删去了文中最后的一句："国家以及其它等等是什么含意，我都不想确定；我只想确定这广阔而孤独的海滩是什么含意——它就是没有被人发现过，没有被航行过、人迹也没有到过的海和岸。"惠特曼晚年时写的组诗《古稀之年》中有一首《啊，大海，你有高贵而象壳一样的嘴唇！》里也抒发了类似的感情——**译者**〕

我小时候就有过幻想，有过希望，想写点什么，也许是一首诗吧，写海岸——那使人产生联想和起划分作用的一条线，那接合点，那汇合处，固态与液态紧紧相连之处——那奇妙而潜伏的某种东西（每一客观形态最后无疑都要适合主观精神的）。虽然浩瀚，却比第一眼看它时更加意味深

长，将真实与理想合而为一，真实里有理想，理想里有真实。我年轻时和刚成年时在长岛，常常去罗卡威的海边和康尼岛的海边，或是往东远至汉普顿和蒙托克，一去就是几个钟头，几天。有一次，去了汉普顿和蒙托克（是在一座灯塔旁边，就目所能及，一眼望去，四周一无所有，只有大海的动荡）。我记得很清楚，有朝一日一定要写一本描绘这关于液态的、奥妙的主题。结果呢？我记得不是什么特别的抒情诗、史诗、文学方面的愿望，而竟是这海岸成了我写作的一种看不见的影响，一种作用广泛的尺度和符契。（我这里向年轻的作家们提供一点线索。我也说不准，不过，除了海和岸之外，我也不知不觉地按这同样的标准对待其它的自然力量——避免追求用诗去写它们；太伟大，不宜按一定的格式去处理——如果我能间接地表现我同它们相遇而且相融了，即便只有一次也已足够，我就非常心满意足了——我和它们是真正地互相吸收了，互相了解了。）

多年来，一种梦想，也可以说是一种图景时时（有时是间或，不过到时候总会再来）悄悄地出现在我眼前。尽管这是想象，但我确实相信这梦想已大部分进入了我的实际生活——当然也进入了我的作品，使我的作品成形，给了我的作品以色彩。那不是别的，正是这一片无垠的白黄白黄

的沙地；它坚硬，平坦，宽阔；气势雄伟的大海永远不停地向它滚滚打来，缓缓冲激，哗啦作响，溅起泡沫，象低音鼓咚声阵阵。这情景，这画面，多年来一直在我眼前浮现。我有时在夜晚醒来，也能清楚地听见它，看见它。

裸身日光浴

〔此文最初发表时，题目为《病后的时光》，也是《花甲之年不停笔》中的一部分；载1881年4月9日《危机》第二期。惠特曼于1873年1月23日中风，1876年又逐渐康复——**译者**〕

星期日，8月27日〔1878年〕——我又一天没有明显的虚弱和病痛的感觉。空气新鲜，我慢慢一跛一拐地走过这乡村的小路和田野，独自同大自然——开阔、无声、神秘、遥远但是摸得着而且动人的大自然——坐在一起；这时，平静和营养好似从天而降，奥妙地渗入了我的心田。我同这

景色、这快活美好的日子合为一体了。我徘徊在清澈的溪水边。这里，溪水轻柔的汩汩声使我宽慰；那里，它那落差为三英尺、一泻而下的刺耳的哗哗声也使我宽慰。哦，忧伤的人们啊，你们身上潜在着可供挑选的资格，从河岸、树林和田野那里获取可靠的功效吧。两个月里（1877年7月和8月），我已经获得了这种功效，使我恢复了健康。每天过着隐居的生活——每天至少有两三个钟头是自由自在的，一丝不挂，沐浴日光，不言不语，毫无羁绊，没有书籍，不拘礼节。

我大大恢复了健康是靠什么，读者，我可不可以告诉你呢？那就是将近两年来，我时而离开陆地时而回到陆地，不吃麻醉药也不吃内服药，天天都在户外。去年夏天，我在那条小河边找到一个特别幽静的小山洼。它原先是一个很大的泥灰岩采掘场，现在已经废弃，长满了灌木，大树，青草，还有一簇柳树，河滩蜿蜒，一股清清的河水从当中流过，有两三个小瀑布。每逢天热，我就来到这里避暑，直到今年夏天。在这里，我体会到了他老先生① 的话：一个人孤零零呆着时是最不孤独的。我从不曾跟大自然挨得这样近，大自然也从不曾跟我挨得这么拢。我还是照老习惯，

①可能是指美国超验主义者、作家亨利·梭罗（1817—1862）的话。——译注

几乎是自动地当场用铅笔把心情，情景，时光，色调和轮廓都记下来。我且来专门写下最近的一个愉快的上午。它是那么安静而纯朴，那么不同凡响而自然。

早餐之后一个多钟头，我一路去到前面提到的那个小山洼的幽深处。那里成了我、几只画眉鸟和猫声鸟的天地。西南风轻轻吹过树梢。正是我象亚当那样①洗空气浴、擦洗浑身上下的好地方和好时光。我将衣服挂在附近的栏干上，戴一顶宽边草帽，穿一双便鞋，多么惬意的两个钟头啊！先用硬而有弹性的毛刷擦胳膊，胸部和两侧，擦到皮肤发红——然后半截身子浸在清澈流淌的河水里——从容悠然，多多休息，多多停歇——每隔几分钟便光着脚在附近的黑淤泥里来回走动一阵，让脚在松软的泥土里洗泥浴——在清澈的流水里漂洗两三次——用香毛巾擦——在阳光下无所用心地在草地上漫步，时而停下休息，然后再用毛刷擦洗——有时我随身带着轻便小椅，因为我活动的范围很大，将近一百杆②，感到很安全，不受打扰(即便偶有打扰，我也毫不害怕)。

我在草地上慢慢地走着，灿烂的阳光照出我

---

①指裸身。——译注

②美国计量单位。一杆等于 $5\frac{1}{2}$码，或5.0292公尺。——译注

的身影，身影跟我一起往前走。我似乎同周围的每一样东西融成了一片，跟它们一样健康。大自然裸着身子，我也裸着身子。懒散了，轻松了，喜悦而平静了，就什么也不去想了。但我还是有兴致这样想过：或许我们心中对大地、阳光、空气、树木等所抱的亲善感情，仅靠眼睛和心智是领悟不到的，而要靠整个躯体去领悟，我既然不遮住眼睛，何妨也不遮住肉身呢？在大自然中畅快地、精神健全地、静静地裸着身子！啊，城里的贫病者、好色者如果能够真正地再一次了解你，那该多好呀！裸身岂不是下流？不，从本性说，是不下流的。下流的倒是人们的思想，人们的复杂头脑，人们的恐惧，怕丢了脸。心情不高兴的时候，不仅我们的衣服令人讨厌而弃之不穿，而且衣服本身就不成体统。或许他或她（何止成千上万啊！）从来不配享受大自然赤裸的自由驰骋——从来不懂得什么叫纯洁，从来不知道什么叫忠诚、艺术、健康。（或许古希腊人所阐明的最优秀的哲理、美、英雄品质、精神的全部课程——文明世界所熟知的这各门学科中最高的高峰和最深的深海——正是来源于希腊人对于裸身的那种自然而虔诚的观念。）

最近两个夏天，我度过了无数这样的时日——我的健康能够得到部分恢复，多亏了这些时

日。也许有些好心人认为，这样消度时光和思考，未免不高明和愚蠢。也许是这样吧。

栎树下的遐想——梦

6月2日〔1878年〕 东北部这场阴沉沉的暴风雨到今天已是第四天。前天是我的生日，现已进入六十岁的年头了。这几天又是风又是雨，我天天穿着套鞋，披着防雨的毡子，去到池塘，躲在一棵栎树下面；现在信笔写上几句。云块黑如烟，悄然无声，迅猛地滚过天空；嫩嫩的绿叶在我的四周摇曳；风不断地在我头顶上刮，嘶哑而又象音乐使人感到安慰——大自然的强有力的耳语。我独自一人坐在这里，缅怀自己的一生——事件和日期联系在一起，象链条上的环结，既谈不上是悲也说不上是喜，今日在这栎树之下，在雨中，心情平淡无奇得很不一般。

但是，我的这棵大栎树——茁壮，充满生机，青葱——树蔸有五英尺粗。我常跟它在一起，也常坐在它下面。旁边还有郁金香树——树中的阿

波罗——高大优雅，却又壮健坚硬，那下垂的簇叶，那伸出的枝桠，都是无与伦比的；这美丽、充满生机，枝叶繁茂的生物如果愿意，简直可以走动。（前些日子我恍恍惚惚，象做梦，梦见我心爱的树走来走去、遛达来遛达去，好不奇妙——其中的一棵从我身旁经过时弯着身子对我轻轻说了一声：我们现在这样做可不一般，只是为了你呀。）

我 们 三 个

7月14日〔1878年〕——我的两只翠鸟仍常常飞到池塘来。今天风和日丽，气温宜人；正午，我坐在水声汩汩的小溪旁，用一支法国自来水笔沾在透明的水晶墨水瓶里，一面写下这篇短文，一面看这一对翠鸟嬉戏着斜斜飞过水面，飞得那么低，几乎擦破了水面。那里好象只有我们三个。将近一个钟头，我跟它们在一起，悠闲地看它们急飞而来，一掠而去，在空中嬉戏，有时飞到小湾的尽头，消失片刻，然后再飞回来；大都在我

看得见的地方表演它们的飞翔，好似它们知道我领会并且理解它们的活力、灵性、忠诚，以及飞过广阔的草地、树林、蓝天而画出的个个图形，急速，渐渐消失，精美，好似电流流动而无声。这时，溪水潺潺，我四周的树枝在阳光下显出斑斑点点的树影，凉爽的偏西的西北风飕飕地轻轻吹过密林和树梢。

在这幽静之地的美不胜收的景物当中，我看见蜂鸟，长着暗灰色薄纱翅膀的蜻蜓，还有各色各样美丽而素净的蝴蝶，在草木和野花间悠闲地拍翅飞舞。毛蕊花已经冒出了它那宽大叶子的叶床，花茎有时有五、六英尺高，现已点缀着金黄色的球形花朵。马利筋（我写此文的时候，看见一只很大的黑黄二色的东西停在上面）也开了花，红色的缘缨非常精巧；羽状的花一簇一簇，非常茂盛，那上尖下粗的花茎在风中摇曳。不论我是漫步还是坐着，到处都是这样的情景。最后的半个钟头，林中有一只鸟不停地唱着简单、动听、有旋律的歌，唱了整整半个钟头。（我自信，有的鸟歌唱，有的鸟在附近飞翔嬉戏，都是特意为了我。）

威廉·柯伦·布莱恩特[1]之死

〔原载1878年7月4日纽约《论坛报》(Tribune)——译者〕

纽约市——6月13日，乘下午两点钟的火车从费城西部来到泽西城，会到老朋友J·H·J夫妇，到了他们的那座大屋子；家大(人也慷慨)，我感到安适，毫不拘束——86号街附近的五号大街那边十分安静，清风徐徐，俯瞰着公园周围稠密的树木——空间大，天空阔，鸟儿吱吱地叫，空气很新鲜，没有气味。上路前两个钟头，看见给威廉·柯伦·布莱恩特举行葬礼的布告，非常想去参加葬礼。大约30年前我就已认识布莱恩特先生，他对我非常和善。多年来，我们总是断断续续地会面，一起聊天。我觉得他有他特有的社交方式，也很受人爱慕。我们两个都爱步行。我在布鲁克林工作时，他来看过我好几次，总是在下午大约过了一半的时候，我们一逛就是几英里，两个人一直逛到贝德福或者弗拉特布许，直到天黑。一边逛，他一边对我细述欧洲的风光——城市啦，

---

①美国十九世纪浪漫主义诗人(1794—1878)，善于写描绘自然景色的抒情诗歌。——译注

面貌啦，建筑啦，艺术啦，尤其是意大利——他去过那里旅行。

7月14日〔1878年〕——葬礼——这位善良、纯洁、高尚的老公民和诗人躺在棺木里，盖了棺——举行了他的葬礼。在精神上和感觉上，那场面都是庄严、感人至深、朴实的。白发苍苍的老者和名人聚集一堂，引人注目——圣歌以及其它乐曲都演奏得十分精心——时间快到正午，阳光射进色彩柔和的窗子，教堂里依然很暗——向诗人致了颂词，他酷爱大自然，他歌唱大自然的景象和季节——最后以下面这段恰如其分的著名诗行结束：

我望着光辉的天空，
　和周围的青山，
我想到在这土中，
　长眠而平平安安，
最好是在六月百花盛开，
小溪的歌声愉快，
　丛林的歌声欢悦，
挖墓人替我挖墓地，
将破开青山上的草皮。

妄自尊大的“发现”

〔此文收入《典型的日子》文集。1879年秋天，惠特曼去西部旅行，远至洛矶山脉一带。从他于1879年11月5日写给友人彼特·道尔的信中得知，惠特曼此行非常愉快。他在堪萨斯州遇见十五年前内战期间认识的一名士兵。那士兵“已经成家，开了一家旅社”，并要“留他在那里过冬”云云。以下四篇也选自《典型的日子》——译者〕

“我已发现我的诗歌的规律。”这句话虽然我没有说出口，但是随着这次旅行在外，这种感觉愈来愈明显。这自然界的荒野虽然严峻，倒也令人欢欣。我在这荒野中过了一个钟头又一个钟头——万物充足而丰富，绝对没有人工痕迹，原始大自然的活动不受束缚——陷窟，峡谷，水晶般的山泉蜿蜒曲折，有几百英里——天地真是广阔，一望无垠——奇异的山影沐浴在透明的褐色、浅红色和灰色之中，有时高达一千英尺，甚至高耸

两三千英尺——山顶有时雾气缭绕，同云层相混在一起，只能看见它那淡紫色的朦胧轮廓。(古代一位荷兰作家是个教士，他说过："这大千世界的景象最为壮观，一个人在海洋的深处或在无数个于夜空转动的星球之中——如果这可能的话——总是想到此等景象何其壮观，他会考虑到，不是为了这景象本身，不是抽象的而是联系他本人的切身体验——这一切对他有什么影响，会给他带来什么色彩的命运。")

草原平原尽入诗①

(游历伊利诺斯、密苏里、堪萨斯以及科罗拉多之后)

我们的小孩子一出世就将看到这世界上最富裕、最先进的亿万人居住在这大草原、大平原和密西西比流域一带。这想法固然美妙，不过我不

①伊利诺斯等州多草原；大平原一般指密西西比河以西的平原地带。——译注

禁感到更加美妙的想法却是将美国所有这些无与伦比的地区熔入完美的诗歌或其它文艺作品的加工器里，全然是西部的，崭新的，无限的——完全是我们自己的，丝毫没有欧洲土壤、意识，没有那种固定的框框和千篇一律的内容的痕迹。我日日夜夜在这里游历——真是令人振奋！——不仅有空旷和浩瀚之感，还有当地的每一情景，处处都有独特的东西——仙人掌，石竹，野牛草，鼠尾草——向后倾斜的远景，在整个白天都呈环形的地平线，尤其是在上午——以前很少知道的清冽洁净而精细的食物，有益于肺部——大火在地面留下的斑斑黑迹与条痕——犁得很深的“防火”垅沟——沿路筑起的歪歪斜斜的挡雪板，以防铁路在冬天积雪——草原上的狗和成群的羚羊——稀奇的“干河”——时而看见一个“地洞”或畜栏——赖利堡和瓦莱斯堡——北部平原的小镇（如同在海上的船只），伊格尔泰尔，凯奥蒂，夏延，阿加特，莫诺托尼，基特卡森——在这些地方总能看见蚁冢和野牛打滚的泥沼——总能看见成群的牛和成群的牧牛人（“牛仔”），他们对我来说真是一些奇怪而有趣的人，眼睛象鹰的眼睛一样锐利，皮肤晒得黝黑，头戴宽边帽——总是身不离马，放松的两只胳膊微微抬起，一面骑马，一面摆动着胳膊。

美国的独特景色

这平原和草原地区（比任何欧洲的王国都大）的能量和可靠的未来命运，总的说来，它是用之不竭的土地，能提供小麦、玉米、羊毛、亚麻、煤、铁、牛肉和猪肉、黄油和奶酪、苹果和葡萄——拥有一千万个未开发的农场的土地——目前，它还是一片荒野，真是不毛之地——但是专家们说，一旦加以灌溉便可轻而易举地生产出小麦，足够供应全世界。至于景色（只谈谈我自己的想法和体会），我知道人们争相观光的是约塞米提①，尼亚加拉瀑布，黄石公园北端②之类，那里的自然景色最为奇妙；我虽不能十分肯定，但是我觉得这大草原和大平原尽管初看上去并不十分美，却更加经看，使美学的含意更加充实，超过了别的一切，成为北美的独特景色。

①加利福尼亚州的一个公园，内有著名的约塞米提山谷。——译注

②该公园位于蒙大拿州与怀俄明州之间，靠北的一端（也叫上区）指位于蒙大拿州的那一部分。——译注

这次出游，沿路风光多种多样，但给我的印象最深、留在我心中的时间最长的仍然是这些草原。一天又一天，一夜又一夜，它们对我的眼睛，对我的所有感官——尤其是我的美学感官——静静地、广阔地一幅一幅展现。略举一二，便已十分壮美了。

世上最重要的河

密西西比河流域以及它的各支流（这里主要是谈这条河及其各支流），所包括的地区在一百二十万平方英里以上，大部分地区是草原。它迄今是世界最重要的河流；好象作了安排作了规划似的，它由北向南缓缓而流，流经五、六种地带，都适于人们安居；它的出口处终年不冻，河道成了陆上商业的一大动脉，安全而便宜，也是由北部的温带到热带的通道。就连浩浩荡荡的亚马逊河（尽管它的体积更大）的东西两岸——非洲的尼罗河，欧洲的多瑙河，中国的三大河流，都不能与它相比。密西西比河注定要发挥只有地中海过去

在历史上发挥过的作用。被它的支流所灌溉所连成一片的土地有南密苏里州，俄亥俄州，阿肯色州，雷德，雅佐，圣弗朗西斯，等等，已拥有足足实实的二千五百万人；他们在世上不仅最讲和平，最会赚钱，而且也最不易满足，最尚武。密西西比河流域或河区迅速地集中了美国联邦的政治力量。人们不禁感到它就是联邦——或者很快就会成为联邦。把它连同它发的光，放的热都去掉了，那还会剩下什么？经过印第安纳州，伊利诺斯州，密苏里州，或是在堪萨斯州南部的托皮卡和圣菲，一路起歇，在这一带走了几百英里到几千英里，所到之处，只要我向车窗外望去，总是饱赏那富饶而原始的草原景色。只有一少部分地区有人烟，而大片大片的土地根本还没有触动过、开垦过——那未经耕犁过的处女地，大多比纽约州、宾夕法尼亚州、马里兰州或弗吉尼亚州①最富饶的农场上漂亮而值钱的田地更加秀丽、更加肥沃。

①都在美国东部。——译注

密西西比河流域的文学

探险了很长一段时期。到了密苏里，天下雨，我便躺下休息——起初想读一读在那里找到的一本大部头《密尔顿、扬、格雷、比梯以及柯林斯》，但是读不下去就搁下了——又照往常一样想欣赏一下瓦特·斯柯特[①]的诗作《最后一个行吟诗人之歌》，《马密恩》等等——我又停下，搁下书，心里在想，到适当的时候，诗歌应当表现和提供我已略为提到的这周围的富饶地区。稍加思索便在美国各处都能清楚地发现，从英国进口的也好，本国模仿假造的也好，流行于所有书上和文库里的诗人与我们美国都是无缘的，尽管我们大家大读特读。同我们的时代和国家是何等绝对无缘，内容是何等狭隘，书中又何等充斥着不合时代的错误和谬论；要加以充分了解，那就必须到密苏里、堪萨斯、科罗拉多去走一走，住一住，并同那里的民众和乡土保持密切的联系。

来自英伦三岛的这些模式和傀儡式的人物，乃至古典著作的宝贵传统，不过是回忆和研究对象的这一天，不论拖延多久，终会到来吗？纯洁

①英国历史小说家和诗人（1771—1832）。——译注

的气息，原始的特色；无限的富庶和充裕；审慎、力量与克制的奇异融合；现实与理想的奇异融合；独特与优良的奇异融合；这些草原与洛矶山脉的奇异融合；密西西比河与密苏里河的奇异融合；所有这一切会以某种形式成为我们的诗歌和艺术标准吗？（我有时想，就连我的好友约奎·密勒①，单凭他要把这些写进诗里并且加以表现的那种雄心，就已使他居于众人之前了。）

前不久，我曾去纽约湾，在一艘汽轮上看见太阳落下暗绿色的纳韦辛克高地，看见那无比广阔的海岸，以及桑迪湾周围的航运和大海。时隔一个星期，现在我看见了这西班牙人②的山峰的朦胧轮廓。虽说相隔两千多英里，情况千差万别，不过一种奇异而绝对的融合作用无疑正在稳定地退火、凝铸、熔为一体，看似不可能却是事实，同美国的法律相比较，同国会或最高法院的一致看法相比较，同我们本国的战争的残酷交火相比较，同铁路上的铁轨枕木相比较，同我们古今物质和商业史上的一切揉合与融合相比较，我认为（要产生上面说的这种凝铸），更深邃、更广阔、更坚实的却是一种伟大、跳动、有活力、富于想

①美国诗人（1839—1913），真名叫辛辛纳屠斯。——译注
②美国中、西部有些州原归西班牙所有。——译注



象的作品或多种作品或文学①。要创造这样一种文学，大平原、大草原、密西西比河及其多样而富饶的流域所遍及的地方，都应当是具体的背景；美国现在的人性、激情、斗争、希望——在这新大陆的舞台上，在迄今为止的一切时代的战争、传奇和演化中——现在是将来也是一种说明——应当闪出轻轻摇曳的火和理想。

埃德加·坡的不同寻常②

〔原载1882年6月3日《评论家》(Critic)——译者〕

1880年1月1日，在诊断叫做人性的这种疾病时——姑且认为这就是我要谈的这个人及其作品

①惠特曼在不少诗、文中谈过这一观点。他认为文学的作用比政治更为深远……，"要胜过以往，那就必须要有生气勃勃的然而还是未知的文学……"（见《民主展望》）。惠特曼还说过，如果美国能够出现几个真正的大诗人，那是"比美国全部宪法，立法和司法关系以及迄今的所有政治、战争、物质的经验更具有坚实性也更具有精神上的完整性。"（见《民主展望》）——译注

②全名是埃德加·爱伦·坡，通常简称爱伦·坡——译注

的主要情绪吧——我认为诗人是当居首位，表现最为突出。包括音乐家、画家、演员等等在内，把艺术家看作一个整体，把其中的每一个人和全体看作诗歌这一飞转巨轮的辐条和轮缘，诗歌是整体的中心和轮轴，那么，我们还能从别的什么地方去仔细研究时代的成因、发展和记载时代的情况和弊端呢？

大家都公认，对于男男女女来说，什么也比不上生活完善而高尚，道德洁净无瑕，行动愉快得体，身体健康而纯洁，行为适度，同情心这种人的感情成分也要分寸恰当——在所有这些方面，生活都不紊乱，不停歇，不疲倦，直到最后。但是，对艺术家的感官来说，也还有另一种性格更为可贵（对明和暗交映的喜爱都极其强烈）。性格虽然达不到完善、美好、英雄式的程度，但它作为目标却是始终存在的。它屡经失败、忧伤、暂时的挫折，但一再重现；每每遭到忽视，但只要头脑、肌肉、声音听命于我们的意愿，仍然能被热情地坚持下去。这样的性格，我们或多或少可以从彭斯、拜伦、席勒和乔治·桑身上看到。但是我们从埃德加·坡身上却没有看到这样的性格。（这都是三天来断断续续读了他的一本诗集所得出的结论——我去湖边漫步，每次都随身带着它，一点一点地读完了。）爱伦·坡对这种性格作

出的贡献无疑是他表现出了一种与它完全相反、根本对立的性格，因而对前者作了几乎是最恰当不过的阐明。

一眼就能看出的道德原则，具体的人和事及其英雄行为，朴素的心灵在坡的诗里是几乎没有的。他的诗句表现出技巧和抽象美的巨大才能，诗韵技巧过度，过分偏爱黑夜题材，每一页背后都隐隐现出恶魔般的阴影——总之，可以将其比作想象文学中的电光，亮得刺眼，但没有热量。诗人的生涯、对往事的回忆以及他的诗歌都有一种难以言状的吸引力。对于能够领略其微妙的回溯和回顾的人来说，后者无疑是把诗人的出生同诗人的祖先联系起来，把诗人的童年时代同青年时代联系起来，把诗人的体魄同诗人所受的所谓教育联系起来，把诗人的学习同在那时的巴尔的摩、里奇蒙、费城、纽约文学界和社交界的朋友们联系起来——不仅是那些地方和情况本身，时而还在于，而且常常在于表现出的一种奇特的嫌恶和反应。

下面的话引自1875年11月16日华盛顿《星报》，也许有助于那些关心此事的人进一步了解我对这位有趣人物和我们这个时代影响的看法。那一天大概在巴尔的摩为坡的遗体举行了重新安葬的仪式，而且立了墓碑：

“‘这个老灰胡子’① 正在华盛顿访问，到了巴尔的摩，虽然身患偏瘫，还是同意蹒跚而来，在台上悄悄坐下，但拒不发言，说‘我心情激动，今天止不住要来此纪念坡，我依从了；但我毫无发言的愿望，亲爱的朋友们，这我也是必须依从的。’这群人不拘礼节，在仪式完毕之后的交谈中，惠特曼说，‘直至最近，我长期以来不喜欢坡的作品。我过去需要、现在仍然需要诗歌，灿烂的阳光，徐徐的清风——纵然感情激动奔放之时，也是健康的力量而不是谵妄状态的力量——才永远具有永恒的美好品德。坡当然没有达到这种要求，但他的天才博得了一种特殊的承认；我也完全承认，我赞赏这一天才，也赞赏他。

“‘有一次我做梦，看见海上有一只小船在深夜的风暴中破浪行驶。船上的帆和索具都不齐全，也不气派，很象我常见到的停靠在纽约周围或长岛海湾附近摇摇荡荡，悠然自在的精致小游艇——它现在帆破桅折，在这黑夜的狂风大浪中疾驶，难以控制。甲板上站着一个瘦小而漂亮的身影，很是模糊，他显然正在欣赏那恐惧、阴暗和混乱。他是这一切的中心，也是这一切的牺牲品。我在梦中恍惚看见的这个人也许就象征着坡，象

①指惠特曼。——译注

征着他的精神，象征着他的命运，也象征着他的诗歌——这些全是阴暗的梦境。'”

还可以谈很多，但是我更加愿意探明我在本文开头所提出的看法。某一时代的能力，存在的缺点和潜流（比表现在外的最大的潮流往往更加重要），都是由这一时代极得人心的诗人们准确无误地表现出来的。十九世纪有迷恋绚烂而古怪的诗歌的爱好者——他们又表现了什么呢？诗歌文化往往不可避免地趋于病态、不正常的美——技艺主张和精雕细琢都使人厌恶——摒弃第一手的永恒而民主的具体内容——身躯，大地，海洋，性爱等等——却代之以第二手乃至第三手的内容——这些对当前的病理研究又有何影响？

贝多芬的七重奏

〔除这篇短文外，惠特曼还写过另外一些谈音乐的散文。如《巴门诺克书简》，在

诗歌中则有《神奇的小号手》，《风暴的得意音乐》等等——译者〕

1880年2月11日。今晚在费城一家歌剧院的休息厅里听了一场好音乐——乐队小，却是第一流的。音乐从未象今天这样铭刻在我的脑海，荡漾在我的心中，使我得到慰藉——从未象今天这样证明它那激励心灵的力量，简直无法用言词去说明它。由选择精良、配合完美的乐器（小提琴，中音提琴，单簧管，法国号，大提琴和低音提琴）来演奏贝多芬的一首七重奏名曲，尤其使我神往，感到了许许多多的奇迹。优雅而纵情，有时如同大自然在阳光下的山腰上露出欢欣的笑意；如风一般庄重、坚强而单调；法国号响彻枝叶交错的森林，引起渐渐消失的回声；波浪静静漂流，突然涌起汹涛，猛力扑打，轰隆作响，气势澎湃；发出阵阵短暂的打动人心的笑声；有时令人不可思议，好象大自然自己喜怒无常——但大部分是自然、平易流畅、无忧无虑的——往往是光着身子的幼儿玩耍或熟睡时的那种神情。甚至观看小提琴手们拉动琴弓是那样熟练也使我大受裨益——每一个动作都有意思。象我有时那样，我不禁海阔天空奇想起来，好似满林子的鸟儿在歌唱，其中有一段朴素和谐的二重唱，就象两个人在不断

地诉说他们自己的沉思与欢欣。

托马斯·卡莱尔之死

〔最初发表于1881年2月12日《评论家》，后收入《典型的日子》。最初发表时稍有删略——**译者**〕

1881年2月10日——那灯焰经过长时间的消耗和闪烁之后，终于完全熄灭了。

卡莱尔① 作为一个有代表性的作家，作为一个文学人物，他把我们这暴风雨时代的重大暗示，这时代强烈的自相矛盾的事物，这时代的喧嚣，这时代苦苦挣扎的分娩期，都留传给了未来，这是任何人都不及他的。他也是我们本种族中的一员，不是拉丁族也不是希腊族，而完全是哥特族。他嵯峨，象高岭，似火山，不是他的任何著作，而是他本身就是一场法国大革命②。即便从学院

①托马斯·卡莱尔（1795—1881）英国作家、史学家、哲学家。——译注

②他著有《法国革命》一书。——译注

的观点来看，时至十九世纪的今天，他的头脑在全英国一直是最有训练、最敏捷的，只可惜身体有病。每一页上都有消化不良的痕迹，有时甚至占满全页。所以在他一生的教训中——虽说他这一生也长寿得惊人——还应当包括除天才和伦理之外的那个胃，是怎样起着一种决定性作用的。

两种截然对立、互不相让的成分在他身上争夺，有时象野马一样将他拉向各不相同的道路。他是个谨慎而保守的苏格兰人，完全懂得气球的气囊是怎么回事，却不懂得现代的激进主义是怎么回事，可是他那颗伟大的心却要求革新，要求变革——常常与他那傲慢的头脑极不相容。没有哪一个作家象他那样把那么多的痛哭和失望写进书里，有时明显可以触知，但往往是隐约难见。他使我想起了扬①的诗歌中的一段，他写道，当死亡步步逼近来捕食他的时候，他却到处猛冲，呼吁，喊叫，责骂，逃脱这人皆有之的厄运。

从美国的观点来看，他是有严重缺点的，甚至全然是污点②。

卡莱尔的决定性的价值不在于他只有文学上的优点（虽说这优点很了不起）——也不在于他是"写书的人"，而在于他给我们这时代的自满气

---

①爱德华·扬（1683—1765）英国诗人，以写死亡著称。——译注
②此段在最初发表时删去了。——译注

氛带来了一种急躁刺耳、提出异议和打乱正常秩序的鼓动与震动。现在应当是操英语的民族真正了解天才的脊椎——即力量——的时候了①。他们似乎总是一定要按照时髦式样把天才斜裁一番，就象斜裁妇人的外衣！卡莱尔完成的工作是多么有必要啊！他那古老希伯来式的愤怒与预言之笔触何等地震憾了我们安乐的学识界——不过我们的学识界依然故我。就连以赛亚本人②也不如他那样傲慢，那样有威胁："要把豪华的皇冠，以色列王国的酒鬼都踩在脚下；那肥沃山谷顶上的绝代佳人也将是一朵正在凋落的鲜花。"③（预言这个词用得很不恰当，似乎只指判断，太窄狭。这不是译作"预言家"的这个希伯来词的主要含意；它应指一个人的头脑好似泉水，从内部喷涌出默示上帝的那种非凡的自发行为。判断只是预言的很次要的内容。重要的是显露和倾泻出心灵中急待产生的神一般的启示。这大致就是公谊会或教友会的教义。）

他这个人诚朴，不无缺点的外表之下却是突出的力量——一个坚硬的栎树结，永远磨不损——一个穿棕色衣服的老农，并不英俊——但正

---

①这一部分在最初发表时也删去了。——译注

②公元前七、八世纪的希伯来大预言家。——译注

③见旧约圣经《以赛亚书》。此处所引的内容与该书一致，文字略有出入。——译注

是他的缺点具有魅力。他写关于弗朗西亚博士的文章，写过《孤注一掷》和《黑奴问题》①，根本不称赞美国，这又有谁介意呢？（我倒怀疑，他是否想尽或说尽了我们理当承认的坏话）。他多么象在现代文学和政治的海洋里哗哗游动的大海兽啊！关于政治，我们当然首先要以真实的观察去认识英伦三岛许多居民中的卑劣、罪恶和固执深深沾染着处处可见的官僚作风、愚蠢和奴才气，去了解他字里行间的具有结论性的含意。因此，卡莱尔虽不是宪章派也不是激进分子，但我认为他的言论是对如今英国封建主义后代的最愤慨的批评和抗议——无家无地的两千万人日益贫困，每下愈况，而少数几千人乃至几百人却占有全部土地、钱财和肥缺。贸易和航运，俱乐部和文化，声誉，枪炮，还有精选的高雅、处境优越的绅士和贵族阶级，所有这些是不会去消除或禁止这种惊人的贪婪的。

要考查他为他的国家留下了多少东西，最好的办法就是研究一下——或者说努力研究一下——代表今日英国思潮的队伍。它是过去五十年

①卡莱尔写的批评美国的文章。据惠特曼在《民主展望》一文中说，他刚读《孤注一掷》时“十分气愤，好似受到了凌辱”；后来“带着崇敬之心去读它”时，便感到此文“出自一个诚实人之手”，提出的看法是“一些切割得十分锋利的金属颗粒，虽然非金非银，却是良好坚硬的纯铁”。——译注

的总结，却唯独把卡莱尔漏掉了，就好象一支军队没有大炮。那阵容是华丽辉煌的——拜伦，斯柯特，丁尼生，等等——有骑兵也有快速步兵，旌旗飘扬，唯独缺少那最后的有力的吼声；这吼声使精兵良将感到热切，这吼声决定命运取得胜利。

最近三年来，我们在美国借助信息的传达，对他已经略知一、二。他是个瘦弱孤独的老人，没有妻子①，没有子女，躺在沙发上，以百折不回的毅力不卧床，但后来终于不能到户外活动。这消息我常从报上的简短报道知道一些。一个星期之前，我正准备照例在下午八点钟到九点钟去作一次夜间的散步，我冷不防从报上看到这样一条新闻。夜晚很冷，夜色特别明净（1881年2月5日），我在附近空旷的地方散步时，卡莱尔的情况，他渐渐接近死亡——或许在当时就是真的——使我产生了难以言表的思绪；这思绪奇妙地同当时的景色交融在一起。西边的金星已升起一个时辰，恢复了体积和光亮（它被剥夺体积和光亮，已阴沉将近一年）。它别具一番我从未注意过的情趣——不仅妖娆，具有情爱，水盈盈，令人销魂——现在显出一种平静而威风凛凛的严肃与傲慢

①他的爱妻于1866年去世。——译注

——又是太白金星了。木星、土星和已过上弦的月亮排成队爬向天顶，跟在它们后面的是昴星团，金星座和红色牛眼星①。天空没有一丝云。猎户星座迈步穿过东南，拖着它那晶亮的云状带——紧挨在它下面，挂着夜间的太阳——天狼星。颗颗星都睁大了眼睛，比往常更透明，显得更近；不象在那些夜晚，大星星使别的星星都相形见绌。每一颗小星，每一个星团都同样清晰可见，同样离得很近。白伦尼丝②的头发里露出了一根根新长出来的嫩发。东北边和北边，是镰形星群，大小山羊星座，仙后星座，北河二和北河三，还有两颗北斗。我感到这宁静而难以描述的情景笼罩着我，使我始终想着生命垂危的卡莱尔。(为了减少、从精神上解释、也为了尽可能解答死亡与天才的奥秘，就在半夜的星空之下思考这奥秘。)

现在托马斯·卡莱尔已经溘然去世，即将化为一堆遗骨；凭影响他还依然是一个本体吗？在某些方面，这或许是一万年的陈述、学识与推测也捉摸不透的——凡是人类所能了解的一切陈述都捉摸不透——他还是一个明确而有生命之物、一个人、一个个体吗？——虽然宇宙间的星系富

①金牛星座当中最大的一颗星。——译注

②即狮子星座。白伦尼丝是古埃及国王托勒密之妻。相传她的秀发飘到天空，变成了七颗星，即狮子星座。——译注

于启示而无垠，但毕竟是向更加无垠更加富于启示的星系慢慢移近，他现在是不是正在这宇宙的星系间飘荡呢？我对此是深信不疑的。在一个明朗的夜晚，万簌俱静，人们得到了问题的答案；这是最恰当的答案。对我也是一样；每当某种特别可悲之事情或令人苦恼的问题使我闷闷不乐，我便等到有一天去到户外，在星空之下去寻找最后的无声的满足。

赞四诗人

〔载1881年5月7日《评论家》——译者〕

1885年4月16日：看望了朗费罗，虽短暂却愉快。我本不配别人来看我，但是三年前我病在坎登时，朗费罗作为《伊凡吉林》的作者，一片好意，不辞辛苦来看过我，我当时不仅感受到愉快的冲动，而且也使我很尊敬他。他是我在波士顿去拜访过的唯一杰出的名人。他一脸微笑，洋溢着热

忧，全然是老式派头，我不会过目就忘的①。

这里，我很激动，想插几句话，谈谈把诗歌这一文学的诞生标记打在我们美国第一个世纪的四大诗人身上。在最近的一个杂志上，本应当聪明些的评论我的人说我对几位第一流的诗人"抱着藐视、轻蔑和偏狭的态度"，——说我"嘲笑"他们，鼓吹说他们"无益"。如果有人想知道我现在对他们的看法，我过去长期以来对他们的看法和我长期以来所公开承认的事实，我完全愿意一谈为快。我很难想象，还有什么比爱默生、朗费罗、布莱恩特、惠梯埃开创了美国一代诗风更加难能可贵了。在我看来，爱默生无疑是居于首位的，其它三位，谁先谁后我便不知如何是好。个个都杰出，个个都全面，个个都有特色。爱默生的旋律优美，回味无穷；用诗写出哲理；他爱唱的诗歌象野蜂的蜜一样净如琥珀色。朗费罗的色彩丰富，形式和情节优雅——这一切使得生活美好，爱情细腻——可同熟悉自己领域的欧洲歌者一见高低，而且比他们当中任何一个的作品都美好而精致。布莱恩特使一个浩大世界中的国内的诗歌脉搏跳动了起来——他是河流树林的诗人，传达出旷野的，婉如带来于草场、葡萄、长着桦木

①原来还有下面一句："我没见到爱默生，也从未见过惠梯埃。"——译注

的边区的芬芳——总是隐约地唱着哀歌——漫长的一生以赞唱死亡而开始，又以赞唱死亡而终结。在他的全部诗歌中或某些诗行中，不时接触到最高尚的普遍真理、热情和职责，接触到一种即使不如埃斯库罗斯①那样激烈，那样命运攸关，但也同埃斯库罗斯一样严格而永恒的情操。惠梯埃的主题特别——（他对英雄行为和战争有明显的爱好，尽管他是公谊会教徒，他的诗歌有时就象克伦威尔的老将们的步伐那样整齐）——他身上充满热情与精神上的活力，从而创立了新英格兰——具有路德②、弥米顿、乔治·福克斯③的凛然正气和热忱——我不应当说也不敢说是固执和严密——尽管毫无疑问这世界现在更加需要，而且更加需要的恰恰正是这种固执和严密。

①古希腊三大悲剧家之一（公元前525?—456）。——译注

②马丁·路德，十六世纪德国宗教改革者，创立了基督教新教。——译注

③英国宗教领袖（1624—1691），教友会（即公谊会）的创始人。——译注

终于拜望了爱默生

〔此文大约写于1881年9月17日；最初发表在1881年12月3日《评论家》第五期上。连同以下《康科德其它记事》和《波士顿广场——再谈爱默生》两篇同收入《花甲之年不停笔》——**译者**〕

马萨诸塞州，康科德镇　出门来此，正是印第安之夏①，天气宜人，爽朗，不冷不热。是今天从波士顿来的（坐轮船航行了四十分钟，很是舒服；经过萨默维尔、贝尔蒙特、沃尔瑟姆、斯托尼布鲁克以及其它有声有色的小镇）。我的朋友F.B.桑波陪我来到他宽敞的住宅，S太太②和他们一家人盛情款待我。下午四点钟已过，我在几棵山核桃树和老榆树树荫下的门廊里写下这段记述，康科德河就近在咫尺。小河对岸的草地和山坡上，晒草工在收割装车，这大概是他们的第二季或第三季收成。到处是一片宝石般的绿色和一片迷人的棕色，小丘和草地上点缀着三、四十个干草垛，装得满满的马车，耐劳的马儿，人的动作和草耙的动作慢而有力——这一切都是在一个渐趋黄昏

①指晚秋，类似小阳春的天气——译注
②指桑波太太——译注

的下午，长长的荫影使黄色的日辉变得斑驳——一只蟋蟀唧唧叫，声音很尖，它是黄昏的信使。一条小船上有两个人，小船悄悄地沿着小河滑行，从石桥的桥拱下穿过。空中的水气形成薄雾笼罩下来，天空和四面八方的宁静，都充满在我心中，使我得到安慰。

同晚，我从来不曾有过比这更幸运的事：同爱默生一起度过了一个难得的晚上，应当说我别无他求了。他一直平静地坐在我旁边，将近两个钟头，我正好可以在最好的光线下看清他的脸。S太太的后厅里全是客人；邻居们的脸充满生气而可爱；妇女大多很年轻，当然也有年老的。我的朋友A·B·阿尔柯特①和他的女儿露依莎早就来了。大家谈得很多，主要是谈亨利·梭罗②——从别人给他的书信和他给别人的书信中，隐隐约约看到了他的生平和命运的某些新情况——其中最有价值的是玛格丽特·富勒③的信，其它还有霍雷斯·格林利④、钱宁⑤等人的信。有一封是

①阿莫斯·布隆森·阿尔柯特(1799—1888)，美国超验主义哲学家、教育家、作家——译注

②美国超验主义作家(1817—1862)——译注

③美国作家、评论家(1818—1850)，她是爱默生的好朋友，争取女权的先锋——译注

④不详

⑤威廉·亨利·钱宁(1810—1884)，美国教士和宗教改革者——译注

梭罗本人写的信，尤为珍奇有趣。(在满屋子的人看来，我一定显得很笨拙，谈话我插不上嘴，不过瑞士有一句谚语说得好，我有“我自己装奶的桶”①。)我坐的地方安排得很好，可以正面看见E②而不会显得粗鲁无礼。两个钟头的时间，我就这样好好地盯着他看。他刚进屋时，对屋里的客人说话不多，很客气，然后坐在椅子上，把椅子稍稍往后一挪。在整个谈话和讨论过程中，他一语不发地听，而且听得很仔细。一位女友轻轻地在他旁边坐下，万分留意。他的气色很好，眼睛有神，锐利而深邃。

第二天，在E家里又待了几个钟头，并在他家用餐。这是一幢常见的老房子(他在这里住了三十五年)，四周的环境开阔，摆设精致，屋里既宽敞又素雅大方；一切齐备，显示出一种令人敬仰的旧日的简朴——现代的奢华只是华丽矫揉而已，这种气派在他的屋子里或是绝无仅有，或是全无痕迹。这次用餐③(星期天，1881年9月18日)，最可贵的当然是见到了E本人。正如刚才所说，他的气色极好，眼睛有神，表情亲切，谈吐恰当适

①意即：“我有我自己的心事”。——译注

②即爱默生。——译注

③原来还有下面一段：“这次不是我第一次和爱默生一起用餐。1857年，他到纽约讲学，我们一起在阿斯特旅馆吃过饭……。”这次见到爱默生的情形，惠特曼还在他1881年9月19的一封信里记述过。——译注

宜，该说的时候才说一言半语，总是带着微笑。除爱默生本人之外，还有E太太，他的女儿艾伦，儿子爱德华和爱德华的妻子，我们的朋友F·S夫妇以及其他亲戚和好友。爱默生太太重提头天晚上的话题（我坐在她旁边），使我进一步更全面地了解了梭罗。几年前，E先生到欧洲去以前，曾邀请梭罗在他们家住过一阵子。

康科德其它记事

晚上在桑波先生和桑波太太家里时，还回味着爱默生先生和爱默生太太令人难忘的家宴。虽然这些场景令人愉快地永远留在我的记忆里，但是在康科德的其它记事，我也不可忽视。我去了房东的旧住宅，穿过古老的花园，走进几个房间，只见环境优雅，草木杂乱；窗上小小的窗格，低低的天花板，芳香的气味，蔓草遮住了光线。我还去了离这儿不远的康科德战场，细看了法国人制作的"细心人"① 的雕像，看了基座上的爱默生

①美国独立战争中的一个勇敢机智的民兵。——译注

的题诗，在桥上逗留了许久，来到几个不知姓名的英国士兵的墓前——他们是在1775年4月仗打起来之后的第二天葬在这里的①。然后坐马车前往（感谢我的朋友M小姐和她的那几匹生气勃勃的小马，是她驾马车），约半个钟头到了霍桑的墓地和梭罗的墓地。我步出了马车，当然是步行上墓地去，在那里站了许久，陷入沉思。他们两人相邻安息在这个也算"寂静谷"②的公墓山上这树木茂盛的幽静之地。霍桑的墓地平坦，上面的爱神木十分茂密，沿边是凉亭，凉亭里写着个人简历。梭罗的墓前有一块精心制作的棕色墓碑，上有碑文。亨利③的兄弟约翰也安葬在他旁边。人们对约翰抱有很大的期望，他却夭亡了。我后来又去了华尔登湖④，一片湖水隐于树荫之中，十分秀丽；在那里停了一个多钟头。当年梭罗在此住过的那个孤零零的屋子，现在只是一堆表示纪念的石堆，标明原址而已；我也拾起一块石头加在石堆上。坐车往回走时，看见了"哲学学校"，但已关门，我也不想它为我开门。走不多远，在

①美国独立战争的第一枪是于1775年4月19日在马萨诸塞州的列克星敦打响的。——译注

②出自美国早期小说家华盛顿·欧文（1783—1859）的《见闻录》中的《寂静谷的传说》。——译注

③梭罗是姓，亨利是名。——译注

④梭罗的名著《华尔登湖》即以此为背景。——译注

黑格尔学派哲学家威·托·哈里斯[1]家作了短暂停留。他走出屋来，我坐在马车里，我们聊了一会，很有意思。在康科德坐车外出，是我不会很快忘记的，尤其是在明媚的星期日下午同我的朋友M小姐和小白马出游的那一次。

波士顿广场——再谈爱默生

10月10—13日【1881年】——我在波士顿广场消磨的时间不少，日日夜夜，愉快极了——每天从中午十一点半钟到一点钟——加上几乎每天日落后的那一个钟头。那些大树，尤其是沿特雷蒙街和贝肯街的老榆树，我都熟悉；当我在这没有铺路面的宽阔的人行道上漫步，在充满阳光（然而清新又有凉意）的微风中，我便同许多老榆树在感情上相通了。二十一年前，在二月的一个晴朗的中午，就在贝肯街一带的这榆树间，我同爱默生一起散步了两个钟头。他当时正是年富力强，身

①威廉·托雷·哈里斯（1835—1909）美国哲学家、教育家。——译注

心两方面都具有魅力，简直可以说锋芒毕露，能拨动重感情的人的心弦，也能拨动重理智的人的心弦。在那两个钟头里，他说，我听。他有议有论，对我的长诗《亚当的子孙》的某部分（而且是主要部分）的结构进行搜索、检阅、进攻和进逼（如同布阵整齐的兵团、炮兵、骑兵、步兵）。他的那一席话比金子更珍贵，给了我奇怪和看起来不对实则很对的教训。他的每个论点都是无可辩驳的，没有哪一个法官的指控象他的指控那样完整，那样令人信服；也没有人比他阐述得更清楚了——我内心产生了明确而无误的信念，全然不去理会，只寻求自己的道路。"对此，你有何看法？"他最后停下问道。我的回答是："只有当我完全回答不出的时候才有决心信守自己的理论，并且把我的理论阐述清楚。"随后，我们继续往前走，到美国旅馆吃了一顿美味的正餐。自那以后，我从未动摇过，也未疑惧过（我承认，以前是有过两三次的）。

朗费罗之死

〔原载1882年4月8日《评论家》，收入《典型的日子》时有删节——**译者**〕

坎登。1882年4月3日　　我刚从那古老的树木生息之地回来。我喜欢不时离开门廊、人行道、报纸和刊物，到那里去。一个晴朗的上午我在松、杉的浓荫下和老月桂树与葡萄树的枝叶交错的深处，首先得知朗费罗去世的消息①也是在那里。

地上清新的常春藤非常繁茂，在地面的枯叶中蜿蜒穿过。我没有更好的方式，便顺手拾了些常春藤轻轻地编成一个小枝，独自一人静静地回想了半个钟头，将小枝放在这位已故诗人的坟上，以表我的心意。

朗费罗的作品繁多，我觉得他诗歌表现的风格和形式都标志着当今时代，不仅卓越，而且作为诗歌总是给人们的心和趣味带来最可贵的东西，这也许是必然的。他这位诗人是一种中和剂，正是我们这讲究实利，自作主张、崇拜金钱的盎格鲁——撒克逊种族所最需要的，尤其是美国的当今时代所最需要的——这时代受到工厂主、商

①朗费罗死于1882年3月24日。——译注

人、金融家、政客以及雇工的暴虐控制——朗费罗作为注重旋律、谦恭和遵命的诗人为他们这些人也在他们这些人当中出现了——他是意大利、德国、西班牙以及北欧那往昔的柔美曙光的诗人——最有同情心和最温厚的诗人——也是妇女和年轻人的诗人。如果要我另外举出一个诗人比朗费罗为美国作出的成就更大，更宝贵，我还要想很久很久呢。

以前是不是出过这样优秀的直观鉴赏家和这样优秀的选诗人，我表示怀疑。据说，他翻译的许多德国诗歌和斯堪的纳维亚诗歌比原诗还要好。他既不冲，也不猛。他的影响象好酒，象空气。他也不是不热烈，而是永远生机勃勃，有情趣，好动作，讲风韵。他照顾一般的水平，很是出色，从不去吟咏异常的激情或人的越轨行为。他并不激进革命，进攻性的和新的，他都不写；他的诗中也没有无情的打击。相反，他的诗歌排忧愈伤，如果刺激人，那也是一种健康而适宜的刺激。愤怒也是温和的，间接的（如同《混血姑娘》和《见证人》中的那样）。

朗费罗的曲词中没有不当的忧郁成份。即便在他早期的译作“Manrique”里，那乐章也有如疾风恰似强潮，明朗而令人鼓舞。他的主题很多，死亡这一主题也并不回避，不过他写这一可怕主

题的原诗和译诗之中有某种几乎是得胜的气势——象《最幸福的乐土》末尾处所争辩的那样：

然后那房主的女儿
　举手指着天国处，
说"你无比地满足，
　那里是最幸福的乐土"。

有人粗野地抱怨、责备朗费罗缺乏本土风味和特殊的独创性，我只能说美国和世界最好还是衷心地感激这种责备——而且永远感激不尽——因为几个世纪以来产生的这样的歌手，都不会要求自己唱的音符要不同于别的歌手唱的音符。再补充一下，我曾听朗费罗本人说，这新大陆能称得上有独创性，能让人家知道它和它自己的英雄，则首先必需好好浸透人家的独创性，恭恭敬敬地考虑一下生于阿加曼农之前的一些英雄。

和各种报纸打交道

——往事(选自《坎登信使报》)

〔本文是为1882年6月1日的第一期《每日信使报》(新泽西，坎登 Daily Courier)撰写的——**译者**〕

一两天前，我于黄昏时分乘坚固的轮渡“贝弗利”号过特拉华河，遇到两位年轻的记者朋友。“我给您捎来个信，”其中的一位说，“信使报的人让我转告您，想要一篇您的署名文章，给他们的第一期刊用。行吗?”“我想行吧，”我说，“写什么呢?”“什么都可以，只要是关于报纸的，您自己是怎么跟办报人打交道的。”两个年轻人走了，因为轮渡在费城那边靠了岸。夜色美好，半边明月当空；金星异常灿烂，慢慢西沉；巨大的天蝎座一字排开，占去了东南角的一大半。我在这宜人的夜景中过河，花了一个钟头，十分悠闲，那两个年轻朋友的话引起我一连串的回忆。

小时候，不过十一、二岁，我便开始替布鲁克林的《长岛爱国者》写些多情善感的小玩意儿；那是在1832年。乔治·莫里斯当时在纽约城办的《镜报》很有名，也很畅销，不久后便登了我的一篇东西。记得，我总是压抑着激动的心情等待在

布鲁克林送《镜报》的那个英国老头；他个子大，很胖，红红的面孔，动作迟缓。当我拿到一份时，我用发抖的手指把它揭开，一张一张地翻。看见自己的作品登在洁白的纸上，排印精致，我的心便加倍地跳。

我的第一次真正冒险是于1839年在我那美丽的亨廷顿镇[1]办起的《长岛人》上，我大约二十岁。我在萨福克和昆斯等县各地的乡村学校教过两三年书，但是喜欢搞印刷。小时候学过排字，搞过印刷，有人鼓励我在我出世的地方办一个报纸。我去了纽约，买了印刷机和铅字，雇了个小工，不过大部分工作是我自己干，包括印刷活。一切似乎都还顺利（只因为自己定不下心来而未能在那里逐步创立固定的产业）。我买了一匹好马，每周抽出一天一夜的时间，骑马到乡下各地送报。没有比这更令人愉快的远行了——去南部，去巴比隆，往南走，到斯密司唐，柯马克，然后再回来。这些远行的经历，亲切的老式农夫和他们的妻子，在干草场边的停留，人们的殷勤好客，美味的饭菜，少有的黄昏，少女，骑马穿过林地，这一切至今仍然翻腾在我的心中。

接着去了纽约城的日报《曙光女神》——当了

[1]惠特曼出生在长岛的西山，就在亨廷顿附近。——译注

个自由撰稿人，同时定期给晚报《闲谈者》写稿。这些工作再加上一点室外工作，我是时忙时闲，直到编辑《布鲁克林之鹰》。在那里的两年是我一生中最愉快的时期之一——有产业，报酬多，工作轻，日子好过。民主党内大约在这时（1848年—1849年）出了乱子，我同激进分子的关系破裂，导致同老板及其“一方”闹翻，我丢了职位。

丢了这份工作，临时又遇到一个好机会（那是在一个夜晚，在纽约城珍珠街附近一家百老汇的老剧院的休息室里，正值幕间休息），是到新奥尔良去当《新月》的职员。这是一家日报，资金雄厚，即将在该地开业。它的老板是到北方来买器材的，在休息室里遇见了我；虽是初次相识，交谈十五分钟之后（也喝了一杯），我们就达成了正式的协议。他给我200元现金，严守合同，并负担我去新奥尔良的费用。两天后，我出发了，很是清闲，因为报纸在三个星期之内还不能问世。这次旅行和在路易斯安纳州的生活，我都非常满意。过了一两年，我又回到布鲁克林，办起了《自由人》。起初是周刊，后来改为日报。不久，内战爆发，我也被卷进了南去的潮流，在那里过了整整三年（前已记述）。

除了办前面说的报纸外，我一生中有时要为好几个地方的好几家报纸写稿，有时情况十分奇

特。内战期间，华盛顿的各个医院感到伤亡人员太多的威胁，为了满足这些人的要求，除其它娱乐外，也办有自己的小报，叫《兵工厂广场报》，我也替它写稿。过了很久，我又偶而给另一个报纸写稿——大概是叫《Jimplecute》——在科罗拉多，当时我也在那里。1880年到加拿大的魁北克省时，我走进塔杜萨克附近一个最古怪的又小又旧的法国印刷所。它比联邦街上我那位在坎登的朋友威廉·克兹的房子还要原始得多，古老得多。我那时很年轻，记得有几个老印刷工人是很出色的，如今很难见到这样的印刷工人了。

最后的坦白——文学考验

〔选自《典型的日子》——译者〕

这些饶舌的笔记已快近尾声了，无疑出现过重复；日期的顺序也有技术上的差错；植物、天文等方面的细节都难免说得不准确，还有其它等等。要收集材料，动笔，发稿也不得有误，天气

又热（是1882年的7月底和整个8月），还不能耽搁印刷工厂，实在抽不出时间，我不得不赶。但是，一切务求真实——表现景、物、大自然的流露，给我的感受——竭力将我一生中某些真实的闪光和典型的日子献给喜爱它的人——不论写什么题材，只要写，我总是提出不折不扣的要求：作者对读者应当怀有善意，真诚相待。

我的早期生活情况，长岛，纽约城等等，还有内战时期写的日记，都是不言自喻的。本书①当中一部分内容原来是打算用作提示和材料的，以便写一首关于大自然的诗。这首诗应能把一个人的经历叙述几个钟头，由太阳正高的中午开始，花去一个下半天——我之所以有此想法是因为自己的一生已经到了下午。但我很快发现我直接记述②尚能活动自如③。（在晴和的白天或夜晚，安宁平静，人们得到的是一种使人感到压抑的教益。大自然似乎认为一切固定的诗歌和艺术几乎都是不得要领的。）

后来的几年，在不同的季节，在不同的地方，

---

①指《典型的日子》。——译注

②不是口授而是自己动笔写。——译注

③惠特曼于1873年1月23日（年54岁）偏瘫，于5月20日去新泽西的坎登养病，直到1884年。他刚到坎登，他的母亲便于5月23日去世。他在1873年8月17日的一封信上说“1月23日晚，我左边偏瘫至今”“医生说是脑贫血引起的”，“尚能天天起床穿衣”。——译注

我就这样记下去。在夜空和星星下面（或是当我半病半愈困在室内）倾吐我的深思；或在正午远望大海，或乘轮船北去，横过萨格纳河①那黑色的胸脯，信手记下一切，不顾年代顺序。这里写下的都是我信手所记。就连季节都没有类集起来，也没有作修改——生怕把字句里可能有的野外、太阳、星光的风味漏掉，我不敢乱弄也不敢润色。我不时（不是经常，只当陪衬）在口袋里放一本书——也许是从某一破旧便宜的版本扯下来的一叠零书页。这类东西总是随身带着，但要在心境需要时才拿出来。就这样完全不顾文学惯例，我又重温了许多作家的作品。

我不能摆脱我的文学爱好，但我却发现，当我最终考验文学时，还是要靠大自然——许多人称之为首要的根据。其实大自然就是一切，是法则、记录和验证的登峰造极的结果。（难道任何人不曾想过，对某一本书适用的、有最后决定性的考验，根本不是技巧、语法上的考验，任何真正的第一流作品同一般评论家们的规则和口径是没有多大关系的，或者根本无关，或与阿里本②的词典的毫无生气的标记无关？我喜欢海洋和白昼，

①在加拿大的魁北克省东南面。——译注

②塞缪·奥·阿里本（1816—1869）美国传记家、图书管理学专家，因《英国文学和英美作家评论词典》一书而闻名。——译注

山和林，以它们的气势来鉴定我们的作品。我喜欢某种脱离了肉体的人的灵魂，由它来作评判。）

有感于莎士比亚

〔此文发表于1886年8月18日《评论家》——译者〕

最有特色的诗歌——根深蒂固而充满活力——有关亚瑟王的传奇的丰富记事，或几乎同样丰富的关于查理曼大帝①的记事，或英雄史诗《熙德》，或斯堪的那维亚的《埃达》②，或尼伯龙根③，或乔叟④，或斯本塞⑤，或真诚的欧希安⑥，或《地狱篇》⑦——大概都发展于大的历史动乱，对

①查理曼（742—814）统治过西欧大部分地区的一位大帝。——译注

②冰岛的古代诗文集。——译注

③德国民间史诗《尼伯龙根之歌》。——译注

④乔弗利·乔叟（1340—1400）英国诗人。——译注

⑤埃德门·斯本塞（1552？—1599）英国诗人。——译注

⑥据传说为三世纪苏格兰英雄诗人。——译注

⑦但丁的《神曲》第一部。——译注

动乱进行总结和证实，间接地把史实记载下来留传到今日。不论这些诗作中的最宏伟的诗歌对于"文化"是何等可贵，可以这样说，它们所保留和代表的成果同现代精神是相抵触的，并且早已过时。举最显著的例子简单来说，在荷马的作品中，有一股希腊的至高无上的军威和天神专门授予希腊的王朝家族的神威；在莎士比亚的作品中则是一派中世纪等级制度的深仇大恨和强烈的封建光彩。

整个看来，诗歌是一种渐进。它产生出经过不断改善和得到充分发展的形式——从某种意义上说，过去，即便是过去最优秀的诗歌也必然被新的成就所取代，过去的东西必然消亡。一切伟大的古老诗歌在过去所赖以生长的基础，在我们现今的世界上已经成为空白——即便相对而言，那些不太久远，还算现代的许多诗作也已被削弱，气息奄奄。尽管它们具有重大的内在价值，但对我们今天来说，能使这些诗歌得以保持下来的并不是这种价值，而在于交往大增，代代相传。在所有的地方——包括它们本身的领域——（几百万本书中有一本书能够牢牢抓住人心，这岂不有点可怕？）荷马与维吉尔[①]的作品，中世纪的冗长的

①古罗马重要诗人（公元前70—19）。——译注

民谣传奇，但丁，斯本塞以及其它诗人的言辞都受到以学识堆积而成的堡垒的维护，被看作珍品，往往是十分受欢迎、难以形容的宝贵的回忆录。

甚至当今无疑极负盛名的莎士比亚，在现代文学中尽管地位非常之高，但是他代表的全然是过去的强大的美学权杖，而不代表将来的精神和民主的权杖。莎士比亚的内在特点和外部特点在于他写的人物和主题都丰富多彩，个个都刻划得奇妙——不仅用词和描绘的手段是无限地丰富，而且是大大过量——那守旧作风犹如一种贵族用的上等香料，带有一点麝香的芬芳（以尤弗斯① 为目标）——绮丽而夸饰，是真正的天鹅绒和宝石，不是次品也不是假货——然而是许许多多夸大的话和无用的话——（莎士比亚确实有些装腔作势！）

尽管华美而无双，人们在莎士比亚的作品中发现的力量和美主要是外界的、生理上的——风格倒是非常杰出，但认为要完成和满足美国现代的、科学的、民主的目的，就不是最杰出的了。他的作品不会叫人想到原始森林的生长物，黄石公园的喷泉，科罗拉多州的峡谷，而会想到豪华

①"词藻华丽"之意。尤弗斯（Euphues）是英国作家约翰·李里（1554—1606）笔下的人物的名字。此人喜欢用华丽的文体。——译注

的大理石宫殿，宫殿的楼室，最堂皇的装饰和家具，配上高贵的主人和居住者——想到精心建造的庭园，那园艺高超，虽美然而极不自然；有小径、凉亭和人工湖，恰到好处的成群雕像，精心培育的玫瑰、百合和日本山茶，繁花似锦——你便有了莎士比亚的符契。下层人物、工匠，甚至亲信心腹——这些本身都无足轻重——只充当贵族的主要陪衬。喜剧（尽管非常优美）中的一般人物，描绘得极好，无疑具有剧本的特色，虽然生动，却是宣扬城堡里的贵人，表示的是贵人的观点。美国的民主政体是根本不能接近这种喜剧的。

对于高深莫测的人来讲，从莎士比亚留给我们的财富中进行挑选——批评莎士比亚那无比庄严而多样的特性——以视觉的眼镜去测量莎士比亚那阳光似的光芒——将是大不应该的。

最优秀的诗的表达毕竟只能起到暗示和提示的作用，常常很间接而又有相当距离。凡是真正完美的事物，任何难题的解决，任何有道德的人、真实的人、美好的人的完整阐述，就连最伟大最敏锐的诗人也是说不出个究竟来的——象一只永远捉不到的鸟儿飞去了。

罗伯特·彭斯，作为诗人和人

〔此文最早发表于1882年12月16日《评论家》；当时用的篇名是《罗伯特·彭斯》——译者〕

将来会给罗伯特·彭斯和他的作品作出什么样的评判——经过漫长几个世纪缓慢然而可靠的权衡方才得以完成的那伟大天才的花名册上将给他和他的作品以何种地位——我自然不敢妄言。但是我们从他的有记载的言论来看，我们是了解他的。将近一个世纪过去了。经过一个世纪的勤劳而有了集子、诗歌、书信、轶事，全面详细地介绍了这位细心的苏格兰人的形象，以及主要是他写下的诗行，如今他在某些方面可以说是众多的歌手当中最饶有兴味的人物。彭斯的诗歌和特征当中有许多东西特别受到美国的喜爱。他根本上是个共和党——在美国西部会感到安适自在——也许会在那里显赫起来。无论何处，中产阶级出身的正派青年人和中年人性情都好，热情，傲气，钟情，注意营养，讲究享乐，他便是这方

面的榜样。没有以他（或许还有他的诗歌）为突出范例的那个民族，美国及其强大的民主制度在今天便无法生存——也无法以空前的历史声势走向未来。

也许，应当首先考虑彭斯时代的特色。它包括美国1776年到1783年的革命，法国革命，以及在欧洲和其它一些地方的空前混乱这么几个时期。各个领域里出现了杰出而新奇的名字，如同繁星，有的升起，有的当空，有的落下——伏尔泰，富兰克林，华盛顿，康德，歌德，富尔顿，拿破仑，都标志着这一时代。当情势如此轰轰烈烈，全世界的声望大可颂扬之际，罗伯特·彭斯那生死攸关的小小的悲喜剧却正在苏格兰的穷乡僻壤上演！

彭斯的书信大多在他死后才收集出版，极好地显露出他那肖像的既温和又虚弱（比虚弱更糟）的细部，习惯，好运和坏运，雄心和交往。他写给敦洛普夫人，麦克豪丝夫人（克拉琳达），汤普森先生，穆尔博士，罗伯特·谬尔，孔宁姆先生，马格丽特·哈默小姐，彼特·希尔，理查·布朗，里德尔夫人，罗伯特·因塞尔，以及罗伯特·格雷姆的书信，对于他的肖像的轮廓都是一个或明或暗的说明，极有价值；另外许多书信也提供了诗人和诗作在这方面或那方面的情况。诚然，从

《法国引证便览》的零星资料和文字来看，对我们这位“有教养的写信人”是有怀疑的，情书中有些不实之词。但是，无论怎么说，我们是不能缺少这些书信的。我们需要的总是全面而真实的肖像，务必真实。即使是为这件事本身，我们现在难道还不懂得彭斯的经历也需要有完整的和各自的记载而不能有所遗漏？每一个要点都应当最充分地如实交待全交待细，都能自圆其说，有根有据——（正如任何人的生平一样）。他同大地是紧密相连的。他直接从苏格兰本地的歌手那里收集最美的词和曲，但对汤普森说这些词和曲不会讨他的——汤普森的——“博学的耳朵”喜欢，还说，“我认为这些词和曲质朴——而你会说它们无聊。”一点也不错，方言无疑是他的拿手好戏，穆尔博士在1789年写信给彭斯说，“若要我提意见，那意见就是，你在今后的作品中应当摒弃苏格兰诗节和方言，改用现代英国诗歌的韵律和语言”！

诗人诞生一百二十八周年的日子（1887年1月）已近，俱乐部举行的晚餐，热烈的庆祝，信函，演说等等，越来越多——（正如威廉·奥康诺①所说，表示庆祝的这些人大都在罗伯特·彭斯在世之时是无论如何也不注意他，不与他交往，

①美国记者（1832—1889）。——译注

也不读他的诗作的）——值此之际，我把自己所留资料中某些信手记下的笔记付印出来，大概是合时宜的。我把这位苏格兰诗人看作旧大陆众多的星团与银河系中的一员来加以观察——公正地探索和说出他在这众多的群体之中对我们这西方共和国意味着什么。首先，有记载的诗人当中没有一个诗人象他那样充分地把自身的魅力①留传下来；从时代与含意来看，也没有哪一个诗人象他那样突出地说明诗人的诗作同诗人的生平与夭折相融合得如此奇妙，并且对一切作了最后的强烈对比。

我认为彭斯那朴素无华的方言歌曲的魅力，对于所有现在和将来的读者来说，大部分要归功于诗人本人的“错误”，他的惨淡的命运，他根深蒂固的郁郁不乐，他在耀眼、惹人着急、瞬息即

---

①一位朋友说过，恐怕从来不曾有哪一个人象罗伯特·彭斯那样受到男男女女的喜爱。理由并不难找：他胸中跳动着一颗有血有肉的真挚的心，你简直可以听见它在怦怦跳动。有人说，如果你同他握手，他的手会把你的手烧烫。诸神固然使他富于诗意，但首先是大自然给予了他以影响。他的心地正直；他不用诗的措辞去堆砌篇章；他采摘他脚下的山菊；他写从被毁的洞穴仓惶逃生的田鼠。他以同样坚定、果断的理解握住笔之犁。他受到人们的喜爱。一张简单的向他表示情意和同情的女子的名单竟可抄成长长一大篇；正象罗伯特·钱伯斯（苏格兰作家和出版家，1802—1871——译者）所说：“许多情意和同情是极有价值的，其特征都有助于证明彭斯的性格。”〔据我所知，上面的话出自一本极为罕见的书，由麦凯在基马尔诺克出版的。我发现一份主要报纸上关于罗伯特·彭斯的这整个优美的描写，其作者是阿米丽亚·巴。〕——原注

逝的顺境中过于短暂——在他一生最后的几年便告终了。他被列为禁忌，他负债累累，病痛缠身，好象被互相争斗的大风吹得摇摇晃晃，对一切都深怀不满，尤其是对自己不满。但他的精神是美好的——不曾有人真正比罗伯特·彭斯的精神更好。我也认为这一部分是完全正常而真实的，已经成为一种难以体会的风格。今后只有通过这种风格才能去阅读与理解诗人和他的诗歌。通过不幸这一观察媒介——人高尚而环境低劣，贫困而夭亡——我们就能看到没有疑问的事实（就象我们现在读到的那样，表现出一种悲哀的辛辣）：彭斯的诗歌当中首推那些写非法爱情和开怀畅饮、一醉方休的抒情诗。说不定正是这里所提到的奇怪而难以捉摸的死后之评论与影响，才给这些抒情诗带来了对照和吸引力，也给抒情诗的作者的名声增添了风趣。那些年，如果他诸事顺利，生活安稳，富足，规矩，舒适，宽裕（当然根本不可能是丁尼生，维克多·雨果和朗费罗他们那样生活悠闲，享有黄檀木和天鹅绒的种种贵族特权），如果完全成熟，很有地位之后而死去，那么，请问，当他的死讯一宣布，哪里会有首先在苏格兰继而在操英语的各民族中立即迸发出的情意绵绵的啜泣与悔恨呢？只是以适当的感激之情加以控制和约束、并无停止迹象的啜泣与悔恨又怎么

能深而广地流传开呢？

亲爱的罗布①！果断，聪明，多情，友好，既有许多弱点也有许多优点——是成千上万人的完美典型——如前所述，也许是出身良家的青年和刚刚到中年的人的楷模，不仅在英伦三岛是如此，在美国的北方和南方也是如此。我认为，彭斯的最大才能就是他明确地证明了在各劳工阶层当中，尤其是在农夫当中长期存在的生活，潜伏在他们血液中最纯洁的诗的元素。(对我来说是清楚不过的，在平凡的土壤里已经撒满现在也撒满了的这一类佳作）人们称他是农夫，真是恰到好处。“罗伯特要写诗，”他的兄弟吉伯特说，“掌犁是他最心爱的工作；他的一些最优秀的诗作就是在干农活时写出来的。”彭斯于1787年写信给巴肯的伯爵时说，“我一定要回去干我的粗活，照常站在犁后，去求助乡下的诗神。”他对诗人或诗人的职责没有崇高的理想，对这两者的看法倒十分低微和狭隘：

“命运！只要你给我安宁，
结实的马裤、酒肉和大麦饼，
诗歌任我随意吟，

①罗伯特的昵称。——译注

别的你都可以拿走。"

同样也见于他用韵体写给罗伯特·格雷姆吁请保护的那些信中：格伦西恩爵士"这个要塞"已经去世，便向"我的另外一个支柱芬特拉"求助（其中一封信是通篇责骂）。他的诗选并不特别统一，没有可以称作主导性理论的东西，也没有明白无误的脊柱和骨架。也许这种杂乱无章正是他的诗歌的诱惑力所在："这会儿，蜜蜂在我的帽沿旁边嗡嗡叫，"他在写给汤普森的一封信里说，"我就写上一两首诗"。

所谓保护是贵族与绅士同文人之间的一种关系，跟当时的习惯是一致的——然而在精神上显然跟彭斯不一致（从记载来看，那痛苦甚大，表明了诗人自己的某些特点）；保护制从侧面非常有力地说明了一些诗篇和一些诗人的总的倾向。保护之事，在彭斯的书信中极为常见，他一生之中间或显得有些低三下四。保护，虽说是需要（能在钱和保全面子方面有帮助），不过它也同其它任何因素一样是起了很大的不良影响的：使生活多伤痕而不幸，最后是悲惨而夭亡。

是的，彭斯是具有某种特别容易被具体的、人的观点所接受的东西。他用诗赞美平日的农活与农民生活（那精神，同情以及务实同不是写诗

时极为相似），他探讨新颖的而且往往是粗俗、平常的事、爱、人，不象许多新诗人和某些老诗人那样仿涂金上瓷的优雅方式或与此大同小异的手法。他总是按他天生的环境、欢笑、焦急和热情去写。大概从来不曾有人象他那样把“少男和少女”——这普通的后生，主要也是一切年代一切国度都有的后生——降低到他们自己的水平。他不表明任何值得一提的哲理；他的伦理学也不比鹦鹉说话强多少——既不坏也不少，然而廉价而陈旧，是老大娘和老大爷对年轻人说的那些老话（要做好孩子，别喝酒）。只有当他谈起Poosie Nansie's①时，歌颂“麦芽酒”时，在流浪汉当中在民众酒宴上，

（“自由和烈酒相伴”）时，

我们按他自己明白无误的色调与热情，才知道那浪子生活与酒店嬉戏的内情——快活的乞丐们嬉戏得最热闹时的歌声——灯火通明，成群结队，狂欢无节制，风流任纵情，那情景胜过了荷兰流派或任何流派的色彩最鲜明的图画。

我不能过多重复，就美国和美国的民主政体而言，这样的诗人应当受到亲切怀念的；不过还是区别情况为好。崇拜他的人（就象在每年举行

①不详。可能是指彭斯的一首诗，也可能是指一家酒馆。如系后者，句中的“谈起”当然应作“走进”。——译注

的纪念会上一边吃一边饮"烈性苏格兰威士忌酒"的那些人一样）对于凡是不与荷马、莎士比亚等人不相上下的最高级的诗人，他们是不会乐于接受的。恕我直言，这些人不是这位额尔郡① 诗人的真正朋友。他实在应当另找一个自己的位置。《伊利亚特》和《奥德赛》表现了骁勇，计谋和处于危险情势中的浑身英雄气概，运筹帷幄、取胜的观念，最后和最充分发挥的镇定自若的国王，虽有动物的七情六欲，却也有超然在上的神的模样。莎士比亚的结构是以原始的激情为支柱和骨架，表现（从根本上说，荷马的结构也是一样）封建世界的精神与文字，野心勃勃、妄自尊大、比普通人高出一等的诺曼底君主——写得非常含蓄，有强有弱，既有火山也有怒海。彭斯从不写这些主题（有人说这是他的光荣）。他用诗去写幽默、奔放不羁的热情、愠怒、恋情的苦恼，对酒店和廉价、真实的自然界的喜爱，而憎恶他那时代和地方的冷酷而且偏狭的教会统治权；在那时代和地方，他是苏格兰一个租借来的荒凉农场上的青年农民，在当时的英国的政治环境中生活了多年，从1783年到1796年度过了他短短的作家生涯。他富于直观，重感情，刚刚从或者说正从苏格兰教

①苏格兰一郡。——译注

会和贫困无知的桎梏中解脱出来，从他自己的过份倔强的嗜好中解脱出来——（但他自己却从来没有从这过份倔强的嗜好中解脱出来。）可以说在他诗中相当浓厚的烟雾里，几乎每一首诗里都有火花，时而也有真正的灵感。人们认为他是民主的诗人而称赞他，这是颇有根据的；而把莎士比亚看作君主或者贵族的诗人（他确实是），那根据就再充分不过了。但是，莎士比亚那杰出的典型人物都是按照最宏大、最自由、最英勇、最艺术的模式塑造的，作为训诫，我感到更加可贵；即使作为民主的典型，也比彭斯提供的单调乏味的样本更加宝贵。彭斯表现的某些主题当然有损个人名誉——有一两个主题则特别明显。而且他很少有或根本没有高尚精神。经过最高标准的考验，这一点是他致命的瑕疵和缺点。他没有达到理想（但我觉得他是朝此奋进的）。他写了动听的旋律，有时是最朴实最甜美的旋律，但是没有和谐，没有情结，也没有写下圣乐歌曲。（我这样说，并无贬意。这位热心肠的苏格兰人毕竟给我们遗留下了东西，愿他万古留芳！）他对自己也了解不多。他虽然是那么自由那么自主，但是他在诗歌中以自己是复古主义者和詹姆斯二世的拥护者而自豪，为自己在感情上坚持依附斯图亚特王朝——最虚弱，最浅薄，最无信义，最昏庸的朝代——

的事业而自夸。

以赛亚，埃斯库罗斯和《约伯记》① 无疑都是重要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彭斯对于新大陆的研究来说根本说不上重要，不能与莎士比亚相提并论，甚至也不能与如今的丁尼生或我们的爱默生相提并论；他有他自己的安身之处，那里芬芳可爱，优雅奇妙，自由自在，靠近诗歌与艺术诸神的大殿却在大殿之外。这些人间的竞争者们② 以具有和谐、旋律和力量的作品去表示或模仿真实与理想在人们身上的登峰造极、决定性、象征胜利的交融。彭斯对于他的故乡苏格兰，尤其是对英国北部的劳工阶级也是宝贵的—— 适宜而宝贵，超过了不论高低贵贱的所有诗人，对劳工阶级的感情是如此热切，他所保持的乡土、风光和当地的习惯的风味是如此地浓厚。他常常向苏格兰发出呼吁，他有或者说他自称有一股爱国的热忱。他的国家最近给他树了一尊雕像纪念他③。

①约伯是《圣经》里的人物，最能忍艰耐劳。——译注

②指莎士比亚等人。——译注

③罗伯特·彭斯在敦佛利（苏格兰西南一县城）的雕像于1881年4月举行盛大揭幕式，由罗斯伯利勋爵揭幕，当时成为全国性的大事。在仪式之前，代表当地苏格兰各行各业各团体的队伍在镇上各条街上游行；走在队伍最前头的是奶场工人和庄稼汉；奶场工人赶着车，带着他们的女伴。雕像的材料是西西里大理石，安置在五英尺高的灰色的石基上。诗人悠闲地坐在一个老树根上，左手拿一束雏菊，脸朝右肩，眼睛望着远方。身边有一只柯利狗，一顶苏格兰无边大圆帽把一本翻开得很整齐的诗集遮住一半，还有一只乡村的哨笛。服装是按照纳斯密斯替彭斯作的画像，以便与他的脸形相配。——原注

他的宗旨是公然要当一个“乡村诗人”。他的诗歌都写于青年时代（去世时也正值青春年华）。他完成的诗集中将近一半是初稿。他最拿手的是运用苏格兰土语，词语充满着野果和浆果的芳香。我对彭斯的估量应当留有余地，这对其它任何诗人都是不会有的。很奇怪，整个情况证明，甚至在他的任何作品全集中都保留有屡见不鲜的粗糙、轻率、缺点（也不乏单调和幼稚），堂堂正正印着“仿照缮本”，每一首每一行都照原样。别的诗人对这般的大胆无拘和这般的原原本本恐怕会胆战心惊吧。这“奇特青年”身上的这些特点都无损于其它。这些特点不但和所有诗篇的潜在精神一致，而且使无比尽情而真实的农田情调以及富于泥土清香的苏格兰土语得以大功告成。(他信手而写，漫不经心，不琢磨，不修饰，时有疏漏，这往往正是产生于真正的天才而不是“装饰加工”，胜过了最完美的诗歌的那种精雕细琢、再三推敲；而在无形中更加惹人喜爱，难道不是这样吗？)请注意他的一些诗歌的名称，富于乡土风味，那乡音简直是无法转述的——“O for one and twenty, Tam.” “John Barleycorn,” “Last May a braw-Wooer,” “Rattlin roarin' Willie,” “O wert thou in the cold, cold blast,” “Gude e'en to you, Kimmer,” “Merry have I been teething a

Heckle," "O lay thy loof in mine, lass,"① 等等。

彭斯的长诗和他比较精心写下的诗，也同样满足自然而朴素的口味，同样适合聪明而一般水平的智力，那风格是无可比拟的。《两只狗》（最好的诗歌中的一首）写的是凯撒和乐斯的对话；《额尔郡的桥》，《柯特的星期六晚上》，《汤姆·奥桑特》——都值得一读再读，永读不厌。这些诗并没有深奥的内容，但富于寓意，情节具有一种无可比拟的清新和芳醇的情趣。如果这也成为问题，那么文学在除掉这样的作品之前就完全有理由先把许多矫饰造作的诗歌乃至诗集扫地出门。

在某种特有的风格方面，确实没有比这位诗人的言辞更加真实的了。不论篇幅大小，没有一首诗不"生动"、不活泼的。他用的是一般的韵脚（往往是打油诗），讽刺尖刻而独特，打击教会的教长——温厚而不加渲染地跟老朋友寒暄，（如果他现在就在这里，他也不会阻止我们把这归到《写给魔鬼》一类的）——《致梅丽和她的羊群》，《致老母马麦琪》，《写给小鼠》，

"啊，光滑、胆怯、怕事的小东西，"②

①这些诗名中多苏格兰方言。试译如下：《啊，为了21个人，汤姆》，《啤酒》，《去年五月是一个漂亮的求爱者》，《叫叫嚷嚷的威利》，《如果你站在冷风里》，《对你也好，凯默》，《我高兴地长了一颗锯齿牙》，《把你的手放在我手里，姑娘》。——译者
②《写给小鼠》的第一句。——译注

《写给一朵小山菊》，《致布丁》，《致虱子》，《致牙痛者》，等等——偶而也致同行的诗人和男、女保护人，感情温柔无比，幽默横生，富于真正的诗的幻想——更经常的是敏捷、新奇、发光的智慧的钢花，简朴的含意，利若刀刃的揭示。说来也奇怪，尽管彭斯嬉戏、大胆，但他的特征的主要成分却是忧郁症，忧闷不乐，这在《忧伤》，《人生来就该悲叹》，《致毁灭》，《诗人的墓志铭》等诗中是明显不过的。正是从这深藏的成分当中萌发出了喜气扬扬的话语，互相对比，互相矛盾；肤浅的阅读是发见不出这隐蔽的基础的。然而这些诗中阴郁和失望的背景对我是再明白不过的——我现在具体说一说。我发见他的有特点的大自然的妙笔和丰富的生命之血液、色彩与热力，并不是在《汤姆·奥桑特》，《柯特的星期六晚上》，《苏格兰人》，《高原的玛丽》，《两只狗》等诗里，而是在《快活的乞丐》，《威士忌酒的恶作剧》，《苏格兰威士忌》，《约翰·兰舍的墓志铭》，《威利长老的祈祷》以及《万圣节前夕》等诗里，（在苏格兰只为少数知道内情的人所熟悉的某些诗作，当然就更不用说了；不曾在任何地方发表过，也是有道理的。）在这些诗中，尤其是在《快活的乞丐》中，粗俗的内容甚多（有些版本干脆予以删去），但是作者独断独行，操作得自由、露骨而真实，确实是一位

艺术家。你也许可以从他的多少是栩栩如生的一些诗中间接地看到和感到他——然而是从我上面提到的诗歌中，才断然响起了他自己的声音：

"我，罗布，就在这儿。"

最后，对他的作品与生平作了一番回顾之后，再对彭斯作总结时，要挑毛病，要打黑记号，要提出毫不含糊的文学批评，尽管还有许多话可说——（我的流露也是"适可而止"，没有尽性畅谈）——但是，对我的心和脑来说，在往昔的诗人长河之中，我们这位"奇特青年"仍然几乎是最温柔、最果断（即使互相矛盾）也是最亲切的有血有肉的人物。

瓦特·惠特曼在坎登

乔治·塞尔温

〔本文最初发表在1885年2月28日的《评论家》上。据对惠特曼素有研究的哈罗威(Emory Holloway)断定，这里的"乔

治·塞尔温”是惠特曼本人用的一个假名——译者〕

写文章谈瓦特·惠特曼的家，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因为他自己前不久幽默地说过，他一生是有过一个家，那也只是指好象船员有家一样。好不容易到了1884年，总算可以说他有个确定的地方住下来了。哪怕是这样一个家，我还是要描述描述。本文的唯一目的是叙述上面提到过的那句半开玩笑的话，写下诗人近十六年来在坎登的实情，还有他现在的家。对《草叶集》的任何评论，我决定避而不谈，只谈他的情况和他简要的个人经历。我还要讲一讲他所选择的所谓不同一般的用品和教书生活，他按照自己的理想去完成他作为诗人所具有的使命。

观察人性这一出戏——如果“整个宇宙是一个舞台的话”——瓦特·惠特曼作为一个旁观者从一开始就具有少有的有利条件。早期，包括从十五岁到二十一岁，是在纽约的昆斯县和萨福克县的乡村学校教书，按照古老的方式，叫做“走教”——从这家到那家，从这个农场到那个农场，四面八方，一处住上几天，一个季度完了再周而复始。他当过很长时间的印刷工人，还当过木匠。一生之中很多时间花在客栈和旅舍里。三年的内战

当然起了显著的作用。他从未坐船远航过，但有那么几年（1846年——1860年），同纽约湾的驾驶员一起坐小船出游，有时一次就是一个星期，他最受驾驶员的喜爱。1848年到1849年，他住在新奥尔良，除路易斯安那之外，也偶而在其它的海湾各州小住①。从1865年到1873年，他住在华盛顿②。他生于1819年，童年、青年和中年——也就是说直到1862年——除几次出远门去西部和南方外，主要是在他的家乡长岛度过的，大部分是在布鲁克林。那时他年已42岁，去到弗吉尼亚的战场；以后的三年在战地当一名自愿护理人员，热情，积极，在军医院的伤员当中对北军和南军的士兵一视同仁。1864年，医院里的虐疾和"静脉炎"使他病倒，后又恢复③。他"自作自受"，④总象有使不完的劲。身体健康时，日夜操劳，不仅干到内战正式结束，而且战后又工作了很长一个时期。因为战争虽然结束，但还留下大批病痛在身的士兵。在1865年林肯总统当政时，任命他

①惠特曼于1848年春去新奥尔良，是他第一次去该地，为期大约三个月。但他的第一次出门不包括"除路易斯安那之外的海湾各州"则是可以肯定的。——译注

②实际上他是在1863年1月开始住在华盛顿的。——译注

③惠特曼在1864年6月4日写给母亲的信中谈到这次的病情。他在信里说"如果本周末下周初还不见好，我便打算回家住一两个星期，换换环境。"——译注

④指他写《草叶集》。——译者

在司法部担任一个体面的永久职务。（在此之前，他在内政部印第安司当临时雇员时，哈兰部长将他开除，理由很具体，因为他是《草叶集》的作者）① 他在司法部工作了一个时期，得到晋升，但在医院服务时染上的虐疾病似乎没有全部根除，最后突然瘫痪（左边偏瘫）。过了几个星期，又渐渐好转；这期间他的姐姐和母亲相继去世。后来紧接着又遭到两次中风瘫痪的袭击，不过比第一次轻些。华盛顿的夏天开始了，他的医生竭力劝他换换环境，去山里，去海边。于是惠特曼离开华盛顿，打算去新泽西或长岛海岸，可是到了费城，病情加重，无法继续前往。他被送到坎登，就一直住在那里……

这十五年里诗人的生涯，我就不展述了，只说在此时期（1880年）完成了最新的《草叶集》，这是他毕生的目的。他现在的住所是一个老式小木屋，在一条清洁、安静、全是平民的街上，离特拉华河不算很远。他所谓的这个"小屋"，是诗人在五年前花2000美元买的——三分之二是付的现款。他住在二楼。我在本文开头说过，他的家好比是船员的家。而这一比较还可以更进一步。瓦

①惠特曼于1872年1月20日写给爱德华·道森的信中谈到了《草叶集》和他本人在美国受到冷遇，堂堂部长将他开除等等情形。——译注

特·惠特曼的房间在坎登的米克尔街328号。虽然比任何船舱大些，但真象一位老水手的住处，简陋朴素，不拘形式；三面是窗，面积很大，长20英尺，宽20英尺，也可能更大些；有烧木柴的炉子；窄木条镶成的地板，上面没有铺地毯；一张舒适的床；各式各样的大小箱盒；一盏漂亮的煤气灯；两张大桌子；几把没有坐垫的旧椅子；还有许多木栓，衣钩和架子。墙上挂着或钉着照片，有他父亲的照片，有他母亲的照片，有他姐妹们的照片，留作纪念的；还有一张很久以前的心上人的像；塞米诺尔的首领俄西俄拉①的一幅大版画（这是艺术家凯特林②多年前送给惠特曼的）；还有一些斯特兰奇③作的很珍贵的版画，有莫梯墨④作的《绿林好汉们的大宴》。地板上到处是一堆一堆的书、稿、备忘简记、剪报、校样、小册子、报纸、新旧刊物，用粗绳子捆着一包一包的样子奇特的写作材料。后墙前隐隐约约放着一只大衣箱，衣箱上是双锁，镶着铁边——就象外国移民从国外来时带的那种大箱子，用有力的滑车

①塞米诺尔是印第安一部族。俄西俄拉是该部族的一位少年英雄，带领部族在佛罗里达对白人作战，后死于狱中。——译注

②乔治·凯特林（1796—1873），美国画家，曾送过一幅俄西俄拉的画像给惠特曼。惠特曼曾写有《俄西俄位》一诗，最初发表于1890年，后收入《草叶集》。——译注

③罗伯特·斯特兰奇（1721—1792）英国雕刻家。——译注

④约翰·汉米尔顿·莫梯墨，18世纪英国画家。——译注

从一艘汉堡轮的底舱吊起来时的情况，你们在纽约大概是见过的。

那张大桌上，书更多。有的显然是老古董，一本圣经，几本莎士比亚的作品——在不显眼的角落放着荷马和埃斯库罗斯以及其它希腊诗人和悲剧家的译本，还有费尔顿①和悉蒙②论希腊的著作——弗雷尔③和伊利斯④论中世纪诗歌的文集——一本瓦特·斯柯特⑤的《边区诗歌》⑥都已翻破了（五十年来断断续续是他的伴侣）——丁尼生⑦、欧辛⑧、彭斯、奥玛开阳⑨，各式各样，应有尽有。惠特曼本人那高大强健的身影沉浸在那一把奇特的大藤椅里；椅子上的横档和支架好似船的桅杆，何等庄严，只有木料沉、扶手宽、底座宽的椅子才行。这是费城的托马斯·唐纳森的儿子和女儿专为诗人制作的，是送给诗人的圣诞节礼

①柯尼留斯·康·费尔顿（1807—1862）美国的古典学学者。——译注

②约翰·阿·悉蒙（1840—1893）英国散文家、诗人、传记家。以研究意大利的文艺复兴史著称，替惠特曼写过传记。——译注

③理查·弗雷尔（1772—1884）法国学者、作家，在比较文学方面很有建树。——译注

④亚历山大·伊利斯（1814—1890）英国语言学家。——译注

⑤英国作家、诗人（1771—1832）。——译注

⑥全名应是：《苏格兰边区诗歌集》。——译注

⑦英国诗人（1809—1892）。——译注

⑧苏格兰传说中的诗人。——译注

⑨波斯诗人，天文学家，数学家，物理学家（1048？—1122）。——译注

物。……

（假若我稍有违反在本文开头说的不作文学评论的约法，那就请读者原谅。）瓦特·惠特曼的书和他本人的性格，都需要加以长期、全面的研究，而不能以习俗去衡量。我从来不知道有谁——尽管对政治、文学以及所谓的“世界”具有浓厚的兴趣——本身是保持得如此均衡的。华盛顿的内科医生屈林卡博士在惠特曼瘫痪时曾料理过惠特曼，他将病历交给费城的医生时写信谈过许多情况，其中说：“惠特曼在机体、体质、趣味和习惯方面都是我见到过的最自然的人。”然而同时，诗人性格的最主要的基础当然又是在精神方面。（在伯克医生的书中）认识惠特曼已有十五年的海伦·普莱斯断定惠特曼是她所知道的在本质上最有信心的人。他生活的丰富、多样而具体的经验从最初就是在这一基础上一层又一层地建立起来的。他的目的和理想从来不是在文学技巧方面。他那强烈的个性、执拗、大胆、藐视常规与死板，无疑已经使他远远超过了固定的界限与范围。难怪有些人拒不把他的《草叶集》当作“文学”了。大概仅仅因为那是他过去作为一个印刷工人，后来又作为报刊的供稿人，用印刷形式表达了自己的一些见解，久而久之，一行行，一页页，装帧起来，集成了一本书。

到5月的最后一天，年将66岁的诗人在以后几年里一直半身瘫痪；天气好时，经常到户外观赏一下特拉华河，并常去坎登和费城渡口，偶而也看见他在费城的栗树街或市场街漫步。他有一种奇特的社交爱好，同各式各样的人交谈，不论黑人白人，不分贵贱，不管男女，不计老少。他对每一个人都说上一两句话表示友好，或是点头，或是微笑。但无论他在哪里都不是一个引人注意的空谈家或逻辑学家。我认识一个开书亭的老头。老头总是说惠特曼是苏格拉底。但是这种相似在一方面则完全是不当的。惠特曼从不辩论，从不对任何人提出什么盘问。

瘫痪，贫困，被书商盘剥，一生遇到难以置信的诽谤和误解。从世俗和金钱的观点来看，他的著作全然是失败的，然而他那蕴藏丰富的沉着和高昂情绪却一直是无穷无尽的，在他身体有病无人照看、收入极其微薄的今天，反而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有朝气、更加灿烂。

美国的俚语

〔此文最初发表在1885年11月的《北美评论》(North American Review)上——译者〕

随意看去，英语是从每一种方言、每一个民族和时代里生长和发展起来的，也是这一切的自由而紧密的结合。从这一观点看，英语就代表着最广义的语言，也是一门最大的学问。它涉及许多方面，真是一种万有的吸收者、结合者、征服者。它的辞源学范围不仅涉及人与文明，而且也涉及发展至今日的一切大自然的历史与有机物的历史。因为一切理解都要靠语词和语词的背景。这是在语词有了生命并代表事物的时候，正如语词的这种作用在以适当的态度、理解力和鉴别力对语词进行思考的头脑里是既准确又迅速产生出来的。

深入一想，俚语则是一种不守规范的原始成分，隐藏在所有的字句下面，也隐藏在一切诗歌的背后，并且证明在用语中永远是粗鄙的，也是用语中的新教徒主义。因为迄今为止，美国珍贵之至的东西——用来说和写的语言——是从旧大陆的封建体制中继承而来的。我不妨借用一个跟

美国的民主政体相去甚远的明喻；且将语言看作某种有权势的人，一个象莎士比亚笔下的丑角，步入君王的富丽堂皇的接见大厅，在那里站好，即使在庄严的仪式上，他也是要表演一番的。人们说话有时不直接把意思说出来，或者说尽力避免一味死抠每个字的原义呆呆板板地去用字，而是尽情发挥地进行表达，这就是俚语。把这样的俚语使用得最妙时便产生了诗人和诗篇。它无疑在史前时代便早已创造并改善了那浩瀚而杂乱的古老神话。因为，尽管看起来很奇怪，严格地说，它仍然是同一种引起冲动的源泉，同一种东西。俚语也是有益于健康的发酵与喷涌的过程，在语言中永远是活跃的。经过发酵和喷涌，渣滓和瑕疵被扬弃了，大部分将消失；当然偶而也沉淀下来，永久地晶化。

更简单地说，我们使用的许多最古老最牢靠的词语无疑是来源于大胆不羁的俚语。在词的形成过程中，无数的词消亡了，但是这种筛滤往往生成演绎出了更好的词意，变得重要而必不可少，永远有活性了。于是right这个词的字面意思只是"正确"（straight）。wrong 的主要意思是"曲解"（twisted），"歪曲"(distorted)。integrity的意思是"一体"(oneness)。spirit的意思是"气息"(breath)或"火焰(flame)。说一个人supercilious，

就是指他“扬起眉毛”。进行 insult 就是“扑将过去”（leap against）的意思。如果你influence'd 某人，就是指你不与某人“随和”译为prophesy的这个希伯来词的意思是象泉水一样喷涌。热衷于宗教的人因自己心中上帝之灵而振奋，上帝之灵象泉水一样从他心中喷涌出来。Prophecy 这个字被误解了。许多人以为它只限于“预先知道”；预先知道只是prophecy的次要意思。更重要的是默示上帝①。每一个真正热衷宗教的人都是预言家。

请记住，语言不是学者、辞典编辑家的抽象的构造，而是产生于人类渊远流长的劳动、需要、联系、欢乐、感情和鉴赏，基础广阔，处于下层，接近实地。最后把它定下来的是同实地最密切的人民大众，它与实际的陆地与海洋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它在过去和现在都渗透一切；它是人类才智的最重大的胜利。“在建造，”艾丁顿·悉蒙兹② 说，“我们称之为语言的这一宏伟艺术工程的

---

①可参阅《托马斯·卡莱尔之死》第四段有关部分。另外，国外有人认为本文本段（即第三段）中的例证可能取自爱默生的《自然》一文。我核对之后，发现只有right，wrong二字同《自然》里的说法是一样的；本段也举了supercilious一词，但同《自然》里的用法不同。——译注

②约翰·艾丁顿·悉蒙兹（1840—1893），英国散文家、诗人、传记家，以研究意大利文化史著称。他写过《瓦特·惠特曼》一书。——译注

过程中，全体人民不自觉地互相合作；它的格式不是某一位天才决定的，而是世世代代的天才决定的，依照人类的天性所固定的目的行事——纯意向和幻想的诗歌不是用文字写出节奏的，而是用生动的意象，灵感的本源，各新生民族的精神之镜，我们称之为神话——这些都是自发而生，充满稚气，当然比各民族发展的任何更加成熟的作品更加不可思议了。但是有关它们的发生学，我们却一无所知；真正的‘起源学科’还处在婴儿时期。”

在语言的成长过程中，要从头追溯俚语，就要追溯人类言语的宝库中具有诗意的云雾般的状况；尽管这样说很大胆，却是肯定无疑的。另外，近年来德国和英国研究者在比较语言学方面作了翔实的探讨，识破并驱散了几个世纪以来的许多最荒谬的见解，而且还将驱散更多的见解。早已有记载，说在斯堪的纳维亚的神话中，北欧天堂的英雄用被他们杀死的敌人的头颅来饮水。后来的调查证明，误为头颅的这个词其实应当是打猎时被杀死的动物的角。封建领主为了把脚放在奴隶的内脏里取暖，所以开膛破肚，哪位读者不为这种封建习惯的丑恶忧虑呢？现在似乎只把奴隶的没有受到伤害的腹部当作脚垫就可以了——供老爷吃晚饭时垫脚用，同时叫奴隶用手替老爷搓

腿。

很奇怪，往往是初期和幼年期，在不识字的情况下，我们才发现这一重要学科的基本成分、开端及其累累成果。使人感到莫大慰藉的是，许多人在提到某人时不用某人的真名实姓，加上一个"先生"，却用某种奇特或家常的称呼。往往不是直截了当，而采用迂回间接的表达方式，这确实是各地的老百姓天生就有的才能，它已为取绰号所证明，已为大众取外号的根深蒂固的倾向所证明，有时取得很可笑，有时倒取得恰到好处。内战期间，常在士兵当中听到"小麦克"（麦克里兰将军）①，"比利大伯（歇曼将军）②。"长官"当然更加普遍。南北两军的士兵说自己是哪个州的人时，常用俚语名称。把缅因州的士兵叫"Foxes"；新罕布什尔州的叫"Granite Boys"；马萨诸塞州的叫"Bay Staters"；佛蒙特州的叫"Green Mountain Boys"；罗德岛的叫"Gun Flints"；康涅狄格州的叫"Wooden Nutmegs"；纽约州的叫"Knickerbockers"；新泽西州的叫"Clam Catchers"；宾夕法尼亚州的叫"Logher Heads"；特拉华州的叫"Muskrats"；马里兰州的叫"Claw Thumpers"；弗吉尼亚州的叫"Beagles"；北卡罗

①乔治·布·麦克里兰(1826—1885)，北军将领。——译注
②威廉·歇曼(1820—1891)，果断善战的名将。——译注

来纳州的叫"Tar Boilers"；南卡罗来纳州的叫"Weasels"；佐治亚州的叫"Buzzards"；路易斯安那州的叫"Greoles"；亚拉巴马州的叫"Lizards"；肯塔基州的叫"Corn Crackers"；俄亥俄州的叫"Buckeyes"；密执安州的叫"Wolverines"；印第安纳州的叫"Hoosiers"；伊利诺斯州的叫"Suckers"；密苏里州的叫"Pukes"；密西西比州的叫"Tadpoles"；佛罗里达州的叫"Fly up the Creeks"；威斯康星州的叫"Badgers"；衣阿华州的叫"Hawkeyes"；俄勒冈州的叫"Hard Cases"。俚语是不是也不止一次地用在总统称呼上，我实在不敢肯定。"Old Hickory"①（杰克逊将军）②是一个恰当的例子。还有一个例子是"Tippecanoe的泰勒"③。

我从各地人们的谈话中也发现了同样的惯例。我听到城里马车工人往往把售票员叫做"拽皮带的"（因为不管是停站还是行车，他总是拽铃铛拉手，这是他的职责特征）。有两个售票的小伙子在聊天，一个问"你现在干这一行，从前

---

①字面意思：老山核桃木手杖。——译注

②托马斯·杰克逊（1824—1863），美国军人，有"石墙"之称。——译注

③Tippecanoe是一印第安村名，因威廉·哈里森（美国第九位总统，任期为1841年）于1811年在该村的战斗中获胜，村名便成了他的绰号。泰勒是美国第十位总统，任期为1841年—1845年。——译注

干啥？"第二个回答说“敲敲打打。”（译文：“当木匠。”）一个编辑问另一个编辑，“景气”是什么？“是受人尊敬的同代人”，另一个编辑说，“景气就是发旺。”在田纳西州，人们管没有搀杂的酒叫“光脚威士忌”。按纽约州一般餐馆的服务员的俚语说法，一盘火腿青豆叫“星条旗”，管大头鱼丸子叫“袖扣”，而管拼盘叫“诀窍”①

我国西部各州可以说是特殊的俚语地区。俚语不仅用在交谈中也用作地名、镇名、河名。俄勒冈一位已故的旅行者说：

“你坐火车去奥林匹亚，会过一条名叫舒孔—丘克的河；你的火车所停之站，分别叫纽瓦孔，顿瓦特，土特尔。如果你进一步了解，你就听到一大串的县名是：瓦基亚孔，斯诺霍密西，基扎，克里卡塔特，考里兹，霍基姆，尼诺洛普斯②，既向你表示欢迎，也叫你伤透脑筋。奥林匹亚的人抱怨说华盛顿州的外来移民少得可怜，这并不奇怪。要是能在美国大陆上挑地方，谁愿意从斯诺霍密西县寄信呢？谁又愿意让孩子在尼诺洛普斯城里长大呢？据我亲眼所见，顿瓦特村确实很美，但外来移民要在这里或者在土特尔定居，

① “诀窍”是字面意思，其实是“烤什锦”。——译注
②多为印第安语。——译注

当然会三思又三思的。西雅图够不开化的；斯梯里孔也好不了多少；我琢磨，把北太平洋铁路的终点设在塔可马，大概是因为塔可马是普吉特海峡一带少有的地方之一，而普吉特海峡这名称是不会使人产生恐惧的。”

内华达州一家报纸是这样记述一帮矿工离开雷诺的：“走到哪里就在哪里扬起一片尘土的最无法无天的狂妄之徒①，于昨日离开雷诺到柯努可皮亚的新矿区去了。他们是从弗吉尼亚到这里的。其中四个是纽约的斗鸡②，两个是芝加哥的杀人犯，有三个是巴尔的摩的打架大王，一个是费城的职业拳击手，四个是旧金山的流氓③，有三个是弗吉尼亚的骗子④，两个是太平洋工会的老粗，还有两个是拦截游击队员。”远在西部的报纸中一直有现在也有这样的一些报纸：《公平比赛滑槽》（科罗拉多），奥雷的《坚实的麦尔东》⑤，内华达的《墓志铭》，得克萨斯的《津普尔丘特》⑥以及密苏里的《嘴巴》⑦；加尼福尼亚州的比尤特县的

①俚语。字面意思：雄鸡。——译注
②指好打架。——译注
③俚语。——译注
④俚语。——译注
⑤、⑥可能是地名。——译注
⑦俚语。——译注

某些地名是：舍泰本德，威斯基弗莱特，普皮敦，野扬基兰奇①，斯夸弗莱特②，罗海德兰治③，无业游民的峡谷，斯硅奇格尔奇，托乃尔湖，等等，不一而足。

要我说明我所说的发酵过程及其渣滓与瑕疵，最丰富多彩的例证大概莫过于如今密西西比和太平洋沿岸地区的一些地名了。有些名称取得虽然轻率而古怪，但有时却取得恰当而新颖，是好得不能再好的了，而且用的往往是很理想的印第安语词。在国会里曾就把俄克拉何马这个词定为我们一个州的州名展开过讨论。又如得克萨斯州的一些城镇的名字是：猪眼，敲平锅，浪子口袋和顺手牵羊④。布莱默小姐⑤在土著居民中发见了下面这样一些称呼：男的——角尖，旋风，守望，飘去的云，铁脚板，寻找太阳，铁光，红瓶子，白绽子，黑狗，两片光荣的羽毛，灰草，满尾毛，雷公脸，走火烫的地，阴魂；女的——生火，神仙保佑的女人，二闺女，青鸟。

语言学家们对这一要素及其结果一直没有给

---

①"野"是译意；扬基已有比较稳定的意思（亦译作"扬基佬"）；兰奇是"大农场"的意思。——译注

②斯夸（squaw）是"老婆"的意思（俚语）。——译注

③译意："生牛皮大农场"。——译注

④都是译意。顺手牵羊的原文是Steal—easy。——译注

⑤弗利德丽卡·布莱默（1801—1865），瑞士女小说家，生于芬兰，从1849年到1851年住在美国。写过《新大陆之家》。——译注

予足够的注意；我再说一遍，人们恐怕会发现，这一要素及其结果在现今的条件下在各处起着作用，正如在史前条件下的远古的希腊和印度一样，俚语充满生命力与活力。那智慧——那幽默、天才和诗的斑斓闪烁——从一群劳工、铁路工、矿工、驾船工当中喷薄而出！我常常在他们旁边停下，听他们对答如流，即兴而谈！你同他们待上半个钟头便能获得真正的乐趣，胜过读全部“美国幽默家”丛书的。

语言这门科学非常类似地质学，演化不断，有化石，有不计其数的淹在水中的地层和深藏在地下的地层，有比现在更早的无限的过去。也许，语言更象某种巨大的活的人体，或者说人体中长生不死的人体。俚语不仅是它的第一批供食者，而且后来成了幻想、想象、幽默的开端，向它的鼻孔灌输生命的气息。

堪回首

〔1888年11月的《枝桠》序言〕①

听过的最美好的歌，所有最好的纯正的爱、生活中最美好的事情、水手在海上士兵在陆地上遇到的最大的艰难险阻，过去了很久之后，都留下其全部情况或部分情况的一个梗概，再回顾往事时，那实地经验过的所有激奋之情已经消失了。人是多么喜欢在这种回忆中逍遥度日啊！

我已近暮年，现在坐在这里来叙谈叙谈——我和我的书②——回顾一下走过的路程。走完这历程之后——（多年来，各式各样的短途游历，时继时断——或是漫长的水上航程，我们明明知道遇到多礁的水域，无疑会惨遭没顶——然而最后能闯过所有的滩头，驶进港口）——写完我的诗歌之后，我极想按照诗歌的意图（这在当时是没有觉察到的，或者说大部分是没有觉察到的），来评论这些诗歌，揭示它们在三十年中力求体现的内容。因此，这些诗或许会将最初的目的与思考之纬同那后来常常带来奇怪的扩充的经

---

①惠特曼到了晚年，得新诗六十二首，他称之为“十一月的枝桠”，也就是后来附入《草叶集》的组诗《古稀之年》。《堪回首》一文便是该组诗的序言。——译注

②指《草叶集》。——译注

验之经调合起来。

结果是，在将近三十个年头中，经历了七、八个阶段和七、八次奋斗（因我已年近七十，主要靠回忆生活），我把用尽机会、用竭精力方得以完成的《草叶集》看作是我交给新大陆未来一代的最后一张Carte visite①，如果我可以贸然这样说的话。我没有得到我那个时代的承认，而求助于黄粱美梦——期待——（“雷格纳②虽死，诗歌仍在”）——从世俗和买卖的观点看，《草叶集》比失败还不如——社会上对该书和该书的作者的批评表现出明显的无以复加的愤恨和轻蔑——（“我发现到处都是你的大批敌人”——W·S·K，1884年5月28日从波士顿来信）③——单单为了出版它，我接二连三受到特别严厉的职务上的打击——这

①当沙坡伦〔让·弗朗索瓦·沙坡伦（1790—1832），法国学者，十八岁时便被授予历史教授〕临终之前，将他的《埃及语语法》的修订本校样交给印刷人时轻快地说，“要小心，这可是我交给后代的最后一张Carte de visite 了。”——原注

Carte visite 是法语，名片。——译注

②引自约翰·斯特林的长篇民谣《弹竖琴的阿弗雷德》的第十四章第三行。阿弗雷德国王扮作弹竖琴的人在丹麦人的宴会上出现。丹麦人曾侵扰英国海岸并杀死了英国的守卫者雷格纳。阿弗雷德在宴会上歌颂雷格纳，并脱身逃走，后来打败了丹麦人。约翰·斯特林（1806—1841）是苏格兰出生的英国诗人。——译注

③W·S·K（威廉·斯洛恩·肯尼迪）是惠特曼的朋友。惠特曼对他无所不谈。比如，惠特曼在1887年2月25日写给他的信上就《草叶集》问题曾开诚布公地说，他写《草叶集》“同爱默生或其它任何伟大的诗人不同”，他“过去和现在都是在常见的具体事物中发现一切的”。——译者

一切大概不过是我应当早就预料到的事。我一开始就作好了选择。我既不求悦耳的颂扬和大笔的金钱酬谢，也不求得到现存的学校和习俗的认可。完成了也好，部分完成了也好，这事的最大安慰（人和事业都多亏几位最亲密的朋友和支持者——无疑是格外忠实、格外坚定的这么一支小小的队伍！——实属少见）就是不因我心灵之外的任何影响而停步，而屈服，我全然以我自己的方式说了我要说的事情，并且准确地留在记录上——其价值由时间去鉴定。

要对这一决心作估计，威廉·奥康诺和伯克博士比我断然得多。除了已经说过的之外，我认为《草叶集》及其理论都是试验性的——正如就最深刻的意义来说，我们的美国共和国本身及其理论也是试验性的一样（我想我至少有足够的哲理，对任何事情任何结果都不致于过分绝对）。其次，这书是一支出击部队——是否能取胜，是否能攻克目标，控制通路、摧毁工事，只有今后的一百年才能全面地回答。我认为重要的是我确实得到了一次发言的机会，大大弥补了其它的欠缺和压抑。从根本上说，这在一开始就是并且一直是主要目的。现在看来，目的是达到了，我当然欣慰，觉得其它任何挫折就不算什么了。直率而冷静地回顾我的这些意图时，我感到这些意图是可信的

——不论结果如何，我都接受。

作为一个年轻人，只要自己永远胸怀大志，不懈地进行努力，为争取一般的报酬、政治和文学等等方面的效益而同别人竞争——参加一场大mèleé①，既为了胜利奖赏本身也为了做些有益的事——经过多年来一直抱此宗旨和追求，我发现自己在三十一岁到三十三岁之时仍然保持着一种特殊的愿望和信念。说确切一点，这愿望一直掠过我的前期生活；或者说它在一侧盘旋，迄今仍常感模糊不清，逐渐移到了正面，然后确定了位置，最后超出了别的一切似的。这是一种感情或雄心，要以文学或诗歌的形式表现并忠实、不妥协地表明我自己的身心、道义、智力、以及美学上的个性，从中记下当时的和当今的美国的重要精神和事实——并在比迄今为止的诗和著作更加真实、更加完整的意义上来开拓这种与地点和时代一致的个性。

简要地说，这大概就是我想要做的事，或者说这表明了我想要做的事。特定的条件是十九世纪的美利坚合众国所提供的地方和观点，所以《草叶集》仅仅是或力求仅仅是忠实而且无疑是固执己见的记录。它首先表示出一个人——作者——

①法语：混战。——译注

的个性、热情、观察、信条以及思考，没有受到别的信条或别的个性特色的渲染。唱过的歌多得很——美好的、无可比拟的歌——适应于别国但不适应于我国——另一种精神和演变阶段；但是我删也好，增也好，都只唱关于美国和当今的歌。现代科学和民主政体似乎已向诗歌提出了挑战，要求在诗歌中得到表现，以示与过去的诗歌和神话截然不同。依我现在看（也许为时太晚），我已不知不觉地接受了这一挑战，并已做了表现科学和民主政体的尝试——这意味着什么，我现在了解得更清楚，不会贸然去做了。

至于《草叶集》作为诗歌的根据，我则扔弃了传统的主题，没有让它们在诗里出现；没有陈词滥调，没有精挑细选的爱情和战争的情节，没有旧大陆的诗歌那种高雅、稀罕的人物；依我说，单纯为了美的东西都没有——没有传说，没有神话，没有传奇，也没有委婉说法和韵律。只有现在新生和成熟的十九世纪中最广大的普通人和人的个性，尤其是他们在今日美国所做出的无数范例和讲实效的工作。

与既定的诗歌比较，我那每一页诗行背后的主要思想的不同就不同在对上帝的态度，对客观世界的态度，还有对通过反省、自由、假设等等而大为改变了的自我的态度，向他自身、向他的同胞

吟诵和交谈的态度。最重要的是，美国在这一范围和基本的诗歌观点方面重作调整的时候无疑到来了，因为一切都变了。我写此文时，从最近一期某英国杂志上看到一篇论渥滋华斯的文章，里面有这么几句话，"一位著名的法国评论家在几个星期之前说过，由于科学及其横扫一切的力量这一特有的趋势，五十年之内将不再有人读诗。"我的预料却恰恰相反。只会有一个更稳固、更广阔的新天地开始存在——不对，而是已经形成——诗的天才必定移居到这里。不论过去的年代是什么情况，对于现代的想象力来说，真正的用途就是最终使事实、科学、普通的生活栩栩如生，赋予它们属于一切真实事物而且只属于真实事物的那种光辉、荣誉和决定性的声望。如果最终不使它们栩栩如生——只有诗人或其它艺术家才能使它们栩栩如生——现实将显得不完全，而科学、民主以及生活本身也徒然无益。

了解伦理变革的人，了解我们时代的人极少，而这比物质的变革、发明创造的变革以及战争造成的变革要深刻得多。十九世纪就要结束了（前两个世纪播下的种子正在结出果实①）——爱国

①我认为，即使今日美国的骚动和发展，其基础主要可回溯到英国历史上的伊丽莎白时代，亦即弗朗西斯·培根和莎士比亚时代。说真的，当我们寻踪时，发展也好，再生也好，岂不都回溯得结果迷失于——或许是它那最使人焦急的线索迷失于——往昔的退落了的地平面了吗？——原注

民众的起义和边界线的变迁——美利坚合众国历史的及其它的重要实事——脱离联邦的战争①—云雾似的部队那暴风雨般的猛攻和急速行动——未来的年代永远不会目睹比这更大的骚动和喧嚣——整个文明世界永远不会目睹比全线的军队前沿更全面的变化。因为，所有这些新的和发展的事实、意义、目的、新的诗歌信息，新的形式和表现方法都是不可避免的。

我的《草叶集》和我——一起跨越了何等的时期啊！从1850年到1880年，整整三十个春秋——这里面都有美国！假如我们已按那时代自身的精神，拣出足以代表那个时代的内容，好似将那时代的几阵清风吹送到未来，我们确实可以引为自豪的！

不论是在这里还是在别处，我都不敢为了自己的目的或其它任何目的，来给诗歌下定义；也不敢回答“诗歌是什么”这样一个问题。正象宗教、爱情、自然这些字眼一样，都是必不可少的，而且我们都给了它们以充分确切的含意。我认为，没有哪一个定义能把诗歌这一名称容纳进去；任何规则和惯例也不会是绝对可行的，只会有许多例外出现，不顾定义，推翻定义。

①指南北战争。——译注

还必须小心记住，第一流的文学并不是靠自己的光而发光，文学中的诗歌也一样。诗歌是环境的产物，而且是演变的。真正的生命之光总是奇妙地来自别处——跟随数不尽的源泉，充其量不过是月亮似的，相对的。我知道，有些占主导地位的主题似乎了无尽期地适合于写诗——如以往的战争——圣经里的宗教狂喜与崇拜——总是爱情、美景、优雅的情节，忧郁情绪或其它情绪。尽管初听起来很怪，但我还是要说，有的是比这些主题远为深刻、远为重要的东西，可用作现代诗歌的最好成分。

正如一切旧时代的想象力丰富的作品，按照本身的方式，依靠一连串预先假定的事实，作品往往根本不提这些事，却提供了最重要的基础，没有这基础作品便没有存在的理由。《草叶集》也是一样，在未写一字之前，也预先假定了不同于任何其他作品的东西，就象它现在这样，也是预先假定的事的结果。我应当说，要辨读作品而不首先仔细地使这种预先有的基本情况同智力的素养这两者相符合，那是无益的。想到今天的美利坚合众国——三十八个州或四十个州① 合而为一体——六、七千万地位平等的人民，他们的生活，

①十九世纪末叶，美国的州还不到40个，现在已增加到50个了。

他们的感情，他们的未来——我们周围这无数的现代化美国的沸腾之众，我们是他们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相比之下，想一想过去或当今欧洲的诗人，不论他们是多么伟大的天才，他们的天地却是极小的，极为有限的。想一想在此之前，全然没有大众的声势和生气以及今日美国空前的激昂兴奋。几乎可以说，适合人的热情而具有浩翰无垠、活力无限等特色的诗歌，在以前是不可能的。可以肯定地说，供民主大众使用、具有绝对诚意与平等的诗歌，则从未有过。

评价第一流的诗歌时，第一要素如果不永远是也经常是它的充分的民族性，或者相反，它完全没有民族性（如我有时对歌德的看法那样）。不论相隔远近，只需要少许眼光便可以看出一切诗人和每一个诗人身后的国家和它所及范围的具体事实，当时人们的情绪色彩、阴暗或光明的前程，从而形成诗人的特征。我很清楚，我的《草叶集》只可能在十九世纪后半叶而不是在别的什么时期产生、铸造、完成；只可能在民主政体的美国而不是在别的国家产生、铸造、完成；在联邦军队取得的绝对胜利之中产生、铸造、完成。

也不论我的朋友们是否替我说话，我都非常清楚，在描绘才能、戏剧性的紧张场面方面，尤其是在字句的旋律和传统的诗歌技巧方面，不仅

如今在世界文坛上名列前茅的绝世之作，而且有更多的作品超过了（有些作品是大大超过了）我已做到或我能做到的一切。不过在我看来，作为自然中的客体，唯美主义的主题以及对心灵的一切特有的开发，所涉及的不仅是客体内在的特质，还有客体的同样内在、同样重要的观点的特质①；由于美国和民主政体的出现使客体另具特色，现在已经到了按照这种特色去反映一切新旧主题和事物的时候——用一个声音去讴歌这些主题，不单是旧世界有礼貌而谦恭的遗赠接受者，也有今日这世界的产儿——通过今日所发生的一切和总体去说明这个世界；而这些说明和总体就是美国未来富于想象力的文学的主要要求。不按已被承认的格式去完成幸运或不幸的精选情节、幻想、美好的想法、事件、惯例——这一切都充分而胜利地完成了，大概永远不会被超过——但从美学上表现这些客体、感情、情节、想法等等的时候，我们的国土和时代需要或可获得的好东西，莫过于已从过去继承下来的遗产；不过仍然应当说明，即使是对于这一切，也有一种迄今为止与众不同，只适合于我们、适合于新思潮和环境的主观的与当代的观点；对于我们来说，这种关于现代

①按照康德的看法，最新的根本实体才使得其余的实体得以形成并具有意义。——原注

或过去生活与艺术的概念就是使这一切同西方世界相融合的唯一途径。

那么，不妨具体地说，(如果一定要说清楚，即使不为其它也是为美国的民主政体之故）必须重新调整诗歌的全部理论与性质的时候难道还没有到来？这问题很重要，且把我的论点翻个个儿再说一遍：我们当今与合众国最优秀的思想方式难道不是认为今日的诗的诞生和精神要胜过过去或现在的任何诗？为了有效地在精神方面巩固我们的国家（正如在物质方面已完成的那样，这是已知的历史上最伟大的力量的因素，经过它拉开序幕，并使之成为必不可少者，那就更加伟大，在将来尤其会伟大）——根据和依靠科学所提供的具体的宇宙现实和理论，并且在今后是唯一不可否认的基础，其中包括诗歌——深深施下现代的感情和想象两种活动的影响，并把优于这些影响和妨碍这些影响的一切调度起来——这岂不是重大的进步和前进，岂不是最优诗歌必不可少的新的脊柱作用？

新世界高兴地接受古代诗歌，连同欧洲封建的史诗、戏剧和民谣的丰富宝藏——至少不想让它们的声音从我们耳边和地面消失，也不想取代它们——把它们看作必不可少的研究对象，影响，记载和对照。尽管对今天的我们来说，这些诗里

有着文学之太阳的朝晖——尽管当今一些国家、社会集团、男人或女人的个性、旧世界或新世界的特性中的最优秀部分是来自它们——尽管别人要我说出美国现代文明从历代获得的最宝贵的遗产是什么，我尽管没有把握而会举出从东方和西方远道而来的古老的和不甚古老的诗歌某些严谨的辞句至今广为借鉴；某些苦涩的考虑还需要人们去听取从国外、从历代继承的伟大诗歌今天包围着并渗入了美国的每一部分。这些诗中难道有一首是同合众国一致的、或者在本质上是适合于今天的合众国国情或将来的合众国的国情的吗？难道有一首的主要成分不是对民主政体的否认和侮辱？且看它对这科学如同光明灿烂的白昼而出现，历史复兴，文学臻于完善的时代作的评论；我们的主要宗教著作和诗作并不是我们自己的，也不适合我们的见解，而一直是落后和黑暗、至少也只是微明朦胧的古代给予的！如此专横而傲慢地把持着我们全部进步文明与文化的这些著作中能有什么呢？

甚至充满现在文学艺术中的莎士比亚（在很大程度上当然是源于他）在本质上也属于那逝去了的过去。由于他使盛名适合那过去的形势而成为生活所展现的歌手当中最崇高的歌手。不过，他们都关联到并依附于在东半球已被淘汰，而在

西半球则根本不曾存在过的那种状态、标准、政治学，社会学，信仰范围。作为经典权威的诗歌，它们属于美国，正如它们所描写的人和规则属于美国一样。自然可以说，人的感情、精神、美学观点并没有多大的变化——就此而言，古老的诗歌也适用于我们的时代和一切时代，是不分时期的；作为过去时代的写照，它们的价值是无法估计的。我愿意最充分地承认这些，继而提出认真乃至重要无比的看法。对这些永远不可能被超过的诗歌遗产，对它作为美国的祖传之宝的那种难以言表的珍贵性，我确实在另一处记下了我的敬仰和颂扬。还有一点，必须直率相告。如果我不是脱帽站在这些诗作面前，充分认识到它们在形式和气概上的宏伟与优美，我也是写不出《草叶集》的。书中表明的我的判断和结论是通过阅读古代作品的锻炼和它对我的反复灌输而得出的，同样也是通过其它方面的思考而得出的。正如对美国所作的全面而公正的解释那样，美国是历史的正常结果和演化成果，所以我才敢写诗。不必停下来证明这断言正确与否便知道旧大陆有用神话体写的诗歌、小说、封建割据、征服、等级，王朝间的战争，辉煌而杰出的人物和事件，而且都很了不起；但新大陆需要的是现实和科学的诗歌，讴歌民主大众和人人平等的诗歌，这些可能

更加了不起。一切的核心，一切的对象都是人，不论旧大陆还是新大陆，诗歌和一切都直接或间接地倾向于人的史诗般和心灵上的演化。

继续讨论这个问题时，我的朋友们不止一次地建议——也许是我年老饶舌而不能自拔——进一步谈谈《草叶集》的初期情况，特别是我是怎样着手的。伯克博士①在他的书中已经全面而公正地谈了我在诗歌园地的准备工作，分垅和全面地耕犁，栽植或下种，各种庄稼活，直到苗壮成长，但知耕耘，不问收获，然后，我才试图认认真真地研究一下诗歌文学。我十六岁那年已拥有一本一千页的八开本，密密麻麻，厚厚一大本（我现在还保存着），里面是瓦特·斯柯特的全部诗歌——诗歌原料的取之不尽的源泉和宝库（尤其是那无穷的注解之林）——对我来说，五十年一直是如此，至今仍然是如此②。

①理查·莫里斯·伯克（1837—1902），加拿大传记家，惠特曼的好友。——译注

②瓦特·斯柯特爵士的《诗歌全集》；尤其是包括《苏格兰边区诗歌集》；还有《特里斯屈雷姆爵士》；《最后一个行吟诗人之歌》；《德国民歌》；《马密恩》；《湖上夫人》；《唐·罗德里克的想象》；《群岛之王》；《罗克比》；《特里曼的婚礼》；《滑铁卢战场》；《无畏的哈罗德》，全部戏剧，各种绪言，无数的有趣的注解以及关于诗歌、传奇的文章，等等。

洛克哈的1833年（或1834年）版本收有斯柯特最新的丰富多彩的修正和注解。（全部诗作，我都详尽读过，而《苏格兰边区诗歌集》中的民歌，我是一读再读。）——原注

后来，每到夏秋，我不时出外，有时一出去就是一个星期，到乡下或到长岛的海边——在那里，置身于室外的林野之中，我不惮其烦地读旧约全书和新约全书，吸收了（或许这比在图书室或室内读书给我的益处大得多——读书因地点不同，区别可谓大矣）莎士比亚，欧希安，我手头最好的荷马译本，埃斯库罗斯，索福克斯①，古老的德国尼伯龙根，古代印度诗歌，还有另外一两种名作，包括但丁的作品在内。偏巧，后面列的一些作品，我大都是在一片老林里读的。我第一次细读《伊利亚特》②（伯克利的散文本）是在长岛东北角上的奥连特半岛上，在一个隐蔽的满是石头和沙的凹地里，两边都是大海。(后来我常常感到不解，我为何没有被这些大师们制服。大概是因为如上所述，我读他们，是在大自然的怀抱中，在太阳下，周围是远远延伸的山水景色，或是海水滚滚打来)。

再往后，除这些之外，我又谈过爱伦·坡的诗——我并不崇拜他的诗，不过我总是发现他的诗超越了有限的旋律范围（那旋律犹如钟声之乐不绝于耳，从降B调升到G调)，便只表现优美的旋律，而且永远不会被超过，明显地表现了人的某

①古希腊悲剧诗人（公元前496?—406)。——译注
②由荷马综合编成的史诗短歌。——译注

些病态。(诗的天地非常辽阔——人人在其中都有各自的位置——其宅第多得很!)但是爱伦·坡在散文中提出(总之对我们的工作,对我们的时代就是这样)不存在长诗①的这一看法总算使我得到了报偿。这同样的看法早已萦回我的脑际,不过坡的论点言简而意赅,并为我作了明证。

另一个问题早已解决,大大开辟了途径。从我的雄心和疑问真正形成之时(我怎样才能最完好地表现我这独特的时代和周围的事物,美国和民主呢?)我就懂得,提供回答的本体和中心——不论迷失方向多远,最终必然回到的本体和中心——都必须是同一个身心,同一个人;经过再三思考我才慎重断定,这同一个人应当是我自己——肯定不能是别人。我也强烈地感到(不论我表明过没有),要真实而全面地评价现在,过去和将来都是要考虑的主要内容。

然而,如果我不曾得到突然、巨大、剧烈、直接或间接的促进因素,去慷慨激昂地表现新的和民族的内容,那么上面所说的一切也是枉然。可以肯定,我虽然早已起步,但只有从南北战争和战争向我发出的闪电和它表达并激起的深厚感

---

①爱伦·坡在他的《诗歌原理》一开始就提出:"长诗根本不存在"。所谓"一首长诗"显然是"措辞矛盾"。他认为,是诗必然短。——译注

情中（我当然不仅指在我自己心中，我也同样清楚地看见在千百万人心中）——只有从这战争场面壮观的烈焰和愤怒中，土生土长而热烈的诗歌才最后有理由明确地涌现出来。

我去到弗吉尼亚州的战场（在1862年底），其后便住在军营里——见过大战及其日日夜夜——分担过所有的踌躇，悲哀，失望，重新唤起的希望，激起的勇气——毅然冒着生命危险——还有事业——它伴随并充满着后来的紧张而阴惨的1863年，1864年和1865年——统一的联邦由此诞生的那些年代（甚于1776年到1783年[1]）。没有这个三、四年，没有这三、四年所提供的经验，便不会有现在的《草叶集》。

我也想说明或暗示我此后知道的（尽管我当时并不知道，至少是知道得不明确）某些重要特征从一开始就是《草叶集》的基础和我执着于目标的激励。我首先用来形容我终于完成的这些诗歌的字眼就是富于暗示。按照我的计划来说，我简直没有完成，也不可能完成。正如我要尽我的本分，读者也要尽他（她）的本分。我不力求说明或展示任何主题或思想，而是要把你们，读者，带到主题或

①指独立战争时期。——译注

思想的气氛中——去寻找你们自己的思路。另一个有推动力的字眼就是普天之下的伙伴关系，其含意比以往更加庄严更加为世人公认。其它的字眼就是欢乐，容量和希望。

任何诗人的主要特点总是他观察人和自然时所产生的精神——他用来仔细观察事物的心情；这些事物转达了什么情绪，又转达了多少信念？诗歌表达的内容新式到什么程度？诗人的修养和特殊风味是什么——色调是什么？艺术表达者的最后的价值，不论过去还是现在，希腊审美家、莎士比亚也好，我们当今的丁尼生、维克多·雨果、卡莱尔、爱默生也好，当然都遇到了这些问题。诗歌或其它作品对读者的最大帮助，不仅是使智力得到满足，提供某些优美有趣的东西，甚至不是描写伟大的感情、人物和事件，而是以纯洁强健的刚毅精神和笃信精神去充实读者，给读者一颗善良的心，永远保持以成为一种习性。长久以来，有教育的人在精神上似乎越来越怠于保守，并全部传留给了我们的时代。所幸的是，人类这一宝藏永不枯竭，一般来说是人所固有的，永远可以求助，永远可以依靠。

土生土长的美国个性，虽说一定会出现；从客观来说，杰出而理想的西方性格（要适合十九世纪美国的现行的政治特点甚至赚钱的特点，正

如精选的骑士、绅士和勇士是几个世纪以来欧洲封建主义的理想人物一样）却还没有出现。我让我的诗从头到尾都把重点放在美国个性上，而且加以扶植——不仅因为这是自然界所有普遍规律中的一大课题，而且要均衡一下取消民主的倾向——以及其它原因。我蔑视徒有其表的文学的和其它的常规，公然讴歌"人类自身的骄傲"，并或多或少让它几乎成为我全部诗歌的主旨。我想这种自豪感对于一个美国人是必不可少的。我认为它同服从、谦逊、恭敬和反省并不是格格不入的。

有权势的人使民主受到延误，而使之受害不浅，民主的首要本能便只好减退，民而不主带来一些迷途者，使一切又都没落到停滞不前的状态。而我写诗的抱负就是帮助形成一个伟大的聚合的民族，也许要通过千千万万个个性得到充分发展、又能聚集拢来的人来实现。平等与博爱的原则和普及教育固然是好，但我们知道，伴随着它们的还有某种义务。人的内心深处最根本和秘密的东西使一切带上色彩，由于成果非凡，还给予人最重要的尊严——这是封建主义的诗歌和民谣就早已涉及并且早已达到了的，这往往也是它们的首要基础——现代科学和民主对诗倒显得有所妨碍，也许要把它加以淘汰。但这只是外表，实际情况则迥然不同。总地来说，新的条件为比以往

更加杰出的人作好了准备。如今在美国也是一样，一切都靠个人的力量作后盾。从《伊利亚特》到莎士比亚对那个时代的描写相比较永远不可能再得到他们那样翔实的表现了——不过要做个勇敢高尚的人的要素则始终没有改变。

我寸步不让，我的书里从头到尾写的都必然是男工和女工。希腊诗人和封建诗人赋予他们那人品庄严、出身高贵的人物以英雄气概和高尚品质——我赋于美国的人民大众的品质则要比他们的更加高尚，更有根据，也更加全面。我要表明，我们这里，我们今天有资格产生最杰出最优秀的人——现在比任何旧时代都更加有资格。我还要使我的言辞（我在开始之前对自己说过）在精神上成为早晨的诗歌（始于并主要写成于我一生中的上午和午前）。我要使它们全部成为女人的诗歌，或全部成为男人的诗歌。我曾想把整个美国写进我的诗里而不失偏颇。今后，如果它们能够存在下去并为人们所喜读，那就一定既在南方也在北方——既沿着太平洋也沿着大西洋——既在密西西比流域，在加拿大，上至缅因，下到得克萨斯，也在普吉特海峡的海岸。

从另一个观点来看，《草叶集》也公开承认是性与恋之歌，甚至是兽性之歌——尽管一切都靠与这三个词不常一致的词义作后盾，到时候总会

显露出来；并且一切将被升华到全然不同的见识与境界。这在一些诗里已有意识地表现得很清楚。关于这一特色，我只想说，这些诗采纳的原则给我的全部计划带来了生命；放着不写为好的诗也就是可以删去的诗。改变态度虽说很难，但我必须改变态度，从写高人一等的男男女女转而写性的意气与事实，当作性格、个性、感情的一种成分，也当作文学的一种主题。我不打算就事论事地来争论这个问题；这个问题不是孤立的。它的生命力完全在于它同各方面的关系、联系和意义——好似一首交响曲的谱号。最后由此类推，我前面提到过的诗和表达这些诗时所抱的态度都渗入了《草叶集》全书，作品之成败必定取决于这些，因为人的肉体和灵魂必然作为一个整体而存亡。

既然一切时代的社会和个人的某些事实与病状是天下皆同的，那么，对于现代的习俗与诗歌来说，最可贵者莫过于大家对它们公认。文学常常请医生会诊和作证，却总是多方回避，严加掩盖，不“断然裸露”①；而只有裸露出来才能作出对症下药的真心诚意的诊断。至于《草叶集》将来的版本（假如果真能如此），我现在趁此机会使这些诗歌符合三十年来已经确立的信念和慎重的

①见《十九世纪》，1883年7月号。——原注

新观点，只要我能做到，我是禁止任何删节的。

还有一个包罗一切、高于一切也低于一切的宗旨。自从我年轻的头脑里有了也许可以称作思想的东西或思想的萌芽，我就想对那全部信念和理解留下有价值的记录（“为上帝对人的决心辩护”，这是密尔顿的著名而雄心勃勃的话），这是美国的精神基础。我年轻时确实感受到了这一切。现在上了年纪也确实感受到了；一首诗的每一种思想和事实应当直接是什么或间接是什么，或纵容一种对智慧、健康、神秘、每一过程、种种具体对象、各种人的或其它存在物的美所抱的绝对信仰；要对这样一首诗作简洁的陈述，不仅应当着眼于全部而且应当着眼于个别。

我对此无法理解，也不想搪塞过去，但我完全相信自然的线索与目的，全部也好，个别也好；看不见的精神成果正如看得见的成果一样真实而明确，通过时间而产生一切具体的生活与一切有形之物。我的这本书应当洋溢出真实不过的活泼与欢快气氛，因为它产生于活泼与欢快，并且从当初动笔以来它一直是我生活中的慰藉。

《草叶集》的一个主要起始主旨就是坚信（如今跟当初一样强烈）美国的登峰造极的成长将是神圣而崇高的。帮助开始这种成长和促进这种成长——甚至引起对这种成长的注意，满足这种成

长的需要——是这些诗歌在初期、中期和末期的目的。(其实，真正想好了，最后汇集起来之后，在人类——不仅是一般含意上的“好政体”——这片没有止境的普通土地上诚挚地耕作，才是美国认为正当的和主要的目的。)

任何孤立的地位、特权或财富方面的优点——过去一切诗歌的直接或间接思路——我认为都不符合共和政体的精神的口味，也不会给与它相适应的诗篇提供基础。我知道既定的诗的一大有利方面是讴歌已经完成的业迹，所以充满光耀与回忆，为人们敬爱。而我的书却是供未来挑选的。“一切新颖的艺术，”泰纳① 说过，“都是自我调节，没有新颖的艺术能受到外部的调节的；它有它自己的砝码，决不接受别的砝码——靠它自己的血生存。”——这对我经常受到的伤害和我含怒的虚荣心是一种安慰。

也许目前主要是尽力说明和交待我自己的情况，且让我从我年轻时熟读过的《古代画家纪事录》一书中引用一则逸话再作说明。一次，荷兰画家鲁本斯② 在古老修道院的画廊里闲逛，看见一幅卓越之作。他细心观看良久，倾听他的弟子们的评论，回答弟子提出的问题（该作品暗示什么

①法国批评家、历史学家，（1828—1893）。——译注
②彼得·保罗·鲁本斯，（1577—1640）。——译注

学派或属于什么学派）时说，“这位艺术家不详，或许已经故去，给人世留下了这份遗产，我认为他不属于任何学派；除此画之外，他没有画过别的作品，这全然是个人的事——是一个人的毕生之作。”

《草叶集》确实一直是（我不能过分反复讲）我自身的感情及其它个人特性的表露——从开始到结束都是试图自由地、充分地、真实地将一个一个的人，这“一个人”也包括美国十九世纪后半叶的我，留在文字中。当今文学中能使我满意的类似这种个人记录，我找不到。但我就《草叶集》的写作加以详述并提出我的看法，并不是把它看作与众不同的文学，从而成为什么典范样本。谁坚持把我的诗歌看作一种文学表演或者是试图作这种表演，看作以艺术和美学为主要目的，谁就无法了解我的诗歌。

任何国土、人民和环境需要不同于其它而全然属于自己的诗人和诗歌，都不象美国的土地、人民和环境在今天和将来急需这样的诗人和诗歌。再者，只要美国继续吸收旧世界的诗歌并为旧世界的诗歌所支配，而自己没有土生土长的诗歌来表达、鼓舞、渲染和明确美国在物质上与政治上的成就，并且对美国有贡献，那么，美国便不会有第一流的民族性，便会存在缺陷。

在我一天中的傍晚，我向你们，读者，罗罗嗦嗦谈了前面这许多想法和回忆。

涟波随落潮慢慢漂荡，

岸边传来时有时无的回响。

最后为堂堂正正出现在西方的想象力丰富的天才谈两点——第一，赫德①对年轻的歌德说，真正伟大的诗（象荷马式的诗和圣经上的颂歌）永远是民族精神的产物，而不是少数高雅出众的人物的特权；第二，最有力最美好的歌还有待于人们去唱。

①约翰·G·赫德（1744—1803），德国文艺批评家，史学家。歌德在青年时曾拜访过他；他的文艺观对歌德的影响很大。——译注